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士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恒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向宏	董事	工作原因	穆国强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中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深桑达	指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集团公司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信息/控股股东	指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电金投	指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中电进出口	指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瑞达集团	指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财务	指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系统	指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云公司	指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二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三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四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建设	指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电招远	指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智通	指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洲际	指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煜泰	指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武强	指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中电万潍	指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中电淄博	指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京安	指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行唐	指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桑达无线	指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桑达设备	指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中电桑飞	指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捷达国际	指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	指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蓝信移动	指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易捷思达	指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数创	指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宏德嘉业	指	横琴宏德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图嘉业	指	横琴宏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伟嘉业	指	横琴宏伟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达嘉业	指	横琴宏达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景嘉业	指	横琴宏景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宏寰嘉业	指	珠海宏寰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央网信办	指	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简称 IDC, 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PaaS	指	平台即服务, 是 Platform-as-a-Service 的缩写名称, 指将软件研发的平台作为一种服务, 以 SaaS 的模式提交给用户。在 PaaS 平台上, 企业级用户可以快速开发应用, 第三方软件提供商也可以快速开发出适合企业的定制化应用。
SaaS	指	软件即服务, 是 Software-as-a-Service 的缩写名称, 即通过网络提供软件服务。
AI	指	人工智能, 是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名称, 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VR	指	虚拟现实, 是 Virtual Reality 的缩写名称, 是虚拟和现实相结合, 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 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 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MR	指	混合现实, 是 Mixed Reality 的缩写名称, 是虚拟现实技术的进一步发展, 该技术通过在虚拟环境中引入现实场景信息, 在虚拟世界、现实世界和用户之间搭起一个交互反馈的信息回路, 以增强用户体验的真实感。
XR	指	扩展现实, 是 Extended Reality 的缩写名称, 是指通过计算机将真实与虚拟相结合, 打造一个可人机交互的虚拟环境, 也是 AR、VR、MR 等多种技术的统称。
API	指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是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的缩写名称, 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 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 而又无需访问源码, 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云原生	指	一种构建和运行应用程序的方法, 是一套技术体系和方法论。云原生包含了一组应用的模式, 用于帮助企业快速、持续、可靠、规模化地交付业务软件, 云原生由微服务架构、DevOps 和以容器为代表的敏捷基础架构组成。
分布式存储	指	分布式存储是一种数据存储技术, 通过网络使用企业中的每台机器上的磁盘空间, 并将这些分散的存储资源构成一个虚拟的存储设备, 数据分散地存储在企业的各个角落。
隐私计算	指	是指在保护数据本身不对外泄露的前提下实现数据分析计算的技术集合, 达到对数据“可用不可见”的目的, 在充分保护数据和隐私安全的前提下, 实现数据价值的转化和释放。
洁净室	指	将一定空间范围内的空气中的微粒子、有害气体、细菌等污染物排除, 并将室内的温度、湿度、洁净度、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流向、噪音振动及照明、静电控制在某一需求范围内, 而所给予特别设计的空间。洁净室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精细化工、新能源等行业的使用十分广泛, 是重要的生产环境。
EPC	指	工程总承包, 是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的缩写名称, 是指承包方受业主委托, 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总承包。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桑达 A	股票代码	000032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ED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安东	朱晨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
电话	0755-86316073	0755-86316073
传真	0755-86316006	0755-86316006
电子信箱	sed@sedind.com	sed@sedind.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250,166,315.01	26,719,681,577.64	2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891,360.83	-148,833,526.78	7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448,599.83	-183,241,729.03	5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1,337,600.80	-2,697,670,886.35	增加现金净流出 14,366.6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3	-0.1308	74.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3	-0.1308	7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2.51%	上升 1.9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2,886,588,899.76	56,518,387,860.33	1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27,141,442.57	6,488,818,048.97	-2.49%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315,08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62,036.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1,813,470.04	

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154,208.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59,290.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80,168.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00,181.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26,841.78	
合计	51,557,239.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高新公寓装修期临时安置费	2,147,246.73	高新公寓装修期间参照同类房屋市场租金取得的临时安置费，因其具有不可持续性，公司将其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32,922.12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的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因其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公司将其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国电子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顺应网信技术发展趋势，聚焦服务国家战略和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全力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着力推动网信领域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公司积极践行中国电子战略使命以及重点业务布局，聚焦主责主业，构筑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两大业务板块，推动产业创新升级。

（一）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

2024 年上半年，我国数字经济发展进入快速落地阶段，国家数据局发布了《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3 年）》，系统总结了 2023 年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进展和工作成效，并对 2024 年的发展情况进行展望；国家发改委和国家数据局印发了《数字经济 2024 年工作要点》，提出了适度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字技术创新突破等九方面的落实措施，以支持数字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是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的建设者和运营商，旗下“中国电子云”依托中国电子自主计算体系，以市场需求为牵引，面向党政军、能源、金融、教育、医疗、制造等领域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

公司不断精进产品及服务能力，提升自研产品销售规模，主动缩减毛利率较低的纯集成类业务，持续向产品型公司转型。报告期内，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综合毛利率达 36.27%，同比增长 12.22%，转型已初见成效。

1、云计算及存储

在云计算及存储方面。公司依托专属云平台软件 CECSTACK、分布式存储软件 CeaStor、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CeaSphere 等核心自研产品，为客户建设高安全算力基础设施，输出多元异构算力、先进存力和高效运载力。

在自研产品方面，公司报告期内在云计算及存储方面持续投入研发力量，正式发布了 CECSTACK V5.2 版本、分布式存储 CeaStor3.2.1 版本，为支持鲲鹏及海光处理器、发布了虚拟化产品 CeaSphere V5.1.0 版本。此外，还结合部分行业客户特点，推出了安全可控运营云。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了扬州信创云、深圳宝安区国资云、深圳政务云（二期）、云浮市政务云、农业农村部运营云等项目；中标天津市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系统，通过 CECSTACK 边缘云服务当地 200+医疗健康单位；安全可控运营云服务了农业部、交通部、北京互联网法院等一批核心客户的关键基础信息安全上云。

根据 IDC 发布的《中国政务云市场份额，2023：政务专属云》报告，政务专属云市场规模达 557.60 亿元，公司政务专属云名列第七。根据 IDC《中国智算服务市场（2023 下半年）跟踪》报告显示，中国电子云成为智算集成服务市场 Top5 厂商；另根据 IDC《中国政务云市场份额，2023：政务专属云》报告显示，中国电子云位居政务专属云 PaaS 市场第五。根据 IDC《中国软件定义存储（SDS）市场季度跟踪报告，2023 年第四季度》数据显示，中国电子云 CeaStor 分布式存储市场份额位居 2023 年中国块存储一体机市场第四，成为国内分布式存储的核心提供商；在第七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期间，中国电子云 CeaStor 信创分布式存储入选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十大硬核科技”，此外，中国电子云位居中国信通院《2024 政务云赋能者竞争力象限》评估“引领者”象限；荣获赛迪顾问“2023-2024 年度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军企业”、荣获赛迪网“2023-2024 年度数字经济十大影响力企业”、专属云产品入选“2023-2024 年度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产品”等。

2、数据创新

公司坚持“云数融合”理念，坚定自主创新和自研产品路线，面向政府、国资央企及关键行业客户需求，提供涵盖数据资源体系、数据创新运营、数据资产服务、数据流通交易等一体化数据创新相关产品与服务能力。

在自研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数据创新领域产品技术研发与服务能力升级。公司全面践行国办一体化大数据建设指南要求，迭代升级数据中台 V4.8.4、一体化公共大数据平台 V1.4.2 版本，深化以业务模型驱动的数据治理体

系。公司以需求为牵引持续转化场景需求和数据需求，发布了数据资产管理平台 V1.0、中电云数港 V1.0 平台，参与设计并推出婚信宝、房信宝、医信宝、积信宝、收入宝、社信宝、盛融宝、文旅宝等 8 个数据产品，不断提高公司产品体系对数据资产价值转化的服务能力。同时，公司服务深圳数据交易所，正式上线数据流通交易平台 V2.0.6 版本，支持一个主节点多个工作站的运营服务模式，覆盖数据流通交易全业务环节。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中标及签约数据创新相关项目 20 余个，持续向多层次客户提供数据创新服务。一是在公共数据治理领域，助力湖南、云南、河北、河南等地率先实现省市二级公共数据级联直通，服务地方公共数据归集共享和开发利用。二是在国资央企客户领域，服务中国化学、中海油、中船、华电、广东机场等央企数字化转型，持续推动中海油数据湖二期、华电集团数据中台等项目。三是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领域，与石家庄、大连、唐山、沈阳等多地签订合作协议，目前已取得石家庄、唐山、大连、惠州四市相关数据授权。四是在数据交易领域，助力深圳数据交易所上线全国性全流程数据交易服务平台，并与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达成战略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产品技术能力位居行业领先厂商地位。IDC 发布的《中国政府数据要素化技术评估，2024》报告显示，中国电子云已成为数据产品技术和数据运营服务领域的核心提供商，数据治理、数据安全、数据流通、数据运营、数据应用等 9 项指标评估位居最高分；同时 IDC 发布的《中国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市场及技术分析，2024》报告显示，中国电子云成为技术提供、场景运营的主要代表厂商。一体化公共大数据平台产品入选赛迪“2023-2024 年度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产品”等；中国电子云承建的智慧河东案例入选天津市“数据要素×”典型案例；参与设计的数据产品“蚝保宝”以及承建的深圳数据交易所数据交易商业平台项目入选中国电子学会“数据要素价值创新 2023 年度标杆示范案例”。此外，中国电子云还参编发布了《2023 年全国公共数据运营年度发展报告》和《数据要素流通标准化白皮书（2024 版）》白皮书。

3、人工智能

新质算力基础设施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支撑，融合算力、数据、先进存储、安全和开放合作五项核心要素。中国电子云携手北京、石家庄、武汉等地大力推进新质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已参与超过 3300P 先进智算算力建设，提供了超大规模优化算力资源和作业调度。

在自研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发布 CECSTACK 智算云，已通过信通院可信智算服务的智算服务性能评估以及面向大模型的智算服务性能测试，成为首批通过参测的产品；智算云的核心产品人工智能开发平台正在提升包含模型开发平台、大模型推理 API 服务、大模型应用开发服务、数据工程服务为主的核心产品能力。CECSTACK 一体化算力平台通过泰尔实验室检验，获得 CNAS 检测报告。以 AI 训推一体机为代表的小规模智算软件完成了大庆油田和浙江理工大学两个项目的交付。此外，还参与了国家标准《智算服务中间层能力要求 第 1 部分：GPU 虚拟化与性能优化》，以及云计算开源产业联盟技术文件《一云多算综合能力要求》的编写。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不同行业的落地应用，在政务、公安、医疗等领域打造的垂直行业的模型得到进一步推广应用。在政务领域，依托星智大模型构建了 1 个大模型核心底座、问政+看数+优视三大智能能力引擎、赋能政务领域 X 个场景新质生产力构建的“1+3+X”的数字城市 3.0 建设新范式，与 30+家应用生态共同打造了包括个性服务、精准扶持、科学决策、高效办公、智能巡检、主动防控在内的高频智能化场景应用，并已经在海南、湖北、河北等省份的多个城市实现销售。在公安领域，公司以“科技能力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为理念，面向全国公安系统推广“金盾公共安全大模型”系列产品及应用，在打击犯罪的研判、侦查、指挥等应用场景中受到客户积极反馈，业务覆盖情指、禁毒、经侦、反诈、食药环等核心打击警种，涵盖科信、指挥中心、网警等基础支撑部门，试点客户包括上海、浙江、江苏、广东、吉林、河北等地公安系统客户。在医疗领域，依托 AI 技术团队联合政府及医疗机构训练医疗领域 AI 大模型，参数量规模达到 580 亿，模型表现在 CMB-Exam 中文医学问答评测基准数据集中长期排名第三。大模型可输出基于大模型 AI 的系列医疗产品，包括病程助手及出院小结、预问诊电子病历生成、AI 健康咨询、辅助诊断等场景。

此外，公司持续推进智算生态联盟建设，与哈工大（深圳）共同成立人工智能创新应用联合实验室，在多模态大模型、视频语义化/向量化等方向研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并在权威学术会议上进行了论文发布；与电子科技大学共同成立智能协同计算联合实验室，围绕可信智算的相关研究正在积极开展；公司牵头发起成立的“中国电子云人工智能创新应用联盟”经过一年发展，目前联盟成员已经超过 200 家，并与百川智能、智谱 AI、中科闻歌等国内头部大模型公司建立生态合作关系，从技术、算力、商业化、产业落地等层面深入合作，推动中国电子云可信智算战略落地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多源异构数据流通与智能决策自主计算平台及其大规模产业应用项目获得“湖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4、产业元宇宙

公司在产业元宇宙重点布局，覆盖了从智能终端（MR、VR）、国产化内容编辑引擎、渲染云平台、AIGC、大模型等完整的产业元宇宙解决方案，重点发展基于国产化芯片与操作系统的产业元宇宙技术路线，并已在教育、能源、文旅、智能制造、医疗等行业落地应用。

在自研产品方面，公司以“安全、先进、开放、高效”为指引，筑牢“元宇宙”安全数字底座，打造产业元宇宙操作系统。充分利用云原生、大数据、AI及MR技术，依托信创云平台和混合现实技术，成功构建了包括云境MIX ONE MR眼镜、云境XR OS、云境云渲染平台（支持信创架构）、云境XR培训平台、云境XR内容编辑器、云境大空间定位平台等自研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教育培训、企业培训和数字化元宇宙体验三大业务场景开展业务。在教育培训领域，公司正在推进与北京师范大学项目合作，未来将通过元宇宙相关技术在心理测量领域共同打造测评工具。在企业培训领域，聚焦电力和矿山行业打造标杆案例，为南方电网搭建智慧培基地数字化体系建设项目，并且推动电力数字信创人才培养委员会的成立。在数字化元宇宙体验方面，重点切入沉浸式大空间展示领域，推动沉浸式大空间技术方案在文旅、展览展示领域的应用；签约标杆性项目“几米沉浸式大空间剧场”，预计后续将在成都上线。

5、数字政府及行业数字化

公司充分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迭代优化数字政府、央国企及行业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加速推动数字化应用落地。

自研产品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要求，充分融合数据要素、大模型等新一代数字技术，完成并发布城市生命线平台V1.0、社会风险防范平台V1.0、城市内涝治理平台V1.0等产品，升级了繁星一网统管平台V3.2、城市运管服平台V3.0等产品，开发并推广了完整社区方案V1.0、智慧信访方案V1.0、智慧水利水旱灾害防御方案V1.0等创新方案。公司发布了低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解决方案，现正在低空物理基础设施建设、低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低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持续提升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山西晋城市、广州增城区、河北南宫市、河北磁县、河北灵寿县、大理祥云园区等十余个城市落地一网统管项目实践，打造了晋城运管服项目、灵寿县城市生命线-燃气安全项目、大理州祥云智慧园区项目等一批创新型项目。在行业数字化领域，公司下属桑达无线的GSM-R通讯终端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领军优势，并持续保持欧洲GSM-R终端市场前三名供应商地位。报告期内，桑达无线的手持终端产品凭借丰富的市场使用经验和优良的稳定性赢得新的认可，成为希腊铁路组织的合作伙伴，这是继德国、意大利、挪威等国之后，桑达无线进入的又一欧洲国别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一网统管产品荣获赛迪网和数字经济杂志联合颁发的“数字经济卓越产品”，数字景县项目荣获赛迪网评选的“数字政府建设创新应用样板工程”“数字化创新实践案例”；安庆社会治理项目荣获法制日报颁发的“2024年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社会治理解决方案获得“2024年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方案”。在中国信通院发布的“2024政务大模型产业图谱”中，中国电子云依托星智政务大模型的应用成果位列多个政务领域核心代表厂商；在《大模型活力排行榜Top150》中，星智政务大模型位列政务领域第1位；星智大模型落地的武汉经开区城市大脑项目与武汉经开美丽社区项目入选《产业大模型行业应用白皮书》典型案例，武汉经开区城市大脑项目也入选了《2024全国“人工智能+”行动创新案例100》以及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与人民网携手发布六个“智越计划”行业优秀应用案例；中国电子云承建的河北“数字景县”城市治理创新示范项目入选2024IT市场年会“数字化创新实践案例”；中国电子云一网统管社会风险智能防控解决方案荣获“2024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治理创新方案”。

（二）产业服务业务

公司产业服务业务包括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业务。

1、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公司是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领域的龙头企业，为半导体、平板显示、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数据中心、高端制造等产业客户，提供以洁净室工程咨询、设计、数字化交付及运维等各项产业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在半导体、平板显示等优势行业中的龙头地位，营业收入达 313.17 亿元，同比增长 24.6%；持续提升设计能力，积极落实出海战略，为高端制造业客户在东南亚等地区新增产能提供建设咨询及洁净室建设服务，上半年实现境外收入 6.31 亿元，同比增长 79%；不断进行研发创新，生化系统营养剂项目成功通过污泥脱水剂竞品测试并实现国产化替代，自主研发的生物密闭门系列产品成功发布上市，并推出了统一动力环境设施及 IT 设施的国产化运维管理系统。

在半导体领域，公司是国内集成电路、半导体设备、半导体材料工厂的主要建设者，服务客户涵盖 12 寸芯片、8 寸芯片、化合物半导体、封装测试、半导体设备材料等领域国内外企业，主要客户包括华润微、中芯国际、华虹集团、长江存储、比亚迪半导体、长鑫存储、粤芯、赛意法等行业内龙头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新承建重点项目包括汉京半导体辽宁省产业基地 EPC 总承包项目、华天科技南京 3 号厂房项目、华虹半导体洁净室、赛意法微电子 EPC 总承包工程、富芯半导体扩充洁净包、长鑫集成电路标准厂房（二期）项目无尘室项目、长鑫新桥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FAB A2B 一阶段二次配工艺管线项目、北京超弦存储器特色工艺实验室项目、北京屹唐科技有限公司龙舟计划二期项目净化间及工艺排气系统等项目。

在平板显示领域，公司是国内平板显示工厂的主力建设者，服务客户涵盖面板制造、显示模组、产品组装、电子终端部件等领域国内外企业，主要客户包括京东方、华星光电、和辉光电、厦门天马、维达力、翌光科技、维信诺、闻泰科技等。报告期内新承建京东方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维信诺第 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模组生产线等项目。

在生物医药领域，公司服务于国内外百强医药企业、疾控中心、知名三甲医院等，涵盖医疗卫生、生物制药、生物安全实验室等领域，为沃森生物、艾美疫苗、万泰生物、正大天晴、神州细胞等生物医药行业知名企业提供服务。报告期内新中标百济神州北京创新药研发基地项目，建设“靶向蛋白降解技术平台”等前沿技术平台，中标中国生物医美产业化基地、百邑无忧北京经开区疫苗基地项目、新疆方牧生物新型动物疫苗及诊断制品实验动物房等项目。

在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公司服务涵盖锂电（锂电池、干法/湿法制膜、正负极材料、锂电组件车间）、光伏（光伏电池片、光伏硅料、硅片、组件）、电子化学品、光刻胶、氟化工等细分产业核心生产车间建设，主要客户有欣旺达、星源材质、中材锂膜、万华化学、通威集团、晶澳太阳能、弘元绿能、阿特斯、力神新能源等。报告期内，新承建重点项目包括济宁天岳半导体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河北盛泰锂电项目、扬州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基地项目、四川宜宾英发德坤年产 24GW 单晶硅棒生产项目、无锡力神新能源一期净化及机电安装项目、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硅基新材料产业一体化、新疆久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新能源正极材料 EPC 工程、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环保装备生产基地项目、内蒙古晶澳卓尔 5GW 高效光伏组件 EPC 总承包项目、中船派瑞特种气体（呼和浩特）有限公司高纯电子气体项目（一期）项目、眉山万华化学年产 10 万吨磷酸铁锂电正极材料施工总承包等项目。

在航空航天设备制造、汽车制造、数据中心、食品饮料等高端制造行业，公司同样积累了丰富经验，主要客户包括华晨宝马、歌尔股份、华勤技术、伊利集团、周黑鸭、景岳生物等。报告期内，公司新承建重点项目包括海南商业航天发射场特燃特气配套项目、中电科 38 所微波集成中心、丽泽飞拓智能算力中心项目改造工程和算力设备供应项目、郑州人工智能计算中心项目、上海世麦智能供应链华东运营总部项目、白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工厂建设项目等。同时，公司着力突破国防科工和科学大装置领域，助力国家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联合打造低空基础设施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板块获得了众多认可。其中，中电二公司的参与的“实验室生物安全技术体系建立及在重大传染病防控中的应用项目”获得中华预防医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空气动力性能试验工作站通过国家空调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认证；中电三公司的“高科技工程以模块化预制为核心的全过程数字化管理”“高科技工程企业从 BIM3D 到 BIM4D 数字化建造协同管理”荣获中国施工管理协会科技创新管理二等成果；中电四公司与华北电力大学合作开展的科研项目“洁净受控环境营造关键技术及应用”荣获 2023 年度麒麟科学技术奖-科技创新奖，承建的“河北普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搬迁项目工程”荣获 2024 年度河北省建设工程安济杯奖（省优质工程）金奖。

2、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数字供热业务以“服务领先、低碳节能”为目标，持续开展科技创新，依托公司自身云数智等优势，对“源、网、站、户”四个关键环节进行智能化、数字化管控，服务质量持续提升的同时，能耗与成本管理也不断改善。

公司在河北省邯郸市、石家庄市、衡水市以及山东潍坊市、淄博市等区域形成了稳定的供热业务布局，目前供热面积已达到 1.1 亿平方米。公司在石家庄市行唐县及衡水市安平建设运营两座生物质热电联产示范项目，总装机容量达 65MW，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外供绿色电力 2.1 亿千瓦时、绿色工业蒸汽 2.6 万吨，自研数字化产品生物质电厂智控系统、燃料智能管控系统已得到行业认可并实现销售，中电行唐“超低温 SCR 深度脱硝技术”联合攻关试验装置已投入，锅炉烟气排放达到超净排放标准。此外，中电行唐、中电京安已完成第一批 17.9 万吨碳资产交易的核查评估试点工作。

3、其他业务

精密物流服务。公司所属捷达国际提供以温控+减震为特色的精密物流服务。主营业务包括国际货运代理、项目物流、国内精密及普货陆运、冷链物流、仓储及搬入等，业务主要集中在液晶、半导体、新能源、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等领域，可为客户定制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多年来捷达国际在该行业领域不断拓展与深耕，发展成为中国精密物流领域的一支生力军。

物业租赁。公司在深圳市华强北及科技园片区有部分物业用于对外租赁，能为公司带来较为稳定的收益。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非房地产主业中央企业退出房地产业务的要求，公司已退出商业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始终坚持推动科技创新。在科技目标方面，2024 年 3 月召开科技创新规划发布会，发布了《桑达股份科技创新规划》（2024—2026 年）及《桑达股份 2024 年科技创新工作要点》，不断加强科技创新顶层设计，确立了“打造国内一流的高价值科技型公司”的战略定位。在重大项目方面，公司承担的工信部多方安全计算项目完成应用示范项目、发改委高性能安全云平台项目等六项国家重点科技项目，以及江苏省电子工业废水回用过程节能减排项目等两项地方重点科技项目稳步推进。在知识产权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制定发布国家标准 6 项、行业标准及团体标准 7 项，新增申请专利 264 件（含 157 项发明专利），新增专利授权 100 项（含 41 项发明专利），新增软件著作权 154 项。

以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参见上文。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紧跟中国电子战略，承担央企使命，具备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是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为主业的中央企业，通过全方位超常规创新，中国电子闯出了一条服务国家战略、顺应行业规律、符合自身实际的自主计算产业发展之路，成功突破高端通用芯片、操作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构建了兼容移动生态、比肩国际主流架构的中国自主计算技术体系和最具活力与朝气的生态与应用生态与产业共同体。

中国电子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强国战略思想和统筹“两个大局”重要指示精神，聚焦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对网信工作的战略要求，主动承担国家使命，围绕“打造国家网信事业战略科技力量”的战略定位，努力打造自主安全计算原创技术“策源地”和自主计算产业链“链长”，聚焦重构自主安全计算产业体系。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重要二级企业，紧跟集团公司战略布局，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落实“两个一以贯之”，彰显国资央企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公司在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两大业务领域，肩负“云数”领域中国化时代化的战略使命，承

担国家部委、中国电子集团等重要科技攻坚任务，助力各地政府、国资央企以安全数字底座实现数字化转型，为国家在新时代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保障，具备战略布局优势。

2、市场化体制机制优势

公司下属高科技产业工程板块各企业均已完成混改并实现员工持股，信息服务板块下中电云公司亦已完成混改并引入核心骨干持股。通过实施混改及员工持股，在确保党的领导及中国电子控股的原则下，公司搭建市场化体制机制，符合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的相关精神，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3、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持续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一是科技人才占比高、覆盖领域广，中国电子云公司拥有科技人才超 1300 余人，占比 64%，其中青年科技人员占比 75%，广泛分布在云计算、存储、数据业务等核心板块。二是高精尖人才持续涌现，中国电子云累计拥有省部级科技人才 6 人，集团级科技人才 2 人，中国电子云公司高级副总裁朱国平先生获选为中国电子首席科学家（计算体系）。

4、深耕高科技产业工程领域多年，具备多项核心优势。

公司是从事工业建筑及洁净室工程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和龙头企业，致力于为高科技产业领域企业提供洁净室工程一站式服务，洁净室净化工程级别最高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基建等高科技行业的洁净室工程领域处于国内技术领先地位，并多次获得全国洁净工程行业“鲁班奖”（同行业首位获得者）、优秀施工企业、全国安装行业先进企业、中国电子百强三甲等多项荣誉，是中国工程咨询协会会员单位及电子行业标准、规范的主要编写单位之一，先后参与几十项国家标准编制工作。公司先后参与数百个高科技领域内中国本土及国际巨头重大项目建设，为多家国内知名企业的洁净室提供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市场影响力。此外，公司供热业务的数字化、智能化、自动化也取得了可喜进展，并积极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要求，能耗水平不断降低。供热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

5、产品体系具备技术优势，高安全可靠

公司旗下中国电子云品牌，作为中国电子旗下唯一云计算品牌，为国家重大工程、政府及关键行业提供数据时代具备“可靠设备、可靠技术、可靠力量”的高安全数字基础设施，具有安全基因，并具有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核心产品全系自主研发、技术领先。CECSTACK V5 一体化算力平台，基于先进的云原生理念设计，实现超大规模多元混合算力、异构算力的统一管理和调度，并在此基础上形成智算版本，可为政府和行业客户提供通用计算、智能计算和高性能计算等类型的一体化算力服务；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CeaSphere 在某涉密项目实践中，实现了对 VMware 公司相关产品的国产替代，支撑国家数字经济领域自主可控。

6、布局数据创新业务，争取先发优势

公司作为中国电子在数据创新业务的“排头兵”，已率先在数据工具、数据安全与数据要素化领域进行产品和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布局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业务，并取得重要突破。一是具备完善的产品运营体系，依靠充足的技术储备，迅速打造技术领先、功能丰富、安全可靠的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构建了涵盖数据资源体系、数据创新运营、数据资产服务、数据流通交易等一体化数据创新产品及运营体系。二是具有丰富的实践案例，数据治理业务累计中标项目 32 个，涵盖政务、教育、医疗、能源、水利、机场等多个行业类型；数据资产入表业务在 40 多个城市推进，助力武汉车谷城发集团、衢州市城投集团等 40 余家企业实现数据资产入表，同时参与设计并推出 8 款数据产品，其中盛融宝、婚信宝、房信宝框架销售合同金额合计超千万元；数据交易领域，公司服务深圳数据交易所上线全国性的数据流通交易全业务平台，并与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达成合作协议。三是创新探索数据运营模式，建设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数据交易商业平台，满足监管、集成、隐私计算、加工处理需求，实现公共数据资源流通与价值释放，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新模式。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与石家庄数据资源管理局、河北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沈阳市大数据管理局、长春市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哈尔滨数据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争取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业务先发优势。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250,166,315.01	26,719,681,577.64	24.44%	
营业成本	30,076,578,374.44	23,872,374,609.17	25.99%	
销售费用	468,008,144.53	462,157,465.21	1.27%	
管理费用	901,621,964.96	802,439,829.76	12.36%	
财务费用	170,592,837.03	175,502,297.57	-2.80%	
所得税费用	224,564,995.50	250,291,557.38	-10.26%	
研发投入	1,031,148,506.01	866,753,308.15	18.97%	
净利润	147,897,138.89	112,190,164.26	31.83%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的非纯集成类项目合同额、营业收入规模、综合毛利率等指标均较去年同期有明显增长，并带动经营亏损同比减少，净利润同比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91,360.83	-148,833,526.78	74.54%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的非纯集成类项目合同额、营业收入规模、综合毛利率等指标均较去年同期有明显增长，并带动经营亏损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337,600.80	-2,697,670,886.35	增加现金净流出14,366.67万元	主要由于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8,619.23	-266,443,171.66	增加现金净流入27,368.18万元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处置参股单位股权及收回定期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232,096.46	2,645,995,312.05	减少现金净流入32,276.32万元	主要由于上年同期中国电子云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导致上年同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大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200,576.99	-317,878,255.29	增加现金净流出19,532.23万元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250,166,315.01	100%	26,719,681,577.64	100%	24.44%

分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	682,382,977.68	2.05%	360,521,260.09	1.35%	89.28%
产业服务	32,567,783,337.33	97.95%	26,359,160,317.55	98.65%	23.55%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682,382,977.68	2.05%	360,521,260.09	1.35%	89.28%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1,316,256,464.70	94.18%	25,132,866,535.98	94.06%	24.60%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112,012,753.73	3.34%	1,056,666,912.91	3.95%	5.24%
其他产业服务	139,514,118.90	0.42%	169,626,868.66	0.63%	-17.75%
分地区					
境内	32,582,218,340.65	97.99%	26,336,280,588.65	98.57%	23.72%
境外	667,947,974.36	2.01%	383,400,988.99	1.43%	74.2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	682,382,977.68	434,909,731.07	36.27%	89.28%	58.83%	12.22%
产业服务	32,567,783,337.33	29,641,668,643.37	8.98%	23.55%	25.61%	-1.49%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682,382,977.68	434,909,731.07	36.27%	89.28%	58.83%	12.22%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1,316,256,464.70	28,582,500,783.31	8.73%	24.60%	26.57%	-1.41%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112,012,753.73	963,175,459.83	13.38%	5.24%	5.08%	0.12%
分地区						
境内	32,582,218,340.65	29,442,595,570.30	9.64%	23.72%	25.22%	-1.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数字与信息服务	682,382,977.68	434,909,731.07	36.27%	89.28%	58.83%	12.22%
其中：政府	222,185,925.97	142,513,441.59	35.86%	155.07%	142.52%	3.32%
企事业单位	460,197,051.71	292,396,289.48	36.46%	68.32%	35.96%	15.12%
分产品						
数字与信息服务	682,382,977.68	434,909,731.07	36.27%	89.28%	58.83%	12.22%

务						
分地区						
境内	682,382,977.68	434,909,731.07	36.27%	89.28%	58.83%	12.2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设备及原材料	12,687,206,428.82	42.18%	9,914,295,953.46	41.53%	27.97%
分包成本	13,647,876,705.15	45.38%	11,097,065,485.93	46.48%	22.99%
人工成本	1,655,298,704.81	5.50%	1,557,424,952.34	6.52%	6.28%
货运代理成本	87,053,442.10	0.29%	98,214,452.26	0.41%	-11.36%
项目管理成本及其他	1,999,143,093.56	6.65%	1,205,373,765.18	5.05%	65.85%
合计	30,076,578,374.44	100.00%	23,872,374,609.17	100.00%	25.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44%，其中，（1）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6%，公司继续巩固在产业服务领域的优势地位，持续服务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基建等战略新兴产业的头部客户，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2）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9.28%，主要是公司在持续升级自研产品体系的同时，大力拓展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人工智能、产业元宇宙、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等数字与信息服务领域的市场规模，报告期内非纯集成类项目合同额、营业收入规模均较去年同期有明显增长。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5.99%，其中，（1）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6.57%，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设备及原材料、分包成本等营业成本亦相应增加所致；（2）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58.83%，主要是该板块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相应的营业成本亦相应增长所致。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978,082.80	0.80%	主要是公司处置联营企业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04,094,437.13	-54.80%	主要是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7,684,492.32	2.06%	主要是违约金赔偿收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收入。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281,223.43	0.61%	主要是对外捐赠支出及违约金支出。	不具有可持续性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减	
货币资金	9,359,232,178.40	14.88%	9,847,526,779.61	17.42%	-2.54%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2,283,939,498.74	19.53%	11,002,139,132.33	19.47%	0.06%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23,991,598,621.74	38.15%	17,435,190,903.52	30.85%	7.30%	合同资产较年初增加37.6%，主要是随着业务规模增长，高科技工程服务业务已完工未结算部分增加所致。
存货	1,370,242,616.41	2.18%	923,473,743.40	1.63%	0.55%	存货较年初增加48.38%，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高科技工程服务业务原材料增加以及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尚在交付中的合同成本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35,859,236.26	0.22%	139,987,166.60	0.25%	-0.03%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517,488,546.95	2.41%	1,633,572,598.69	2.89%	-0.48%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4,783,322,666.06	7.61%	4,916,125,904.49	8.70%	-1.09%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133,914,228.99	1.80%	1,060,340,867.83	1.88%	-0.08%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245,750,531.04	0.39%	241,136,916.64	0.43%	-0.04%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2,587,996,997.68	4.12%	1,374,676,561.59	2.43%	1.69%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88.26%，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814,775,194.03	6.07%	4,777,666,533.84	8.45%	-2.38%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6,780,395,140.84	10.78%	5,980,810,334.34	10.58%	0.20%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209,247,224.65	0.33%	214,603,017.56	0.38%	-0.05%	无重大变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4. 其他权	145,035,9		44,481,18					147,651,4

益工具投资	00.19		3.40					91.61
金融资产小计	450,742,383.47		44,481,183.40					453,357,974.89
应收款项融资	415,805,988.11				3,090,920,728.02	3,309,499,849.50		197,226,866.63
上述合计	866,548,371.58		44,481,183.40		3,090,920,728.02	3,309,499,849.50		650,584,841.5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6,255,734.0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175,095,816.59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应收账款	800,464,364.69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3,303,582.8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4,510,464.25	抵押借款
合计	3,129,629,962.46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2,957,048.75	587,428,594.05	-52.55%

注：上述投资额包括公司报告期内对非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对外股权投资实缴金额及非股权投资实际发生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大连市数据产业有	数字与信息技术服	新设	40,000,000.00	40%	自筹	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大	无固定期限	信息技术服务	已完成工商登记	-	-	否	2024年4月30日	公告编号：2024

限公司	务					连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020
中国系统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信息技术服务	收购	370,006,795.00	3.2814%	自筹	-	无固定期限	工程服务、信息技术服务	已完成决策,正在工商登记变更	-	-	否	2024年4月30日	公告编号:2024-024
江苏中电安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增资	40,000,000.00	100%	自筹	-	无固定期限	高科技工程	已完成决策,正在工商登记变更	-	-	否	2024年6月28日	公告编号:2024-032
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增资	70,000,000.00	100%	自筹	-	无固定期限	高科技工程	已完成决策,正在工商登记变更	-	-	否	2024年6月28日	公告编号:2024-032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一期项目	自建	是	数字与信息服务	34,429,516.37	169,919,516.37	自筹	30.00%	-	-	-	-	-
购置中国电子华北总部(一期)自用研发	收购	是	数字与信息服务	-	47,500,000.00	自筹	50.00%	-	-	-	2023年10月27日	公告编号:2023-049

办公场地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管线项目	自建	是	智慧供热	22,703,070.39	189,467,164.39	自筹	65.35%	-	-	-	-	-
中电二公司中电创新园区8号楼商务用房项目	自建	是	工程服务	2,547,469.83	65,563,939.21	自筹	100.00%	-	-	-	-	-
合计	--	--	--	59,680,056.59	472,450,619.97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717	天津港	44,591,035.21	公允价值计量	71,588,966.40	2,786,918.40	29,784,849.59	0.00	0.00	0.00	74,375,884.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430009	华环电子	2,237,353.00	公允价值计量	13,449,377.70	297,772.20	11,509,796.90	0.00	0.00	0.00	13,747,149.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0899	粤开证券	2,175,4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981,700.00	-491,700.00	-685,400.00	0.00	0.00	0.00	1,4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301197	工大科雅	100,000.00	成本法计量	165,014,084.97	0.00	0.00	0.00	1,270,500.00	-210,800.00	163,532,784.97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49,003,788.21	--	252,034,129.07	2,592,990.60	40,609,246.49	0.00	1,270,500.00	-210,800.00	253,145,819.67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			-										

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注：1. 天津港、华环电子、粤开证券由重组前中国系统投资持有。中国系统于重组前持有工大科雅部分股权，工大科雅于 2022 年 8 月上市；

2. 公司本期出售金额系本报告期收到工大科雅 2023 年度股利分配 1,270,500.00 元。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股票	100,999.99	99,983.24	349.47	84,126.90	0	0	0.00%	15,856.34	继续用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的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支出	15,856.34
合计	--	100,999.99	99,983.24	349.47	84,126.90	0	0	0.00%	15,856.34	--	15,856.3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以及截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募集资金到账日尚未支付的发行登记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9,832,383.21 元。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 99,983.24 万元，低于拟募集的资金金额 2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09），对募集资金的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70,031.33	70,000.00	70,000.00
2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50,000.00	50,000.00	29,983.24
3	高科技工程服务项目	115,321.93	80,000.00	-

合计	235,353.26	200,000.00	99,983.24
----	------------	------------	-----------

注：调整后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暂未包含募集资金专户孳息，本次全部募集资金孳息将根据实际划转日的金额分配至“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项目。

因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上述董事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告：2021-110），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其孳息向中国系统提供有息借款，用于后续募投项目使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841,269,011.26 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381,026,491.76 元、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302,598,110.34 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0,807,723.65 元（包含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净额 12,244,351.7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	否	70,000	70,000	349.47	53,867.09	76.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否	29,983.24	29,983.24		30,259.81	100.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983.24	99,983.24	349.47	84,126.9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 中国系统基于业务规划，在城市大脑、城市数字中台、信创新型基础设施等方向，以数据中台、大数据平台等产品为基础，为客户提供用于构建数据资源体系的数据工具及数据基础设施。结合数字城市、数字政府的发展趋势，以及党政及关键行业客户需求变化，中国系统不断迭代、完善自身产品，保证相关产品和技术能更好满足数字政府领域从电子政务向“数字政府 2.0”的提升，适应公司长期持续发展需要。因此，本募投项目下各子研发项目均处于持续更新、迭代研发中，故未设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具体日期。如后续需根据技术迭代需求调整募投项目，将按照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p> <p>2. 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是依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发展规划和战略部署，在现有研发体系基础上建设专属的研发和测试环境，完善产品体系和技术研发创新探索，强化公司研发力量。本项目所形成的产品会通过中国系统及中国电子云公司承接的各类数字与信息服务项目共同对外销售，并交予党政及行业客户使用，一般不单独对外售卖或提供服务，因此未单独对本项目进行经济效益测算。</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的资产结构，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及《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议案》，将募投项目“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偿还金融机构贷款”的实施方式，由向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提供借款的方式，变更为以部分借款资金 10 亿元向中国系统增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36,490.41 万元，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增发登记费为人民币 6.75 万元。 根据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增发登记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6,497.1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国系统的现代数字城市技术研发项目支出。 2. 截至本报告期末，调整后的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9,983.24 万元（不含募集资金孳息），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0,259.81 万元，超出部分金额为 276.57 万元系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孳息，根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要求一并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鉴于公司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的募集专户资金已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办理了该募集专户的销户手续。销户后，该募集专户不再使用，与之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见公告：2023-060）。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贡献的净利润 (万元)		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易情形)	户	移	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系统、中电云持有的数据要素相关 37 项专利、软著和技	2024 年 4 月 30 日	9,706.96	-	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增加上市公司利润	报告期内尚未完成出售	按照不低于中国电子备案的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	是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	否	否	正在推进交割程序	2024 年 4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24-023

注: 因目前交割程序尚在推进中, 上表中出售日为董事会决议作出日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 如未按计划实施, 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创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4 年 4 月 30 日	5,000.00	-4,639.55	中电创北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报告期内尚未完成	按照不低于中国电子备案的评估结果,	是	与交易对手同受中国电子实际控制	否	是	2024 年 4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24-023

					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加上市公司利润	出售	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定价						
芜湖信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河北云中城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	2024年4月18日	10,716.08	51.24	2,180.99	14.75%	以中电备的估价为基准，过权交易挂牌确定	否	不涉及	否	是	-	-

注：因目前出售中电数创 100%股权事项交割程序尚在推进中，上表中出售日为董事会决议作出日，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为中电数创 2024 年半年度净利润金额。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系统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产业服务	1,000,000,000.00	57,656,677,858.84	11,268,336,513.51	32,924,870,683.97	990,446,416.15	778,642,410.94
其中：中电二公司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100,000,000.00	22,663,123,561.70	3,812,171,283.37	16,886,875,184.38	403,477,173.47	341,826,064.62
中电四公司	中国系统之子公司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101,250,000.00	15,293,122,884.22	3,887,808,942.96	11,404,979,202.38	539,518,252.49	416,886,464.55
中国电子云公司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	3,333,333,333.00	3,575,647,046.29	1,045,530,297.61	445,744,142.08	541,211,964.07	541,278,474.77
桑达无线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	66,600,000.00	361,838,839.86	342,287,583.71	81,930,962.27	44,095,662.56	36,144,001.54
中电数创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	50,000,000.00	106,535,341.97	69,228,163.35	19,350,943.38	46,475,925.78	46,395,485.99
中电（武汉）数字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服务	300,000,000.00	353,521,410.37	127,391,444.47	1,476,142.19	7,658,556	7,267,060

经济技术 有限公司							.18	.71
桑达设备	控股子公司	数字与信息 服务	53,000,00 0.00	1,066,640 ,687.73	288,992,5 81.75	17,985,10 0.70	16,995,98 0.40	14,932,02 8.43
蓝信移动	参股公司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25,184,08 7.00	152,561,1 33.42	90,975,02 8.39	25,230,49 0.61	27,561,32 6.46	27,874,70 7.48
易捷思达	参股公司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21,218,63 4.00	126,642,8 30.25	57,838,69 4.52	19,664,09 3.44	31,727,51 8.71	31,728,30 7.69
数字广东	参股公司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585,542,2 00.00	4,259,011 ,824.68	643,103,2 41.07	1,211,756 ,112.67	28,290,68 6.90	28,282,62 3.8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中国系统：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服务和产业服务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292,487.07 万元，实现净利润 77,864.24 万元，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4.46%、净利润较上年同期降低 3.11%。公司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收入规模保持稳步增长、但受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及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略有下滑；
2. 中电二公司：该公司是中国系统的重要控股子公司之一，主要从事工业建筑及洁净室工程服务，致力于服务国家高科技产业，提供全方位工程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688,687.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15%，实现净利润 34,182.61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20.75%。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但受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及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3. 中电四公司：该公司是中国系统的重要控股子公司之一，主要从事工业建筑及洁净室工程服务、设计咨询、设施管理及装备制造业务，致力于服务国家高科技产业，提供全方位工程服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140,497.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62%；实现净利润 41,688.65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13%。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但受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及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略有下滑；
4. 中国电子云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4,574.41 万元，净利润-54,127.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56.26%、5.11%，主要是公司非纯集成类项目合同额、营业收入规模、综合毛利率等指标均较去年同期有明显增长，并带动经营亏损同比减少所致。
5. 桑达无线：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193.10 万元，净利润 3,614.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81.50%、327.45%，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列车控制模块产品对外实现销售所致。
6. 中电数创：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935.09 万元，净利润-4,63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404.76%、39.38%，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受托研发收入增加所致。
7.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47.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00.00%，主要是公司数字经济创新中心本年正式开始运营；净利润-726.71 万元，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00.83 万元，增幅 2708.82%，主要是运营成本及装修摊销导致成本大幅上涨所致。
8. 桑达设备：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与信息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798.51 万元，净利润-1,493.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降低 57.74%、162.22%，主要是部分地方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工程进度放缓，导致营业收入及利润均同比下降。
9. 蓝信移动：该公司主要从事为党政军央企等大型组织提供安全、专属、全场景、智能化协同办公平台及服务的业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5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6%，主要因为公司营销策略优化，减少集成项目的合同，专注自研产品销售。实现净利润-2,7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公司更加注重降本增效，提高合同毛利率和人工效率。

10. 易捷思达：该公司主要从事私有云软件及服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966.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3.65%，主要由于市场环境导致项目交付延期等原因所致；实现净利润-3,172.83 万元，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29.87 万元，增幅 82.04%，主要由于部分项目尚在交付中，营业收入及毛利均尚未实现所致；

11. 数字广东：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政府建设服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21,175.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17%，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净利润-2,828.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1.4%，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政策风险

公司作为国有企业，在产业布局方面遵循国家对于国有企业功能定位，践行中国电子战略布局。在数字与信息服务领域，公司打造数字基础设施及数据创新服务所需的产品和技术，全面支撑数字中国建设；在产业服务领域，公司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二十大报告中重点强调电子信息、大健康、新基建、新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如果国家政策和政府投资方向或力度有所调整，未来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将可能导致客户或投资减少，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宏观政策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加强发展环境分析与发展趋势研判，紧密围绕政策变化积极调整业务重点，另一方面积极锻造核心底层技术能力，服务国家高质量转型发展。

2、数字与信息服务持续亏损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数字与信息服务板块主营业务是构建数字经济时代的新型基础设施，具有战略意义，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但新型基础设施对应的云、数据、人工智能等基础软件研发需要投入较多研发经费且技术更新迭代快，为满足客户需求并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能力，公司仍需持续投入研发费用，这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对此，公司一是提高研发效率，聚焦于核心基础软件的研发，提高产品标准化程度，减少定制化开发，通过创新联合体项目、创新实验室建设、生态合作等方式开展协同创新、联合研发，节约研发费用；二是积极拓展关键行业重点领域央企等行业客户，降低政府领域客户收入占比，提升产品及服务在企业端的优势，形成重点行业领域竞争优势及行业壁垒，实现高毛利率自研产品销售，提升板块整体盈利能力。

3、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的风险。公司客户多为政府机关、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资信良好、实力雄厚，应收账款回收可能性较大，但若客户延迟付款，可能会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增加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成立应收账款清收专班，拟订年度应收账款压降目标，按项目每月跟进应收账款回收进展。明确每个项目应收账款回收责任人，并对每一个责任人制订明确的奖惩措施，将应收账款清收与业绩考核挂钩。对应收账款异常项目，建立商务、财务、法务联合管控小组，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

(2)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公司下属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因行业特点，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如果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或客户拖欠款项时间较长，则可能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项目的正常运转，会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以下举措，持续降低资产负债率：设置资产负债率警戒线和管控线，强化考核约束及责任追究机制；贯彻落实降本增效攻坚工程，提高公司盈利质量，增加公司经营积累；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合理控制有息负债规模；拓展多渠道资本补充机制，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十一、“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23%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 01 月 16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90%	2024 年 04 月 16 日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8.04%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士刚	高级副总裁	任免	2024 年 04 月 28 日	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总裁，担任高级副总裁
王江舟	高级副总裁	聘任	2024 年 06 月 27 日	聘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涉及污染物排放的主要是数字供热和新能源业务板块相关 6 家下属企业。公司重点排污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火力发电厂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重点排污子公司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申领排污许可证，做到持证排污、合法合规排污。所有排污单位的许可证的申领时间及有效期如下表：

重点排污单位名称	许可文件名称	申领时间	有效期限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8 年 10 月 20 日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6 年 8 月 10 日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1 年 5 月 28 日	2026 年 5 月 28 日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1 年 9 月 2 日	2026 年 9 月 1 日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邱县分公司	排污许可证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28 年 12 月 20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5.40mg/m ³	10mg/m ³	0.09 吨	3.84 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20.34mg/m ³	35mg/m ³	0.56 吨	13.44 吨/年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放口	29.37mg/m ³	50mg/m ³	6.83 吨	19.2 吨/年	无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3	生产厂区 1#炉烟囱	4.20mg/m ³	10mg/m ³	0.60 吨	33.68 吨/年	无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生产厂区 2#炉烟囱	2.67mg/m ³	10mg/m ³	0.40 吨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生产厂区 3#炉烟囱	1.99mg/m ³	10mg/m ³	0.06 吨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生产厂区 1#炉烟囱	2.35mg/m ³	35mg/m ³	0.46 吨	87.27 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生产厂区 2#炉烟囱	4.29mg/m ³	35mg/m ³	0.74 吨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生产厂区3#炉烟囱	4.56mg/m ³	35mg/m ³	0.21 吨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生产厂区1#炉烟囱	20.65mg/m ³	100mg/m ³	4.10 吨	168.38 吨/年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生产厂区2#炉烟囱	20.48mg/m ³	100mg/m ³	3.40 吨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生产厂区3#炉烟囱	10.00mg/m ³	50mg/m ³	0.50 吨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气筒	4.57mg/m ³	20mg/m ³	2.52 吨	21.03 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气筒	14.20mg/m ³	50mg/m ³	8.46 吨	46.01 吨/年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气排气筒	67.72mg/m ³	100 mg/m ³	36.76 吨	92.02 吨/年	无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生产厂区锅炉烟囱	0.89mg/m ³	20mg/m ³	0.50 吨	28.54 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生产厂区锅炉烟囱	17.28mg/m ³	50mg/m ³	9.94 吨	71.34 吨/年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生产厂区锅炉烟囱	55.84mg/m ³	100 mg/m ³	31.29 吨	143.27 吨/年	无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2	锅炉烟气排放口	5.8 mg/m ³	10mg/m ³	0.33 吨	3.33 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锅炉烟气排放口	39.8 mg/m ³	50mg/m ³	2.26 吨	26.19 吨/年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锅炉烟气排放口	69.4 mg/m ³	100 mg/m ³	4.53 吨	38.09 吨/年	无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邱县分公司	废气	烟尘	有组织排放	3	热源厂院内	3.5 mg/m ³	10mg/m ³	0.02 吨	4.03 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热源厂院内	2.5 mg/m ³	35mg/m ³	0.03 吨	26.89 吨/年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热源厂院内	30 mg/m ³	50mg/m ³	0.13 吨	26.89 吨/年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积极开展污染物源头削减及污染防治设施升级改造等工作，通过源头削减、过程管控及末端治理相结合的方式减少污染物排放。公司加大了环保设备升级提标工作和节能减碳项目的投入，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降低。公司下属中电行唐生物质热电公司完成了“超低温 SCR 深度脱硝技术”联合攻关试验装置已投入，锅炉烟气排放达到超净排放标准，为行业首创。报告期内，除了中电洲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铁西第一热源厂、第二热源厂、东部热源处于长期停产状态并未运行以外，其他涉及污染物排放的下属企业防治污染设施正常运行，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各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倡导和践行环境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加强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通过不断改进生产运营各环节对环境的保护手段，达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最小化。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子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及属地政府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照环境污染物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的要求，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环保部门进行备案，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按时如实公开企业排污情况，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指导。自行监测指标主要为锅炉烟气的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监测频次为每季度一次。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动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创新发展路径，稳步推进热源的低碳能源替代。发挥各企业地域和资源的比较优势，实施“一厂一策”的精准治理方案，开展生物质能、地热能、工业余热等低碳能源，对现有燃煤热源进行低碳替代，减碳效果显著；运营的两个生物质热电公司，以农林生物质作为的原料，不仅可以有效解决农林废弃物露天焚烧导致的环境污染问题，而且生物质作为零碳能源，上半年度减碳量约达到 20 万吨。中电行唐、中电京安完成第一批 17.9 万吨碳资产交易核查评估工作。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慈善事业的重要论述精神，积极践行央企社会责任。

1、深化消费帮扶

开展扶贫助农活动。中电建设对北京市平谷区东高村镇开展扶贫助农活动，签署扶贫合作协议并采购平谷农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开展爱心捐赠活动。中电二公司向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爱心捐赠，用于资助开展土木工程行业学术提升活动，进一步推动产业进步；向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慈善会爱心捐赠，积极帮扶为辖区内“一老一少”、残疾低保等特殊群体提供暖心膳食助餐服务的公益项目；向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爱心捐赠，助力当地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

2、助力产业振兴

持续推进产业扶贫。公司将信息化优势与传统工业发展相结合，在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河北省行唐县和安平县成立热电联产项目，引导当地使用清洁能源。2024 年上半年，中电行唐和中电京安共发动散户约 200 人交售燃料，支付专项燃料款超 200 万元；投入秸秆等生物质燃料收购资金超 9000 万元，与当地扶贫办合作设立定点秸秆收购站 22 个，累计增加就业岗位 2260 个。

3、开展志愿服务

开展助学志愿活动。在国际儿童节到来之际，中电四公司组织驻石家庄党员代表、青年员工代表到石家庄市鹿泉区特殊教育学校，看望慰问少年儿童，开展“童心绘梦、向阳而生”六一特教助学活动。

开展助老志愿活动。2024 年 3 月至 4 月，中电二公司各分（子）工会、中电三公司第三党支部积极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各志愿服务队分别走进社区、敬老院，积极开展慰问、物资捐赠等活动，为老人们送去温暖和关怀。

4、数智赋能高质量发展

助力数字化转型升级。中国电子云助力农业农村部大数据发展中心运营云服务项目，通过构建统一运营云服务基础设施，为农业农村部三农建设搭建安全服务并制定统一安全防护体系；与河北省邯郸市卫健委联合成立数字健康创新研究院，并以此为平台成立智慧医疗专家智库和卫生健康云服务中心，通过推进技术标准体系建设，为邯郸卫生健康事业数字化转型提供云服务体系支撑。

打造“数字共治”平台。中国电子云携手河南安庆市委政法委，打造了大整合、高共享、深应用的市域社会治理一体化智能平台；为河南省中牟县建立集五大功能于一体的新型智慧城市运行中心，合力打造数据大融合、系统总集成、决策

总指挥的综合指挥体系；通过利用一网统管的数据搭载模式，为江苏省常州市实现了全域安全态势实时感知、风险联防联控、协同安全监管以及突发事件统筹应对。

服务东北振兴战略。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国电子云与东北各省市开展全方位对接，如在哈尔滨协办数据应用创新发展论坛、与长春数据资产服务中心携手打造“城市数据资产服务平台”、与沈阳盛京征信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署“盛融宝”产品合作协议等等，助力东北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既往披露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8,072.52	否	<p>2017年7月29日,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市海勃湾区城市建设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城投)签订《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建设(一期)项目进场协议》,乌海市京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运通)实际占有该项目,后因乌海城投、京运通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遂于2019年8月7日向乌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海中院)起诉。2021年1月5日,中电四公司收到乌海中院的告知,本案件进入了造价鉴定程序。2021年6月,鉴定造价机构出具初稿意见,针对意见中的部分内容,中电四公司提交了异议书及资料。2022年4月2日,中电四公司收到乌海中院的一审判决书。2023年7月26日,收到二审判决,判决结果如右表所示。二审判决已生效。</p>	<p>一审判决:(1)解除中电四公司与乌海城投于2017年7月29日、2018年1月9日分别签订的《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一期)项目进场协议》、《<乌海市海勃湾工业园厂房(一期)项目进场协议>补充协议》;(2)被告乌海城投、京运通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共同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23,560.6万元;(3)乌海城投、京运通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共同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建设期利息670.54万元及以工程款23,560.6万元为基数,自2019年9月2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LPR计算的利息;(4)中电四公司对其承建的案涉工程部分就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在23,560.6万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二审判决:(1)维持一审判决第四项;(2)撤销一审判决第一、二、三、五项;(3)乌海城投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23,560.6万元;(4)乌海城投于本判决生效后15日内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建设期利息670.54万元及以工程款23,560.6万元为基数,自2019年9月2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LPR计算的利息;(5)驳回中电四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p>	<p>中电四公司对一审判决不服,已向高院申请再审。2024年3月6日,中电四公司本案由高院法院提审,高院法院于2024年4月19日开庭谈话。</p>	2021年02月0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4,379.36	否	2018年8月底,中电二公司通过招投标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签订信利(仁寿)高端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第5代TFT-LCD高端显示器项目系列施工合同,中建八局作为项目的总承包人将该项目洁净A包、废气系统A包及废气系统B包分包给中电二公司。中电二公司依约定完成所有分包义务,但中电二公司申报的工程量签证(大部分为根据中建八局指令增加工程量而申报)中建八局均未确认,更没有随月进度款支付。2021年6月上述工程完成最终竣工验收,但中建八局至今未支付欠付工程款。为此,中电二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目前,双方达成调解,持续回款中。	双方达成调解,约定中建八局分期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64,464,774.13元。	本案收款项7275.84万元,以房抵方式回款129.77万元。	2022年01月29日	公告编号:2022-004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融基(烟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181.86	否	2014年9月22日,中电二公司与融基(烟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1年5月25日,一审法院裁定驳回中电二公司起诉。目前,中电二公司已上诉。	一审裁定中电二公司诉讼请求表述不具体,驳回中电二公司起诉,中电二公司已上诉。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山东晶泰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343.06	否	2015年-2016年期间,中电二公司与山东晶泰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晶泰星)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山东晶泰星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履行调解协议过程中中电二公司申请执行,执行过程中双方又达成执行和解,现对方正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双方就山东晶泰星向中电二公司分期支付工程款达成调解协议,约定山东晶泰星分5期、于2021年9月之前向中电二公司支付欠付工程款1,314余万元及利息;调解协议履行过程中山东晶泰星未如约履行,中电二公司遂申请强制执行调解协议,执行过程中双方另行达成执行和解,约定山东晶泰星分18期、于2022年8月31日前支付工程款73.84万元、	山东晶泰星履行943万剩款执行中。	2021年2月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仲裁费 4.21 万元、利息和违约金。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171.64	否	2011年3月、2015年4月，中电二公司与广东汉能薄膜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汉能）签订2份施工合同，因广东汉能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2020年11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广东汉能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目前，被告破产清算中，中电二公司等待分配方案。	一审判决广东汉能向中电二公司支付2,171.64万元及利息，且中电二公司在广东汉能欠付的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广东汉能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被告破产，中电二公司完债申报已确认优先权2,171.64万元，普通债权131.68万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购买并配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900.48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芯存）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芯存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29日，仲裁庭作出裁决。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电二公司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判令江苏时代芯存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1,672.39万元及利息，中电二公司在11,672.39万元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已回款193万元，余款项待管理人分配。	2021年2月8日	《发行购买并配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56.76	否	2017年11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时代全芯）签订施工合同，因江苏时代全芯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遂申请仲裁。2020年12月3日，仲裁庭作出裁决。2021年6月，双方就裁决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电二公司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判令江苏时代全芯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180.8万元及利息，中电二公司在1,180.8万元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已回款487万元，余款项待管理人分配。	2021年2月8日	《发行购买并配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971.18	否	2018年2月，中电二公司与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康得新）签订《先进高分子膜材料项目纳米层层叠膜-多层保护膜厂房洁净工程施工合同》，因张家港康得新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19年7月中电二公司起诉。2020年8月1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张家港康得新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目前，本案正在强制执行，被告重整中，债权已确认，等待分配。	一审判决张家港康得新向中电二公司支付2,420万元及利息，中电二公司在2,420万元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重整，被告管理人定电公司的权为普通债权	2021年2月8日	《发行购买并配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286,16 万元， 有产担 保权（ 其他先 优债权） 2,420 万元。 未 暂回 款。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西益丰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052.32	否	2018年，中电四公司与江西益丰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益丰泰）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因江西益丰泰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2020年5月19日，中电四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12月1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江西益丰泰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2020年3月25日，中电四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中。	判令江西益丰泰向中电四公司支付 3,440.4 万元及利息。	执 行 中。	2021年2月8日	《发 行 股 份 购 买 资 产 募 集 资 金 暨 配 套 资 金 联 交 易 报 告 书》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河北润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77.31	否	因河北润实月亮湾小区需接入城市集中供热系统，中电洲际与河北润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润实）于2017年12月1日签订《供热入网合同》。河北润实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洲际遂起诉。 2020年7月7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2020年8月27日，河北润实提出上诉。 2020年12月15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目前，本案正在强制执行中。	一审判决河北润实向中电洲际支付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工程建设费 1,014.27 万元及利息。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执 行 中。	2021年2月8日	《发 行 股 份 购 买 资 产 募 集 资 金 暨 配 套 资 金 联 交 易 报 告 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安徽中跃电动车有限公司、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833.02	否	2017年9月18日、2018年5月23日，中电四公司与二被告分别签订2份《施工合同》，中电四公司已按约定进行施工，因约定支付期限已届满，但安徽中跃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中跃）、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仍有部分款项未支付，中电四公司起诉请求判令安徽中跃支付工程款 2,833 万元，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对上述工程款承担连带责任。 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4月28日受理本案。2021年10月8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电四公司已上诉。2022年3月15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后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同步提交再审申请，2022年9月法院作出执	2021年10月8日，一审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 2,833.02 万元及利息，未支持优先受偿权。2022年3月15日，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 回 款 54.75 万 元 ； 审 中。	2021年6月24日	公 告 编 号:2021-048

			行终结裁定，2023年2月收到安徽高院送达的再审立案受理通知书，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9,433.79	否	2017年6月20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时代芯存以及中电二公司、江苏时代全芯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分两次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支付工程款9,293.97万元。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国系统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判令时代芯存向中国系统支付9,174.87万元及利息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重整，待分配。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631.42	否	2015年，中国系统与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中国系统依约履行合同，但宁波时代未按约支付工程款。2019年11月27日，中国系统与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芯存）、宁波时代签订《工程款支付协议书》，约定由时代芯存代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但时代芯存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中国系统遂向无锡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判令时代芯存、宁波时代支付工程款2,631.42万元。 2020年12月3日，无锡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 目前本案被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中国系统作为债权人已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判令宁波时代向中国系统支付2592.4万元及利息，时代芯存对该工程款支付承担连带责任，并确认中国系统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重整，待分配。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114	否	2017年9月，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二公司签订《施工合同》，2019年11月双方就案涉工程进行结算，但被告未依约支付工程款。中电二公司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3,114万元工程款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1年9月一审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27,802,009.94元及利息，并确认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执行阶段暂未回款，中电二公司申请对被告进行破产清算，目前本案在破产申请二审阶段。	一审判决判令被告向中电二公司支付3,114万元并确认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在3,114万元内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破产清算中。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p>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3,714.22</p>	<p>否</p>	<p>2018年2月28日，中电二公司与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金能）签订《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泸州金能无法按照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项，故中电二公司诉请法院判令泸州金能支付欠付工程款 2,544.63 万元、利息 46.29 万元、损失 1,123.29 万元，解除讼争合同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本案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 2023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一审判决，部分支持中电二公司诉讼请求。双方均提起上诉。2023 年 9 月 19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中电二公司向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4 年 6 月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的裁定。 2024 年 7 月 31 日，中电二公司向法院递交破产申请。</p>	<p>2023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一审判决，判决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解除；被告于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支付欠款 18,527,146.38 元及利息；被告于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支付工期延误损失 33,960.52 元；中电二公司享有优先受偿权；案件受理费被告承担 117,790 元，中电二公司承担 114,721 元；鉴定费由中电二公司负担。 2023 年 9 月 19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改判被告支付中电二公司工程款 18,579,779.89 元、工期延误损失 33,960.52 元，鉴定费由中电二公司负担 493,861.12 元、被告负担 740,790 元。</p>	<p>等待法院受理破产申请。</p>	<p>2021 年 8 月 31 日</p>	<p>《2021 年半年度报告》</p>
<p>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5,902.71</p>	<p>否</p>	<p>2016 年至 2019 年间，中电四公司与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保灵）签订系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金宇保灵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诉请判令金宇保灵支付工程款且返还履约保证金共计 5,902.7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受理本案。 2024 年 7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目前等待判决生效中。</p>	<p>2024 年 7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 42,266,717.45 元及利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100 万元及利息，中电四公司向被告支付质量违约金 2,722,600 元。</p>	<p>等待判决生效中。</p>	<p>2021 年 8 月 31 日</p>	<p>《2021 年半年度报告》</p>
<p>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2,556.97</p>	<p>否</p>	<p>2019 年 7 月 1 日，中电四公司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莱生活）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电四公司承建罗莱生活“罗莱家纺智能仓储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因罗莱生活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诉请判令罗莱生活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556.97 万元及利息，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2023 年 7 月 25 日对方提起上诉。 2024 年 3 月 4 日收到调解书，中电四公司收回案款，本案终结。</p>	<p>2024 年 3 月 4 日收到调解书，法院确认：中电四公司向罗莱生活开具金额为 13,518,248.83 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罗莱生活收到上述发票后十日内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 13,518,248.83 元；中电四公司对罗莱家纺智能仓储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含连廊工程）在工程款 13,457,753.83 元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2024 年 3 月 29 日，中电四公司收款，案本终结。</p>	<p>2021 年 9 月 2 日</p>	<p>公告编号：2021-066</p>
<p>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江苏锦柏建设工</p>	<p>9,780.69</p>	<p>否</p>	<p>2019 年 6 月，中电四公司与江苏锦柏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由原告承建徐州经济开发区凤凰湾电子信息产业园高标准厂房（二期）建设项目</p>	<p>2022 年 12 月 9 日，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支持四公司 55,993,006.12 元的主张。对方上诉，一审</p>	<p>-</p>	<p>2021 年 9 月 24 日</p>	<p>公告编号：2021-072</p>

程有限公司、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A-7 厂房机电设备安装及洁净室装修工程，因被告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金龙湖城投作为案涉项目发包人，应当在欠付江苏锦柏工程款范围内对原告承担连带付款责任。故原告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9,780.69 万元，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2022 年 12 月 9 日，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 55,993,006.12 元的主张；对方上诉，目前案件二审中。	判决未生效。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诉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本诉：627.51； 反诉：1,311.65	否	2008 年 6 月，中国系统与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以下简称：福建广电）签订《福建广播电视中心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施工合同》，因福建广电未支付剩余工程款，中国系统起诉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627.51 万元及利息。2021 年 10 月 11 日，被告提起反诉请求判令中国系统支付 1,311.65 万元。2021 年 5 月 31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2 年 6 月 27 日福建广电上诉。2022 年 9 月 23 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后中国系统申请强制执行。	2021 年 5 月 31 日一审判决中国系统胜诉并驳回福建省广播电视中心工程办公室反诉请求。2022 年 9 月 23 日，二审判决驳回福建广电上诉。2023 年 4 月，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裁定。2024 年 2 月 24 日，中国系统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法院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向被告的债务人出具协助执行通知书。	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21-116
香山红叶建设有限公司诉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69.53	否	香山红叶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红叶）与河北煜泰于 2019 年签订《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1#2#循环流化床锅炉深度减排、烟羽脱白及余热回收改造项目总承包》，2022 年 1 月，香山红叶起诉请求判令河北煜泰支付 1,069.53 万元。2023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一审判决，判令河北煜泰向香山红叶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2023 年 4 月 23 日，河北煜泰针对违约金提起上诉；2023 年 8 月 8 日，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终结。	2023 年 4 月 12 日，收到一审判决，判令河北煜泰向香山红叶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2023 年 8 月 8 日，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河北煜泰已履行完毕判决，本案终结。	河北煜泰已履行完毕判决，起再申请，后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再申请，本案终结。	2022 年 1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2-00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122.79	否	中电四公司承建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汽车）国能新能源汽车制造项目工程，并签订系列施工合同，其中三个合同一个已经结算，两个未结算，被告均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原告就此三个合同起诉至广州黄埔区人民法院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4,122.79 万元及利息。一审庭前会议中法院提出三个合同不应在同一案件中处理，经与法院协商确定保留已结算合同的相关诉请（同步提交变更诉请申请书，诉讼请求变更为 187.72 万元）；另外两个施工合同未办理结算，考虑到要走鉴定程序，由中电四公司另行在天津滨海新区法院起诉。（1）案件一：2022 年 10 月 12 日中电四公司变更焊装车间项目诉讼请求，标的额 187.72 万元部分（后变更为 95.9 万）保留在广州黄埔区法院审理。2023 年 4 月 14 日收到一审判决，支持中电	（1）案件一：一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主张的工程款与赶工奖合计约 96 万元人民币。（2）案件二：二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工程款 2691 万，赶工奖 195 万元，中电四公司在工程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3）案件三：二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 413.4 万元工程款和违约金，赶工奖 24.3 万元，中电四公司在工程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执行终结，案件终结。	2022 年 1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2-004

			<p>四公司主张的工程款与赶工奖合计约 96 万元人民币，2023 年 7 月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24 年 7 月 11 日法院作出裁定，执行程序终结。</p> <p>(2) 案件二：2022 年 11 月 30 日，中电四公司就总装车间项目目标的额 3241.44 万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后中电四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二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工程款 2691 万，赶工奖 195 万元，中电四公司在工程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023 年 8 月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本案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终本，等待法院出具正式文书。</p> <p>(3) 案件三：2022 年 11 月 30 日，中电四公司就研发中心项目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后中电四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二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 413.4 万元工程款和违约金，赶工奖 24.3 万元，中电四公司在工程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023 年 10 月 7 月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23 年 12 月 22 日，法院作出裁定，执行程序终结。案件终结。</p>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960.96	否	<p>2017 年 4 月，中电四公司与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长宇）签订《恒大海花岛海洋世界（极地世界区及热带世界区）维生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因儋州长宇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起诉诉讼请求判令儋州长宇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960.96 万元，并确认其对讼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p> <p>目前在一审中。由于审限问题，经与法院沟通，中电四公司已向法院提起撤诉申请，后续会重新立案。</p>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本诉：2,298.25 反诉：511.39	否	<p>2019 年 10 月 29 日，中电四公司与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M1 洁净室工程），并依约完成施工，中建八局拖欠中电四公司工程款及利息未付。中电四公司遂起诉，诉讼请求判令中建八局支付欠付工程款及利息 2,298.25 万元。</p> <p>中建八局提出反诉请求，诉讼请求判令中电四公司支付房租、水电费、罚款、违约金、代工费等 511.39 万元。</p> <p>2022 年 10 月 28 日收到一审判决。2022 年 12 月 23 日，收到二审判决。中电四公司申请再审。2023 年 10 月收到再审裁定，发回一审法院重审。</p> <p>2024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一审判决，目前等待判决生效中。</p>	<p>2022 年 10 月 28 日一审判决，判令中建八局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 183 万及利息；中电四公司向中建八局支付水电费 32 万、房租 15.8 万、违约金 11.3 万。</p> <p>2022 年 12 月 23 日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3 年 10 月收到再审裁定，发回一审法院重审。</p> <p>2024 年 7 月 31 日收到重审一审判决：中建八局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 19,323,019.33 元，中电四公司向中建八局支付水电费 322,398.59 元、房租 158,024 元及违约金 112,500 元。</p>	等待判决生效中。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	10,003.7	否	中电四公司与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	2023 年 7 月 21 日收到一		2022	《2022 年

<p>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恒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8</p>		<p>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就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项目年产 12GWH 先进三元软包动力锂电首期机电安装及室内精装修工程签署《施工合同》、系列补充协议及委托书。中电四公司按约履行合同，但恒大新能源未按约支付工程款。另外，恒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对恒大新能源欠付工程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因被告未按约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遂起诉。2023 年 7 月 21 日收到一审判决。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上诉状，目前案件处于二审中。</p>	<p>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诉求工程款及利息、赶工奖及利息、复工索赔、担保费、鉴定费共 82,736,211.34 元、优先受偿权、恒大集团承担汇票未兑付连带责任、恒大新能源对案件确认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对方上诉，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p>		<p>年 8 月 25 日</p>	<p>半年度报告》</p>
<p>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内蒙古必威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2,254.37</p>	<p>否</p>	<p>中电四公司承建内蒙古必威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威安泰”）发包的检验用动物房及实验室的扩建工程机电项目、GMP 生产车间的改建工程机电安装项目，双方先后签署了两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上述项目均已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必威安泰使用，但必威安泰未按约支付工程款，中电四公司遂起诉。2022 年 8 月 23 日，双方达成调解。目前对方履行调解协议中。</p>	<p>2022 年 8 月 23 日，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约定被告向原告分六期支付工程款 1831.65 万元，待质保期满后由被告向原告支付质保金 343.72 万元。</p>	<p>调解书的款支完质保金待支付。</p>	<p>2022 年 8 月 25 日</p>	<p>《2022 年半年度报告》</p>
<p>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诉辛集东方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p>	<p>1,028.96</p>	<p>否</p>	<p>2018 年 7 月 13 日，辛集市东方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印染）与河北煜泰签订《供用热合同》，使用蒸汽用于生产，自 2018 年 12 月起东方印染未按合同要求缴纳汽费，期间虽经历多方沟通协调，始终未能如期缴纳费用，河北煜泰遂起诉。2022 年 2 月双方达成调解，法院出具调解书。</p>	<p>调解书约定：东方印染分期向河北煜泰支付 4,968,432.00 元。</p>	<p>东方印染已支付 450 万元，余 46.84 万双方达成《补充协议》：根据另案判决金额抵扣。目前，剩余 16.3 万待对方履行。</p>	<p>2022 年 8 月 25 日</p>	<p>《2022 年半年度报告》</p>
<p>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 PT.BIOTIS PRIMA AGRISINDO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5,019.26</p>	<p>否</p>	<p>2017 年 9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申请人签订了一份《货物采购合同》，约定中电二公司承接其位于印度尼西亚的“1#生产厂房、2#综合楼（3-4 层）、3#动物实验楼项目”，后中电二公司收回 77,674,925 元，现提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支付尚欠货款、违约金及律师费。2024 年 3 月收到裁决书。</p>	<p>2024 年 3 月 8 日，仲裁委作出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人民币 34,121,777.16 元；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700,000.00 元；被申请人向申请人赔偿律师费人民币 300,000.00 元；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620,963 元，由被申请人承担，</p>	<p>履行期内，被申请人未付款，中电二公司现进行仲裁文书海证外认证及执行</p>	<p>2022 年 11 月 5 日</p>	<p>公告编号：2022-084</p>

				鉴于申请人已全额预缴本案仲裁费用，故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仲裁费人民币 620,963 元。	程序。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青海首能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908.31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被告双方分别于 2014 年 9 月、2014 年 10 月、2015 年 6 月、2017 年 9 月签订了《青海汉能 300MW 铜铟镓硒（CIGS）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基地项目洁净室安装工程合同》、《青海汉能 300MW 铜铟镓硒（CIGS）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基地项目柔性封装区洁净室安装工程合同》、《青海汉能 300MW 铜铟镓硒（CIGS）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基地项目辅助用房施工工程合同》、《辅助用房补充协议》、《洁净室安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目前案涉工程项目自 2015 年以来已停工两次，时间跨度四年之久，原告因此多承担了机械、劳务、管理等费用，被告拒不向原告支付合同款项，构成违约，因此引发纠纷。目前案件在执行阶段。	2020 年 1 月双方达成调解，约定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由被告向原告支付 1836.72 万元。	2024 年 1 月 22 日，中电三公司收到法院执行款 2,000 元。目前，案件仍在执行程序中。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昆山聚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案	1,500.00	否	本案案由为票据追索权纠纷，2021 年 5 月 20 日，被告聚创公司开具给被告深圳建业公司一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承兑汇票到期被拒付，因此引发纠纷。2022 年 3 月，法院出具一审判决。2022 年 8 月 20 日，中电三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23 年 2 月 9 日，法院出具执行终本裁定。2023 年 6 月 30 日发现新的财产线索，重新启动执行程序。2023 年 9 月 22 日，聚创公司进入破产程序，目前仍在破产清算中，中电三公司已申报债权。2023 年 11 月 21 日，聚创公司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经聚创公司管理人审查认定，中电三公司就本案享有 1,607.61 万元普通债权。目前，本案正在等待破产管理人完成最终债权债务的梳理以决定最终分配方案。	一审判决生效，判令二被告向原告中电三公司支付人民币 1,500 万元。	等待破产管理人完成最终债权债务的梳理以决定最终分配方案。在案中，中电三公司申请保全，法院出具《保全结果告知书》，昆山聚创管理人暂停向深圳建业发放破产分配款 8,650.29 万元（以实际分配为准）（包含本案判决金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额)，冻结期为2023年10月17日至2025年10月16日。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博腾投资有限公司、昆山聚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8,650.29	否	<p>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9年9月9日，原告与被告签订《试验工厂、试制验证车间、动力站A、安全实验车间、危废品库、非机动车车棚A---机电安装承包工程合同》，于2019年11月25日签订《试验工厂、试制验证车间、动力站A、安全实验车间、危废品库、非机动车车棚A---装饰装修承包工程合同》，2021年8月27日多方签署会议纪要，因建设单位资金问题案涉项目停工，并将已完工程进行移交撤场。至今被告迟迟未与原告进行结算，仅支付了部分货款，剩余尾款一直未支付，因此引发纠纷。</p> <p>2023年10月31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被告一向中电三公司支付工程款5,509.52万元及利息。</p> <p>2023年12月8日，被告一因不服一审判决的工程款金额及利息，以及鉴定费和诉讼费的承担，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p> <p>后被告一申请撤诉，2024年5月23日法院作出裁定准许被告一撤诉。</p> <p>一审判决生效后被告不履行判决，中电三公司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处于执行中。</p>	一审判决被告深圳建业支付款项5,500.52万元及逾期利息，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其余诉讼请求驳回。	中电三公司已保全，法院已出具《保全结果告知书》，被告管理人向原告一发出破产分配款8,650.29万元（以实际分配金额为准），冻结期为2023年10月17日至2025年10月16日。2024年7月24日强制执行立案，目前执行中。	2022年11月5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兰州佛慈制药有限公司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1,802.91	否	<p>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6年11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一期）项目净化安装工程二标段施工合同》，中电三公司按约定完成施工，验收合格，2022年1月29日完成结算二审工作，施工合同结算金额为51,214,170.48元，但仅支付了部分款项，剩余尾款一直未支付，因此引发纠纷。</p> <p>调解结案，对方已完成付款，本案终结。</p>	双方达成调解，对方分期支付。	中电三公司收回11,433,082.16元，本案终结。	2022年11月5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电系统建设	2,260.77	否	本案案由为股东侵害债权人利益责任纠	2022年11月11日，收到	不涉及	2022	公告编

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追加北京 天乐泰力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刘春梅为 被执行人异议 之诉			纷，由于天乐泰力的债权人较多，中电建设与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执行案件已终本，未执行到回款。通过查询天乐泰力的银行流水及工商档案，发现天乐泰力的股东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的行为，于是提起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之诉。 后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之诉撤诉，转为继续向执行法院北京一中院申请追加天乐泰力股东为被执行人，被裁定驳回追加申请后，另行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目前本执行异议之诉于 2023 年 5 月收到一审判决，驳回中电建设全部诉讼请求。中电建设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提起上诉，2024 年 5 月收到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终结。	法院驳回中电建设追加执行的裁定；2022 年 11 月 23 日，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2023 年 5 月，执行异议之诉收到一审判决，驳回中电建设全部诉讼请求。中电建设提起上诉。 2024 年 5 月收到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履行和执行。	年 11 月 5 日	号：2022-084
中电系统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仲裁呼和 浩特市地铁二 号线建设管理 有限公司债权 人代位权纠纷 案	2,417.84	否	原告与第三人因买卖合同纠纷曾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向北京仲裁委进行仲裁；北京仲裁委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作出（2021）京仲字第 1132 号裁决书，裁定由第三人支付原告合同款 22,274,546.5 元及违约金、诉讼保全费 25,000 元、律师费 100,000 元、仲裁费 208,151.42 元共计 24,067,027.02 元；第三人曾与被告签订《采购安装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竣工验收后应付款到签约合同价的 90%。然由于第三人怠于向被告提起支付申请，原告为维护合法权益，遂根据民法典第五百三十五条之规定，提起诉讼。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一审判决。对方上诉。2023 年 11 月 3 日收到二审判决。已申请强制执行。对方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	2023 年 7 月 14 日收到一审判决，支持中电建设约 2,145.02 万元主张。 2023 年 11 月 3 日收到二审判决，驳回对方上诉，维持原判。2024 年 4 月 7 日，法院作出裁定，指令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书的执行。 目前案件仍在再审审理过程中。	再，再期中，再期中，中止原判决书的执行。	2022 年 11 月 5 日	公告编号：2022-084
中国电子系统 工程第二建设 有限公司诉锦 州汤钦开发建 设管理有限公 司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案	4,206.63	否	2020 年 3 月 24 日，原告与被告就“汤河子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净化工程”签订了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中电二公司承接该项目，后被告迟迟不予结算及付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 一审判决支持中电二公司部分诉讼请求，但与预期差距较大。中电二公司提起上诉。2024 年 4 月收到二审判决，中电二公司收回案款，本案终结。	2024 年 4 月法院作出判决：锦州汤钦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 7,570,322.85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保全费 5,000.00 元。	中电二公司收款，本案终结。	2023 年 3 月 3 日	公告编号：2023-005
中国电子系统 工程第二建设 有限公司诉江 苏中芯联电子 有限公司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 纠纷案	1,471.49	否	2018 年 4 月，双方签订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依约进场施工，后因被告原因项目中止，被告欠付工程款未给付，遂起诉。 2024 年 1 月 31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4 年 6 月收到二审判决。 履行期满被告未付款，中电二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申请强制执行。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一审判决：1、案涉合同解除；2、被告于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支付工程款 8,481,365.37 元及利息；3、原告在 8,192,725.21 元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等待法院受理强制执行申请。	2023 年 3 月 3 日	公告编号：2023-005
中国电子系统 工程第二建设 有限公司诉上 海碧博生物医 药科技有限公 司建设工程施	本诉： 9,794.95 反诉： 2,551.23	否	2020 年 11 月，中电二公司与上海碧博签订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中电二公司承接其生物药大规模 CDMO 综合平台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后被告迟迟拖延结算及付款，中电二公司遂起诉。	一审判决：上海碧博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 52,128,835.88 元；中电二公司就案涉项目折价或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中电二公司向		2023 年 3 月 3 日	公告编号：2023-005

工合同纠纷案			上海碧博提出反诉请求，诉请判令中电二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 1,916.23 万，违约金 200 万，维修整改 60 万，赔偿租赁费损失 225 万，经营经济损失 150 万元。 2024 年 7 月收到一审判决，中电二公司和上海碧博均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处于二审阶段。	海碧博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300 万元。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明通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2,816.66	否	明通公司与中电三公司就厦门天马废水项目签订管道及电气分包合同，至今两合同未完成结算，明通公司上报结算金额 30,292,979.81 元（含管道和电气），项目部初步确定产值为 7,385,522.62 元，已付款 6,013,787.09 元。双方结算争议较大，故明通公司提起诉讼。 2023 年 12 月 15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中电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4 年 6 月 18 日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2024 年 7 月中电三公司履行完毕，本案终结。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一审判决：1、中电三公司向明通装备支付工程款 6,261,711.51 元及利息；2、中电三公司向明通装备支付鉴定费及保全费 327,700.00 元。	中电三公司履行完毕，本案终结。	2023 年 3 月 3 日	公告编号：2023-005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诉佛山市中鸿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731.64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3 年 2 月双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原告按约定对工程进行了施工，但是被告未依约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导致原告中途停工。为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遂起诉。 目前案件一审判决已经生效；被告破产，现在在破产程序，已经申报债权，等待管理人分配财产。	一审判决：（1）确认中国系统与中鸿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5 日签订的《中鸿华美达酒店式公寓项目通风、空调采暖系统分包工程合同》于 2017 年 4 月 4 日解除； （2）中鸿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中国系统支付工程款 ¥1,633.3 万元；（3）中鸿公司向中国系统支付利息（以 ¥1,143.32 万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4 月 5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以 ¥489.99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4）中鸿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中国系统支付材料款 ¥43.32 万元及利息（以 ¥43.32 万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4 月 4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5）案件诉讼费 ¥17.93 万元、财产保全费 ¥0.5 万元，共计 ¥18.43 万元，我公司负担 ¥0.38 万元，中鸿公司负担 ¥18.05 万元。	被告破产中，已申报债权，等待分配财产。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	3,885.5	否	本案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告屡次拖延进度款，多次催款无果，遂提起	法院确认：远东电池向中电四公司支付工程款	尚在履行期	2023 年 0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有限公司诉远东电池江苏有限公司、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诉讼。 由于审限问题，法院协调中电四公司撤诉，2023年6月19日收到撤诉裁定；2023年6月30日重新立案，2024年5月28日法院出具调解书。	34,274,567.81元。	内，等待对方付款中。	26日	《2022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000.42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电四公司承建恒大新能源汽车上海项目工程，中电四公司依约完成工程建设，被告仍欠付中电四公司工程款、赶工奖，遂提起诉讼。 2023年10月31日，收到一审判决。2023年11月13日，收到对方上诉状，2024年1月22日法院作出撤诉裁定，一审判决生效。后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24年5月23日法院作出裁定，执行程序终结。 本案终结。	2023年10月31日，收到一审判决，支持中电二公司39,849,466.13元诉求及利息、优先受偿权。	执行终结。申请执行人被执行人可供执行的财产，申请执行恢复执行。	2023年04月26日	《2022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天宏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750.07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电四公司与二连浩特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并依约完成全部施工内容，二连浩特公司欠付中电四公司工程款，索要未果，因此引发纠纷。 目前案件处于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3年04月26日	《2022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241.44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电四公司承建国能新能源汽车总装车间项目，并依约完成工程建设，被告仍欠付中电四公司工程款。 2023年3月3日，收到一审判决。中电四公司提起上诉。2023年7月收到二审判决。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本案于2023年12月12日终本，等待法院出具正式文书，本案终结。	2023年3月3日，收到一审判决，支持26,911,566.43元工程款及1,957,676.45元赶工奖，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2023年7月收到二审判决，改判中电四对欠付工程款本金享有优先受偿权，其他判决维持。	执行终本，本案终结。	2023年04月26日	《2022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起诉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案	1,860.71	否	原被告双方于2016年7月签订3份施工合同，2017年12月工程竣工验收，2022年12月完成工程决算，其依旧拖延工程款支付，遂起诉。 双方达成调解，中电二公司收回案款，本案终结。	双方达成调解，约定被告分期向中电二公司支付工程款15,472,139.66元。	中电二公司收款，本案终结。	2023年08月05日	公告编号：2023-029
河北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恒光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邵航燕、郭蔚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55.46	否	申请人主张其为消防实际施工人，主张福维公司欠付工程款，遂提起诉讼。 2024年1月6日收到一审判决，内蒙古恒光大药业上诉。2024年4月18日收到二审判决，维持原判。原告已申请强制执行。	一审判决：福维公司支付原告9,350,297.16元工程款及利息。	执行中。	2023年08月05日	公告编号：2023-029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诉内蒙古恒光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21.46	否	内蒙古恒光大为业主，欠付福维公司工程款。邵航燕、郭蔚冰为夫妻关系且为恒光大实际控制人，遂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连带责任。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一审判决：支持福维10,025,032.76元诉求。	执行和解中。	2023年08月05日	公告编号：2023-029

司、邵航燕、郭蔚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024 年 1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内蒙古恒光大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4 年 5 月收到二审判决，维持原判。2024 年 6 月中电四公司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和解中。				
CESE2(Thailand)CO.,LTD.申请仲裁 Talesun Technologies(Thailand)Co.,Ltd.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857.09	否	2020 年 9 月、2021 年 5 月，中电二泰国公司与被申请人签订三份合同，约定中电二泰国承建被申请人位于泰国的工程项目，但被申请人未按照约定支付工程款，遂申请仲裁。目前案件处于仲裁庭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舒城鼎兴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293.48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告欠付中电四公司工程款，遂起诉。2023 年 3 月 29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一审判决生效。中电四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本案回款 257,470 元，2024 年 1 月 23 日法院作出裁定，终结本次执行。本案终结。	2023 年 3 月 29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中电四公司主张的商票贴息部分金额及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确认结算金额 22,934,846.26 元，判令被告向中电四公司给付上述款项。	执行终结。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上海维科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829.51	否	本案案由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电四公司为上海维科项目总承包，依约完成施工后，业主欠付工程款，遂起诉。双方和解结案，目前，被告尚未履行和解协议约定的第二笔工程款付款义务，中电四公司已在另案中提出反诉。	双方和解结案。	已回款 10,751,611.41 元，剩余 294 万元中电四公司在另案中提出反诉。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苏州爱康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278.99	否	2019 年 9 月 25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告完工并验收合格后，被告未按约定支付款项；遂起诉。双方达成调解，因被告迟延履行付款义务，中电建设已申请强制执行。	达成调解，对方分期付款 5,862.74 万元。	中电建设收回 3,763 万元，剩余款项执行中。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贵州遵铁物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市铁路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441.36	否	2018 年 12 月 6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告完工并验收合格后，被告未按约定支付款项，遂起诉。2024 年 1 月 30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双方未上诉，判决生效。2024 年 3 月 2 日，中电建设申请强制执行。2024 年 6 月，双方签署执行和解协议，中电建设撤回执行申请。	一审判决被告支付中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34,181,365.70 元及利息，确认中电建设对涉案项目在原告欠付工程款内享有优先受偿权。执行期间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被告先行支付约 418 万，自 2024 年 10 月起每月支付 50 万元。目前，中电建设已收回 418.14 万元。	执行中。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仲裁邯郸市勒泰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邯郸市建投文化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1,582.82	否	申请人和被申请人签订的供热合同纠纷，被申请人欠申请人供热工程建设费，故申请人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向邯郸仲裁委提起仲裁。2024 年 2 月中电洲际收到裁决书，2024 年 3 月 20 日，中电洲际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被申请人二向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2024 年 7 月 4 日法院裁定中止执行。	仲裁委裁决：被申请人二向中电洲际支付 1,546.37 万元及利息。	中止执行。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3 年度半年度报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分公司诉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邯郸市热力公司合同纠纷案	1,016.5	否	被告和原告签订的邯钢余热利用协议纠纷，被告欠原告供热力费，故原告于2023年5月11日向复兴区人民法院起诉。 2023年12月，收到一审判决。中电洲际及中电惠特因不服一审判决，向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4年2月5日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2023年12月，一审判决中电洲际支付716万余元。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3年08月24日	《2023年度半年度报告》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诉北京亿玮坤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998.88	否	被告和原告签订的邯钢余热利用协议纠纷，被告欠原告供热力费，故原告于2023年5月11日向复兴区人民法院起诉。 目前案件处于一审阶段。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3年08月24日	《2023年度半年度报告》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襄城县汉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襄城县裕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122.42	否	2016年11月，中电二公司与襄城县汉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一份施工合同约定中电二公司承接案涉项目施工，2017年案涉工程竣工，2022年完成第三方审计，但被告迟迟不予付款，遂起诉。 2023年10月7日立案；2023年11月30日开庭；2023年12月1日调解结案。 目前对方未履行调解协议，中电二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2023年12月1日双方达成调解，约定被告于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工程款9,256,489.98元。	已申请执行。	2024年02月0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华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腾冲）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本诉： 2,334.16 反诉： 1,015.50	否	2021年5月7日，原被告双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原告承接被告动物生物制剂生产基地及配套建设项目（二期二标段）实验动物房机电工程项目，工程总价款为70,500,000元，2022年7月完工，2023年7月，中电二公司向被告递交结算申请，截止日前，被告应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仅支付至53%，遂起诉。 2023年11月14日，华宇生物提起反诉，诉请判令中电二公司支付违约金1015.5万元。 目前案件处于一审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2月0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	1,994.99	否	中电四公司为案涉项目总承包方，原告为钢结构专业分包，主张中电四公司欠付工程款，遂提起仲裁。 目前案件处于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2月0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天宏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纠纷案	8,396.08	否	中电四公司承接宏晖公司项目，天宏阳光公司为宏晖公司实际控制人，三方签订了《保证金支付协议》。后保证金支付协议约定的期限届满，宏晖公司及天宏阳光公司皆未按照约定返还工程建设工程保证金，中电四公司此前已向北京仲裁委提起仲裁，因天宏阳光公司认为中电四公司与其没有仲裁协议，无法一并仲裁处理，特另行提起诉讼。	法院裁定：因本案判决需等待其他案件的裁决结果，裁定中止审理。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2月0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2023 年 9 月 28 日法院裁定：因本案判决需等待其他案件的裁决结果，裁定中止审理。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诉四川网讯盛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网讯基业科技有限公司、白银市、王利梅、白银山买卖合同纠纷案	本诉： 3,054.03 反诉： 500.67	否	原告起诉后，追加中电四公司为第三人。 一审判决已出，中电四公司不承担责任。原审原告、被告二上诉，与中电四公司无实质关联。 2024 年 6 月收到法院送达的调解书，原被告在二审中达成调解，与中电四公司无实质关系，本案终结。	与中电四公司无实质关系。	不涉及履行和执行，终本。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 号：2024- 005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案	2,132.90	否	中电四公司承包原告项目，后原告委托第三方审计后主张中电四公司有部分未按合同施工，遂起诉索要未按约施工部分对应的工程款、违约金、工程审计咨询费及诉讼相关费用。 后芜湖长信申请撤诉（中电四公司未付款），2024 年 5 月 23 日，法院作出准予撤诉裁定，本案终结。	法院裁定：准予撤诉。	不涉及履行和执行。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 号：2024- 005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淄博辉晟热电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	1,123.22	否	原告与被告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集中供热供用热合同》，合同签订后原告即按照合同 7.1 条的约定，在 2022 年 12 月 21 日向被告支付了 4,200 万元的热费预付款，因此原告已按约履行完毕供用热合同的相关义务。按照供用热合同 7.1 条的约定被告应退还原告热费 1,123.22 万元。原告就退热费事项已与被告多次沟通，但被告至今未按合同约定将相关款项退回原告。遂起诉。 一审判决支持原告诉讼请求。淄博辉晟热电有限公司提起上诉。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中电淄博申请强制执行，后淄博辉晟在另案中起诉中电淄博，本案金额在另案中抵顶，本案终结。	一审判决：（1）被告淄博辉晟热电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热费 11,201,804.00 元，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以 11,201,804.00 元为基数，按照一年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 2023 年 6 月 12 日起计算至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2）被告淄博辉晟热电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律师费 212,322.00 元；（3）驳回原告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驳回辉晟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与另案，终抵本案，终本。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 号：2024- 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上海复诺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582.80	否	被告一系项目总承包单位，被告二系上海复诺健南翔产业化基地项目净化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建设单位，中电二公司是专业承包单位。2022 年 3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告一签订了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被告一始终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故中电二公司起诉。 2024 年 1 月 3 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受理本案。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2024 年 5 月 14 日，中电二公司与被告二签订备忘录，确定了中电二公司享有的债权总额为 3,970.00 万元，被告欠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 号：2024- 005

			付金额为 3,906.83 万元，被告二同意于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支付上述款项的 35%，剩余 65%的款项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付清，后续各方可依据该备忘录形成具体和解或调解方案。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常州中科遗传资源研发中心（南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36.07	否	2018 年 6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告签订一份总承包合同，项目验收结算后，被告未全额支付工程款项，故中电二公司起诉。 中电二公司起诉后，被告支付 1,041.93 万元，中电二公司收回案款未缴纳诉讼费。2024 年 2 月收到裁定，未按期缴纳诉讼费按撤诉处理，本案终结。	法院裁定：中电二公司未按期缴纳诉讼费按撤诉处理，本案终结。	完成大部分回款，未回款另起本案，另起本案，另起本案。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云阳县人和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586.36	否	2019 年 7 月，中电二公司与被告签订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被告未及时支付工程款，故中电二公司起诉。2024 年 1 月 31 日，中电二公司向云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4 年 3 月 4 日本案开庭，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四川省欧荣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四川好医生攀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佳能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851.72	否	被告二系案涉项目建设单位，中电二公司于 2021 年与被告二签订一份承包合同，后将桩基工程部分分包给原告，原告认为中电二公司未足额给付工程款，遂起诉。 2024 年 4 月 11 日，法院向中电二公司下发传票，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开庭质证，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430.67	否	中电四公司依据合同进行施工后，被告未及时支付工程款，故中电四公司起诉。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江苏凯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建湖开发区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10,000.00	否	2020 年 10 月，中电建设与第三人世源科技组成联合体，与被告一凯嘉公司签署合同，约定中电建设与世源科技承建被告一发包的案涉工程，中电建设履行完合同义务后，被告未支付部分工程结算款与质保金，遂起诉。 2024 年 1 月，调解结案。 本案终结。	各方达成调解，被告二代被告一向中电建设支付 3000 万元。	中电建设完成回款后，撤本案，另起本案。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青岛博华信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青岛融合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霓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	1,298.71	否	2022 年 11 月，原告中电建设与被告一博华信诚公司签订《洁净厂房专业分包合同》，被告一为发包人，中电建设为承包人，被告一生产设备未到场导致原告无法进行综合性调试，且被告一未向中电建设支付部分工程款，遂起诉。 2024 年 1 月 8 日，法院受理本案，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公告编号：2024-005

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江苏淳佑劳务建筑有限公司诉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447.25	否	中电建设采购原告货物，未及时支付货款，故引发诉讼。 2024年1月，法院受理本案，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2月0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青海省妇幼保健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5801.15	否	中电建设依据合同进行施工后，被告未及时支付工程款，遂起诉。 2024年1月4日，法院受理本案。 2024年6月28日，法院作出判决，等待对方付款中。	法院判决：青海妇幼于判决生效三十日内向中电建设支付工程款2648.74万元，支付逾期付款利息59.5万元。	等待对方付款中。	2024年02月08日	公告编号：2024-005
江西省中邦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买卖合同合同纠纷案	2,806.84	否	原告是中电二公司的供应商，因中电二公司欠付原告货款，故提起诉讼。 2024年3月11日，调解结案。本案终结。	中电二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前分五期支付相关货款2,309.99万元。	中电二公司完付本案。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27.2	否	中电四公司依据合同进行施工后，被告未及时支付工程款，遂起诉。 2024年2月4日，法院受理本案。 2024年4月7日双方达成和解协议，2024年4月26日中电四公司收到工程款后，向法院申请撤诉，2024年4月29日收到撤诉裁定，本案终结。	和解协议：被告分期向中电四公司支付10,093,500.00元。	中电四公司完回本案。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诉淄博周村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政府大街街道办事处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	1208.39	否	被告一拖欠中电淄博供热配套费，故中电淄博诉请判令被告一支付欠款及逾期违约金，被告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年4月29日，法院作出判决。二被告未履行判决，中电淄博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中。	法院判决：被告一向中电淄博支付供热配套费1,208.39万元及违约金，被告二对其中1,030.70万元供热配套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执行中。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昆山聚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代位权纠纷案	5,582.18	否	2019年9月、11月中电三公司与深圳建业分别签订《机电安装承包工程合同》《装饰装修承包工程合同》，中电三公司为承包人，深圳建业为发包人，昆山聚创为建设单位。中电三公司完成该建设工程后，深圳建业欠付中电三公司工程款，深圳建业无力支付。 2019年8月1日昆山聚创和深圳建业签订协议，约定深圳建业系该工程的总承包方，合同金额2.19亿元，竣工验收或移交使用昆山聚创向深圳建业支付至工程产值的90%。因昆山聚创资金问题案涉项目停工，深圳建业将已完工程进行移交撤场，该工程已经投入使用。昆山聚创和深圳建业均系宝能旗下关联公司，至今两年，深圳建业怠于要求昆山聚创支付工程款，也未向昆山聚创行使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故中电三公司以代位权为诉讼理由起诉。 2024年3月23日，法院裁定驳回起诉，本案终结。	法院裁定：驳回中电三公司起诉。	不涉及履行和执行。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如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4106.02	否	中电建设依据合同进行施工后，被告一未及时支付工程款。为此，中电建设诉请被告一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工程进度款利息，被告二在欠付被告一的建设工程价款范围内承担责任，并由二被告承担诉讼相关的各项费用。 2024年3月29日，法院作出裁定，对二被告的银行存款或其他等额财产进行保全。 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案	1073.71	否	中国系统委托原告进行软件定制开发，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项，原告诉请被告支付到期款项及利息并承担诉讼相关费用。 2024年2月26日，法院出具调解书，目前，中国系统正在履行调解书。	中国系统于2024年2月29日前向原告支付合同款395.58万元，于2024年12月31日前分期支付合同款678.13万元，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	中国系统履行中。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淄博辉晟热电有限公司诉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	2,948.45	否	原告向中电淄博供应热源。因中电淄博未及时向原告支付供热费，故被诉判令中电淄博支付供热费及其他费用并承担诉讼费用。 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安徽硕柏化学制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30.24	否	中电二公司与被告于2022年7月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被告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付款，遂起诉。 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河南省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仲裁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046.33	否	中电四公司为项目总包，申请人为土建分包，主张中电四公司欠付工程款，遂仲裁。 目前案件仍在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上海卓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开发合同纠纷案	本诉：316.39 反诉：1018.95	否	2019年6月中国系统与上海卓繁签订《政务系统软硬件采购与技术服务合同》，上海卓繁认为中国系统未按合同约定支付验收款和质保金，遂起诉。 2024年4月中国系统收到应诉通知书后，于5月13日当庭提出反诉，6月21日完成反诉诉讼费缴纳。 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仲裁邯郸市仁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	1321.22	否	2017年12月11日，中电洲际与邯郸市热力公司、仁达房地产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三方共同约定邯郸市热力公司对仁达房地产享有的13,212,151.00元债权转让给中电洲际。2023年12月1日，中电洲际与仁达房地产签订《供热入网临时合同》，约定仁达房地产在2023年12月31日前付清13,212,151.00元。约定期限届满，仁达房地产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故中电洲际申请仲裁。 2024年6月13日，仲裁委作出裁决，被申请人不履行裁决，中电洲际向邯郸	裁决结果：仁达房地产向中电洲际支付官网建设费13,212,151.00元，中电洲际就被申请人房产拍卖、变卖或折价所得价款在各自抵押登记的担保债权限额内优先受偿。	执行中。	2024年07月09日	公告编号：2024-034

			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执行中。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诉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1041.29	否	中电二公司与杭萧钢构于 2021 年 10 月签订两份专业分包合同，后双方因结算产生争议，故杭萧钢构向仲裁委申请仲裁。2024 年 5 月 29 日仲裁委受理本案，2024 年 7 月 31 日，双方达成调解，尚在履行期内。	2024 年 7 月 31 日双方达成调解：中电二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向杭萧钢构支付工程款 10,027,760.39 元，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	尚在履行期内。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诉亚士防水科技（滁州）有限公司、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313.42	否	中电二公司与被告一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钢结构工程施工合同》，中电二公司完成项目施工后，被告一拖欠工程款。被告二系被告一唯一股东，故作为共同被告提起诉讼。2024 年 5 月 23 日收到传票，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潍坊昌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潍坊向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962.96	否	潍坊昌大与中电二公司签订《专业专项工程分包合同》，中电二公司作为专业分包单位，被申请人一系案涉项目总包，被申请人二系案涉项目建设单位，因被申请人一在结算后迟迟不予付款，遂申请仲裁。2024 年 6 月 11 日仲裁委受理本案，目前案件仍在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仲裁成都青羊兴光明眼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419.84	否	2020 年 11 月，中电二公司与青羊兴光明签订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中电二公司承接案涉项目，后被告迟迟拖延结算及付款，遂起诉。目前案件仍在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仲裁邯郸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供用热力合同纠纷案	1934.63	否	2022 年 11 月 17 日，荣盛房地产与中电洲际签订《供热入网合同》，约定中电洲际将荣盛城小区纳入城市集中供热系统，荣盛房地产向中电洲际支付供热管网工程建设款 19,346,295.00 元，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前付清。现约定期限届满，荣盛房地产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故中电洲际申请仲裁。目前案件仍在仲裁中。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长江云通有限公司与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	4069.54	否	长江云通因承继原长江云通集团、武汉通卡公司债权及股东借款等方式累计向光谷智能公司借款 3499 万元，上述借款均已到期。考虑到光谷智能公司债务纠纷较多，为追索债权和确保借款能够顺利执行，长江云通提起诉讼。2024 年 6 月 18 日，法院受理本案，后长江云通未在规定期限内缴纳诉讼费，2024 年 6 月 27 日，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按照撤诉处理。本案终结。	法院裁定：按撤诉处理。	不涉及履行和执行。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4-034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诉中	5971.19	否	2023 年，中电建设与杭萧钢构签订《专业分包合同》，由杭萧钢构负责钢	最终影响金额需待审理终结后方能确定，公司	-	2024 年 07 月	公告编号：

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结构部分施工。现因工程基本施工完毕，中电建设欠付其工程款，故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仍在审理中。	将依据最终裁决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月 09 日	2024-034
其他诉讼合计：242 件。	29,944.27	是	其中 103 件已结，尚余 139 件未结。	-	-	-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25.72	0.52%	10,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47.68	0.02%	3,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85.43	4.02%	1,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中电	受同一最	采购商品/	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58.25	0.82%	1,000	否	银行存款/	市场价格	2024年03	公告编

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服务								票据		月 16 日	号：2024-007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软硬件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8.58	0.13%	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研究技术服务等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49.47	2.71%	5,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84.75	0.05%	4,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60.2	0.02%	5,0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09.98	0.01%	1,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向关联人提供工程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16.09	0.01%	8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云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75.00	0.26%	1,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

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的其他企业	务、服务											007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	提供货运服务、云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7.08	0.91%	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11.91	0.31%	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向关联人出租物业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2.11	0.45%	18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用关联人物业	租用关联人物业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1.68	0.28%	5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租用关联人物业	租用关联人物业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5.96	0.13%	100	否	银行存款/票据	市场价格	2024年03月16日	公告编号：2024-007
合计				--	--	7,349.89	--	35,58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 经 2024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宜。鉴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预计 2024 年将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24-007 号）。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18,5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1,897.30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预计 31,000 万元，报告期实发金额 6,168.36 万元；上述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内进行，未超全年预计总金额。</p> <p>(2) 上表列示的为报告期内累计金额较大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				不适用									

大的原因（如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电金投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收购股权	收购中国系统 3.2814% 股权	按照不低于经中国电子备案的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定价	32,334.17	37,000.68	37,000.68	货币	-	2024 年 4 月 30 日	公告编号：2024-024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出售股权	转让中电数创 100% 股权	按照不低于经中国电子备案的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定价	- 2,283.27	4,591.57	5000.00	货币	注 2	2024 年 4 月 30 日	公告编号：2024-023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出售无形资产	转让中国系统、中国电子持有的数据要素相关 37 项专利、软著和技术	按照不低于经中国电子备案的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定价	0	9,706.96	9,706.96	货币	注 3	2024 年 4 月 30 日	公告编号：2024-023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产收购	深桑达购置中国电子华北总部（一期）自用研发办公场地	市场定价	-	9,502.5	9,500	货币	-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公告编号：2023-049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				无重大影响							

况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注：1. 公司收购中国系统 3.2814% 股权交易交割程序尚在推进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标的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

2. 公司出售中电数创 100% 股权事项交割程序尚在推进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标的股权于评估基准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该项交易产生的交易损益最终以审定财务数据为准；

3. 公司出售无形资产事项交割程序尚在推进中，因公司未对相关专利等进行资本化处理，因此账面价值为 0 元，该项交易产生的交易损益最终以审定财务数据为准。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1,500,000.00	0.35%~2.73%	638,395.90	3,327,045.38	3,679,921.98	285,519.30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1,500,000.00	2.6%~4.05%	90,008.00	69,000.00	24,000.00	135,008.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	授信	694,592.00	123,193.57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部分物业用于对外出租，根据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之下属公司同时因业务发展需要向中电信息租赁部分物业（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14）投资性房地产及财务报告附注七、（15）固定资产，关联方租赁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十四、5.关联交易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电（武	2024 年 04 月 18	43,500	2023 年 10 月 07	7,69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300 个月	否	否

汉) 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日		日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45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3,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7,69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电武强	2024年04月18日	8,000	2021年01月26日	5,1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0个月	否	否
中电智通	2024年04月18日	17,800	2017年12月10日	4,15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20个月	否	否
中电招远	2024年04月18日	35,000	2019年10月28日	18,41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68个月	否	否
河北煜泰	2024年04月18日	10,000	2021年08月26日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0个月	否	否
中电云计算	2024年04月18日	50,000	2022年06月20日	49,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60个月	否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 (泰国) 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8日	40,000	2023年10月19日	8,35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个月	否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 (越南) 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8日	40,000	-	-	-	-	-	-	-	-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 (新加坡) 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8日	40,000	-	-	-	-	-	-	-	-
中电智维 (上海) 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8日	2,000	-	-	-	-	-	-	-	-

桑达 (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 04月18 日	8,000	2023年 04月03 日	1,598	连带责任 保证	无	无	16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5,85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50,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88,071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30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94,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5,769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14%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85,07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20,94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5,413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注:被担保方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新加坡)有限公司为拟新设公司,公司下属公司中电二公司对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新加坡)有限公司、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为保函担保;公司下属公司中电四公司对桑达(香港)有限公司的担保为保函担保。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为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4,455万元,期末余额7,698万元;中国系统为中电武强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5,150.00万元;为中电智通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4,155.00万元;为中电招远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18,410.00万元;为河北煜泰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发生额0.00万元,期末余额1,400.00万元。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9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顺利进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募集资金金额和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用于投资运营型云项目、分布式存储研发、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等项目。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6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公告；8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公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事项仍在积极推进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相关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11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提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终结该破产案件，现管理人正推进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注销工作。

2.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自用研发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着力提升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系统在华北地区的数字城市业务市场拓展及研发支撑能力，同意中国系统在石家庄市购置由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中电智慧广场房产，作为自用研发办公场地，购置面积约为 7,269 平方米，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 1 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按照约定分期缴纳部分款项，尚待该房产完工及交付。

3.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信达资产共同合作设立资产盘活平台推进“两非”企业出清及亏损企业治理的议案》。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河北中电云城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出清事项已完成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4.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三公司投资设立越南子公司的议案》。为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同意中电三公司在越南河内设立子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电三公司越南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5.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大连市数据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下属中国电子云公司与大连市国资平台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大连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在大连市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大连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其中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1%、中国电子云公司持股 40%、大连市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9%。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大连市数据产业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6.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中电数创 100%股权及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数据创新业务布局，重点聚焦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及数据运营两端，并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将中电数创 100%股权，以及基于数据元件理念下形成的数据金库、数据金柜、数据要素加工与交易系统相关的无形资产，转让至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合计 14,706.96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事项正在推进交割程序。

7.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电二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中电安达的议案》。为促进江苏中电安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数字化建造业务转型，发展基于数字化的装配式动力站房技术，承接

整体式站房装配预制安装业务，创新提升数字化预制和临建产品等工程技术，并提高资质等级、经营业绩及核心竞争力，中电二公司拟将江苏中电安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增资金额 4,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增资事项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8.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电二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中电创达的议案》。为促进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产线技术改造升级、提升产能，构建智慧工厂解决方案，建设智能自动化、高效节能、绿色环保、环境舒适的智慧车间，并提升在洁净维护产品、洁净设备等洁净系统产品的市场份额，中电二公司拟将中电创达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9,000 万元，增资金额 7,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增资事项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9.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闲置物业的议案》。为盘活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中电二公司将其持有的位于无锡市蠡溪路 888 号的闲置物业公开挂牌出售，后受让方确定为无锡光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 9,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收到全部交易价款，正在办理交割手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3,195,423	43.34%	0	0	0	0	0	493,195,423	43.3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96,432,367	26.05%	0	0	0	0	0	296,432,367	26.05%
3、其他内资持股	196,763,056	17.29%	0	0	0	0	0	196,763,056	17.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8,167,586	13.02%	0	0	0	0	0	148,167,586	13.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595,470	4.27%	0	0	0	0	0	48,595,470	4.2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4,763,811	56.66%	0	0	0	0	0	644,763,811	56.66%
1、人民币普通股	644,763,811	56.66%	0	0	0	0	0	644,763,811	56.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37,959,234	100.00%	0	0	0	0	0	1,137,959,23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电信息	国有法人	17.81%	202,650,154	0	0.00	202,650,154	不适用	0
中国电子	国有法人	17.51%	199,241,427	0	199,241,427	0	不适用	0
中电金投	国有法人	6.83%	77,752,752	0	77,752,752	0	不适用	0
陈士刚	境内自然人	4.27%	48,595,470	0	48,595,470	0	不适用	0
中电进出口	国有法人	3.37%	38,391,238	0	0.00	38,391,238	不适用	0
宏图嘉业	其他	3.13%	35,581,603	0	35,581,603	0	不适用	0
宏德嘉业	其他	3.13%	35,581,603	0	35,581,603	0	不适用	0
宏达嘉业	其他	2.70%	30,697,758	0	30,697,758	0	不适用	0
宏伟嘉业	其他	2.45%	27,903,518	0	27,903,518	0	不适用	0
瑞达集团	国有法人	1.71%	19,438,188	0	19,438,188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金投、中电进出口、瑞达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陈士刚与宏图嘉业、宏德嘉业系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电信息	202,650,154	人民币普通股	202,650,154
中电进出口	38,391,238	人民币普通股	38,391,238
吴安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9,310,036	人民币普通股	9,310,03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45,868	人民币普通股	7,245,8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91,675	人民币普通股	5,291,675
吕强	4,986,501	人民币普通股	4,986,501
章桂萍	4,0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90,200
李王婷	2,9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4,90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型保险产品 2	2,90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8,9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中电信息、中电金投、中电进出口、瑞达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陈士刚与宏图嘉业、宏德嘉业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吕强通过信用交易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986,501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4,986,501 股。 章桂萍通过信用交易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2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0,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4,090,200 股。 李王婷通过信用交易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964,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964,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5,291,675	0.47%	183,000	0.02%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83,000	0.02%	5,474,675	0.48%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59,232,178.40	9,847,526,779.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1,706,271.80	238,454,480.92
应收账款	12,283,939,498.74	11,002,139,132.33
应收款项融资	197,226,866.63	415,805,988.11
预付款项	1,939,765,731.74	2,973,958,936.25
其他应收款	702,580,541.06	740,545,118.8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0,242,616.41	923,473,743.40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991,598,621.74	17,435,190,903.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1,674,554.00	1,079,933,729.74
流动资产合计	51,513,673,363.80	44,962,735,295.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93,813,268.03	1,124,175,598.23
长期股权投资	1,517,488,546.95	1,633,572,598.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7,651,491.61	145,035,900.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5,859,236.26	139,987,166.60
固定资产	4,783,322,666.06	4,916,125,904.49
在建工程	1,133,914,228.99	1,060,340,867.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5,750,531.04	241,136,916.64
无形资产	1,049,566,952.37	1,101,524,329.16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0,157,050.90	6,409,337.36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140,730,523.57	140,730,523.57
长期待摊费用	195,598,568.93	198,478,07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144,344.11	343,289,10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918,127.14	504,846,249.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72,915,535.96	11,555,652,564.36
资产总计	62,886,588,899.76	56,518,387,860.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87,996,997.68	1,374,676,561.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45,715,338.60	6,226,481,956.62
应付账款	26,437,935,223.71	19,296,205,077.49
预收款项	312,256.83	481,499.11
合同负债	3,814,775,194.03	4,777,666,533.84
应付职工薪酬	379,332,921.67	946,942,637.33
应交税费	232,652,490.90	369,614,584.16
其他应付款	936,230,859.24	1,100,111,291.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7,534,486.97	107,534,486.9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70,735,382.02	1,978,396,076.94
其他流动负债	573,054,627.66	597,080,543.46
流动负债合计	42,178,741,292.34	36,667,656,762.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80,395,140.84	5,980,810,334.34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209,247,224.65	214,603,017.56
长期应付款	220,758,569.26	239,369,305.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6,139,665.25	100,450,000.00
预计负债	94,356,621.91	114,553,271.60
递延收益	157,700,750.25	156,255,79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919,861.70	108,586,338.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0,891,834.34	1,061,128,996.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97,409,668.20	7,975,757,059.67
负债合计	50,876,150,960.54	44,643,413,822.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7,959,234.00	1,137,959,234.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566,176,152.17	3,566,176,152.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215,886.88	-16,295,198.78
专项储备	101,061,858.23	100,750,899.96
盈余公积	304,676,060.53	304,676,060.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2,484,024.52	1,395,550,90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27,141,442.57	6,488,818,048.97
少数股东权益	5,683,296,496.65	5,386,155,989.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10,437,939.22	11,874,974,038.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886,588,899.76	56,518,387,860.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247,097.91	135,264,37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45,023.25	28,187,016.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87,387.76	474,973.13
其他应收款	443,991,330.53	350,295,555.2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664,762.20	4,702,381.25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20,686.13	11,326,125.55
流动资产合计	955,462,771.06	835,956,911.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9,914,973.78	137,291,729.20
长期股权投资	9,304,322,917.40	8,908,322,917.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8,328,753.79	81,492,837.11
固定资产	13,618,963.73	13,738,239.85
在建工程	226,011,086.24	227,971,210.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701,539.57	31,281,917.07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98,423.47	5,166,18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9,571.97	10,029,311.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551,554.86	302,853,062.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54,617,784.81	9,718,147,408.89
资产总计	11,110,080,555.87	10,554,104,320.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251,200.01	300,277,902.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8,501,975.06	318,734,869.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77,067.07	2,906,362.54
应付职工薪酬	9,861,500.57	10,211,337.99
应交税费	2,025,937.61	7,922,902.76
其他应付款	781,070,463.08	263,685,676.47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3,652,140.91	61,066,950.90
其他流动负债	1,949,147.73	1,949,147.73
流动负债合计	1,860,989,432.04	966,755,15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27,980,000.00	1,492,3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4,873.91	234,873.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5,000.00	47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26,620.82	26,426,620.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5,116,494.73	1,519,516,494.73
负债合计	3,216,105,926.77	2,486,271,645.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7,959,234.00	1,137,959,2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34,835,368.68	6,134,835,368.6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1,462,742.20	281,462,742.20
未分配利润	339,717,284.22	513,575,330.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93,974,629.10	8,067,832,67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10,080,555.87	10,554,104,320.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250,166,315.01	26,719,681,577.64
其中: 营业收入	33,250,166,315.01	26,719,681,577.64
二、营业总成本	32,726,761,313.21	26,208,538,564.78
其中: 营业成本	30,076,578,374.44	23,872,374,609.17
税金及附加	82,559,199.78	53,152,869.84
销售费用	468,008,144.53	462,157,465.21
管理费用	901,621,964.96	802,439,829.76
研发费用	1,027,400,792.47	842,911,493.23
财务费用	170,592,837.03	175,502,297.57
其中: 利息费用	233,806,708.66	219,690,701.12
利息收入	84,768,343.80	71,393,111.27
加: 其他收益	42,963,990.21	60,723,665.9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978,082.80	-73,993,943.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93,383.22	-44,304,295.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120,980.0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6,550,875.68	-118,002,664.5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7,543,561.45	-15,661,925.8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06,227.82	-21,128.05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67,058,865.50	361,066,037.31
加: 营业外收入	7,684,492.32	4,576,739.19
减: 营业外支出	2,281,223.43	3,161,054.8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2,462,134.39	362,481,721.64
减: 所得税费用	224,564,995.50	250,291,557.3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897,138.89	112,190,164.2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897,138.89	112,190,164.2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91,360.83	-148,833,526.78
2. 少数股东损益	185,788,499.72	261,023,69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057.43	6,742,048.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9,311.90	6,192,681.8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64,198.51	5,851,155.3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64,198.51	5,851,155.32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4,886.61	341,526.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84,886.61	341,526.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2,369.33	549,366.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684,081.46	118,932,21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12,048.93	-142,640,84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496,130.39	261,573,057.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33	-0.13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33	-0.13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732,926.39	42,449,885.11
减：营业成本	12,812,877.89	14,153,525.13
税金及附加	1,553,800.46	1,577,114.55
销售费用	247,842.79	720,720.36
管理费用	45,577,418.78	48,535,455.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862,201.75	27,613,922.62
其中：利息费用	35,921,551.77	33,063,675.74
利息收入	13,132,644.38	6,084,027.51
加：其他收益	570,194.26	603,096.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9,42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1,086.48	6,723,295.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603.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12,538.12	-41,795,037.08
加：营业外收入	39,472.50	1,241,154.59
减：营业外支出	1,544,489.65	107,472.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17,555.27	-40,661,354.63
减：所得税费用	3,064,975.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82,530.36	-40,661,354.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82,530.36	-40,661,354.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682,530.36	-40,661,354.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51,686,439.98	21,810,794,20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998,199.18	132,634,956.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320,498.61	826,473,74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46,005,137.77	22,769,902,90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60,662,000.25	20,038,920,164.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63,399,838.81	3,589,819,680.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6,818,402.80	709,558,63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462,496.71	1,129,275,31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87,342,738.57	25,467,573,78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337,600.80	-2,697,670,886.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969,220.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3,470.04	1,341,20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3,815.86	370,2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32,21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808,723.18	1,711,49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442,079.28	254,845,703.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984,870.50	13,308,967.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43,15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70,103.95	268,154,670.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8,619.23	-266,443,171.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60,000.00	1,096,94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60,000.00	1,096,9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5,341,466.02	3,771,419,202.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3,401,466.02	4,868,359,202.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6,565,543.20	1,833,512,260.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383,095.36	325,885,795.98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47,500.00	5,759,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20,731.00	62,965,83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0,169,369.56	2,222,363,89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232,096.46	2,645,995,312.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3,691.88	240,490.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200,576.99	-317,878,255.2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6,177,021.31	7,542,558,58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2,976,444.32	7,224,680,329.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964,653.49	85,658,270.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8,934.60	3,721,05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683,281.96	87,285,08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2,556,870.05	176,664,406.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83,442.35	41,454,937.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68,052.82	19,959,75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18,740.11	1,877,60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749,467.63	212,935,46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719,702.91	276,227,75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37,167.14	-99,563,35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7,559.00	1,264,620.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3,000,679.50	7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808,238.50	76,264,620.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808,238.50	-76,264,62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3,000,000.00	41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00,000.00	4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40,000.00	4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490,635.66	115,747,579.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30,635.66	554,747,57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69,364.34	-137,747,57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4,428.44	-37,414.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982,721.42	-313,612,967.4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264,376.49	465,504,239.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247,097.91	151,891,271.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安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3,566,176,152.17		-16,295,198.78	100,750,899.96	304,676,060.53		1,395,550,901.09		6,488,818,048.97	5,386,155,989.18	11,874,974,038.1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7,959,234.00		3,566,176,152.17		-16,295,198.78	100,750,899.96	304,676,060.53		1,395,550,901.09		6,488,818,048.97	5,386,155,989.18	11,874,974,038.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79,311.90	310,958.27			-163,066,876.57		-161,676,606.40	297,140,507.47	135,463,901.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9,311.90				-37,891,360.83		-36,812,048.93	184,496,130.39	147,684,081.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060,000.00	118,0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8,060,000.00	118,0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5,175,515.74		-125,175,515.74	-9,847,500.00	-135,023,015.7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25,175,515.74		-125,175,515.74	-9,847,500.00	-135,023,015.7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310,958.27					310,958.27	4,431,877.08	4,742,835.35
1. 本期提取						158,949,208.84					158,949,208.84	158,274,559.03	317,223,767.87
2. 本期使用						-158,638,250.57					-158,638,250.57	-153,842,681.95	-312,480,932.5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3,566,176,152.17		-15,215,886.88	101,061,858.23	304,676,060.53		1,232,484,024.52		6,327,141,442.57	5,683,296,496.65	12,010,437,939.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李安东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2,928,043,121.08		-15,752,667.83	61,323,063.32	293,028,526.68		1,165,231,180.60		5,569,832,457.85	4,556,175,604.43	10,126,008,062.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8,232,993.10		8,232,993.10	1,340,140.78	9,573,133.88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7,959,234.00		2,928,043,121.08		-15,752,667.83	61,323,063.32	293,028,526.68		1,173,464,173.70		5,578,065,450.95	4,557,515,745.21	10,135,581,196.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39,667,919.90		6,192,681.82	27,288,845.13			-239,870,265.50		433,279,181.35	603,343,871.38	1,036,623,052.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92,681.82				-148,833,526.78		-142,640,844.96	261,573,057.92	118,932,212.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9,667,919.90								639,667,919.90	453,565,953.56	1,093,233,873.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96,940,000.00	1,096,9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39,667,919.90								639,667,919.90	-643,374,046.44	-3,706,126.54
(三) 利润分配									-91,036,738.72		-91,036,738.72	-140,281,200.00	-231,317,938.7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91,036,738.72		-91,036,738.72	-140,281,200.00	-231,317,938.7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27,288,845.13					27,288,845.13	28,486,059.90	55,774,905.03
1. 本期提取						89,972,090.42					89,972,090.42	89,119,951.91	179,092,042.33
2. 本期使用						-62,683,245.29					-62,683,245.29	-60,633,892.01	-123,317,137.3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3,567,711,040.98		-9,559,986.01	88,611,908.45	293,028,526.68		933,593,908.20		6,011,344,632.30	5,160,859,616.59	11,172,204,248.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李安东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6,134,835,368.68				281,462,742.20	513,575,330.32		8,067,832,675.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7,959,234.00				6,134,835,368.68				281,462,742.20	513,575,330.32		8,067,832,67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858,046.10		-173,858,046.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682,530.36		-48,682,530.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5,175,515.74		-125,175,515.7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175,515.74		-125,175,515.7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6,134,835,368.68				281,462,742.20	339,717,284.22		7,893,974,629.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李安东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邱恒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6,134,835,368.68				269,815,208.35	499,784,264.34		8,042,394,07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7,959,234.00				6,134,835,368.68				269,815,208.35	499,784,264.34		8,042,394,07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698,093.35		-131,698,09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61,354.63		-40,661,354.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036,738.72		-91,036,738.7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036,738.72		-91,036,738.7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7,959,234.00				6,134,835,368.68				269,815,208.35	368,086,170.99		7,910,695,982.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士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李安东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恒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52号文批准，于1993年12月4日由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息”）、深圳市鑫德莱实业有限公司（原名：龙岗区工业发展总公司）、无锡市尧龙无线电变压器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市无线电变压器厂）三方共同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募集方式分别向公司内部职工发行250万股A股股票及向社会公众发行2,500万股A股股票，总股本为13,081.20万元。根据本公司2002年5月10日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2年8月28日证监发行字（2002）9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10月向社会公开增加发行1,846.00万股股票。

根据本公司2003年5月20日召开的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200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准，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3股。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4,478.16万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9,405.36万元。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月23日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流通股股东按流通股数每10股获得3.2股的对价；2006年2月6日为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方案实施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不变，为19,405.36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8年6月10日通过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份总数为38,810,720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股本合计人民币38,810,720.00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32,864,32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11月1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5年5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5年6月16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以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63号）核准，本公司向中电信息及何兵等26名自然人股东发行78,838,028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向中电信息及郎建国等28名自然人股东发行8,183,399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彩物流”）100%股权；向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原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进出口”）发行31,992,698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1,878,445.00元，股本为人民币351,878,445.00元。

根据本公司2016年5月16日通过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份总数为70,375,689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

股本合计人民币 70,375,689.00 元，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22,254,134.00 元。

因神彩物流未能完成业绩承诺，2018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原股东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股份后注销相关事宜的提案》等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提案，对神彩物流原 29 名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进行回购及注销。2018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深圳神彩物流有限公司原股东应补偿股份及现金返还的公告》等本次回购方案的相关提案。由于未能与神彩物流原股东文超先生取得联系，本公司将分两批办理回购注销事宜。本公司以 0.92 元总价回购了除文超先生以外的 28 名神彩物流原股东所持有的 9,034,473 股股份，并完成了注销。本次回购的股票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本公司股份总数由 422,254,134 股减少至 413,219,661 股。为尽快完成回购注销、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山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以 0.08 元回购文超先生所持公司 785,606 股股份，并要求返还分红收益及支付逾期利息。南山法院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作出（2019）粤 0305 民初 27319 号民事判决，支持了公司的诉讼请求。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向南山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的 15 名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1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持有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96.7186% 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 658,011,817.00 股股票，发行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11.29 元/股，用于支付 96.7186% 股权的购买价款。截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已取得各交易对方用以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资产。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71,231,478.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071,231,478.00 元。

2021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513,362 股，发行价格为 14.96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9,999,895.52 元，扣除承销费、本次发行股权登记等发行费用共计 9,591,992.75 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0,407,902.77 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513,362.00 元，资本溢价 932,894,540.7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通过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以 0.08 元回购了神彩物流原股东文超先生所持有的公司 785,606 股股份，经公司申请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该等股份已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予以注销。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137,959,23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93,195,423 股，占总股本的 43.34%；无限售条件股份 644,763,811 股，占总股本的 56.66%。

本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51743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7,959,234 元，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 1 号桑达科技大厦 15—17 层。本公司股票代码为 000032；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士刚。

本公司属装修装饰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经营范围主要为：研发、生产、销售通信设备、交通通讯设备（生产场地营业执照另行办理）、计算机及软件、办公自动化设备、机械、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电子检测设备、税控设备、税控收款机（不含限制项目）、半导体照明产品；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变配电工程的规划、设计、安装、调试、集成及技术咨询服务；智能交通设备及产品、通信设备及产品、安防监控系统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制造、调试、销售；软件及网络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监控系统项目的设计、开发、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523 号外贸企业审定证书规定办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及自有物业租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服务、国内外货物运输及代理服务（需许可经营项目另行办理申请）。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为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及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

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其中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泰铢，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认定为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或当期发生额超过1000万元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占比超过4%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一年以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付款项
重要的资本化开发项目	累计资本化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资本化开发项目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

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

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6）“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中承兑公司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其他应收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押金、备用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上述组合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0-10	0-10
1-2年	10-30	10-30
2-3年	20-50	20-50
3-4年	30-100	30-100
4-5年	50-100	50-100
5年以上	100	100

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3) 对于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合同资产

(1)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

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存货

(1) .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工程承包及设计服务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5)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持有待售资产

(1) .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

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2)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

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

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3-10	1.80-4.85
机器设备	5-20	3-10	4.50-19.40
运输设备	4-10	3-10	9.00-24.50
电子设备	3-10	3-10	9.00-32.33
办公设备	3-10	3-10	9.00-32.33
管网资产	20	5	4.75
其他	3-10	3-10	9.0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4) .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

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1、无形资产

(1) .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3-10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20-70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5-10	年限平均法
特许权	3-20	年限平均法
客户关系	5-8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10.00	年限平均法
其他	3-20	年限平均法

注：其他包含锅炉燃煤指标、软件著作权等。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

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

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9、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

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按照公司业务板块区分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1）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

数字与信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云计算及存储、数据创新、数字政府与行业数字化服务收入。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2）产业服务业务

产业服务板块收入主要包括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业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业务，具体如下：

a.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公司履约进度按照投入法确定。具体为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b.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收入主要是供热和生物质发电收入。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收入确认在供热季开始到结束的时间段内，按照收取的供热费用，平均分摊到每月确认收入。生物质发电收入在月末根

据与电网公司结算单上载明的发电量和发电单价确认收入。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电子商贸业务收入、电子物流业务收入、自有产品销售收入和房屋租赁收入等：

①电子商贸收入：国内贸易，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外贸易，在已经办理完毕货物出口报关手续且取得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②电子物流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相应的物流服务，与客户完成对账且取得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③自有产品销售收入：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完成产品出库，取得客户确认的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④房屋租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30、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

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

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1) .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

(2022) 136 号) 的有关规定, 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 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5%、6%、9%、13%
	本公司亦有业务按简易方式征收增值税, 不抵扣进项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16.5%、20%、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2%
教育费附加	按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1.5%、2%、3%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中电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25%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5%
天津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0%
广东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5%
上海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20%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5%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	20%
北京中瑞高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电安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1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20%
中电智维（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电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电（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中电慧峰邯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5%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5%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5%
协多利洁净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25%
中电科工环境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15%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25%
中电数字技术服务（河北）有限公司	25%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25%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25%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25%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	25%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5%
中系建筑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25%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
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电（浙江）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25%
中电（武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数字城市（江西）科技有限公司	20%
中电（山东）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中电（陕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遂宁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国泰（江苏）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天津）大数据有限公司	2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
鼎智中电（邵阳）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中电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0%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25%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电智慧环境（四川）有限公司	25%
上海金瑞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重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电浦智数字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5%
中系数字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5%
中电万维（合肥）科技有限公司	5%
长江云通有限公司	25%
长江云通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武汉公交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5%
武汉通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临沧市大数据有限公司	5%
广州数慧技术有限公司	5%
信安数云（苏州）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
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公司在报告期间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供热企业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中电（淄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6号）第一条，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执行期限至2027

年供暖期结束。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21〕40 号）第一条，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满足税收优惠政策，对满足条件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第 156 号文）规定，江苏中电创达建设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金属面岩棉夹芯板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公司在报告期间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1. 下列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GR202144201145	2021 年 12 月 23 日	三年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GR202144202659	2021 年 12 月 23 日	三年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GR202132000918	2021 年 11 月 3 日	三年
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GR202113002265	2021 年 11 月 3 日	三年
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GR202111003042	2021 年 9 月 14 日	三年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GR202151000632	2021 年 11 月 3 日	三年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GR202232009292	2022 年 11 月 18 日	三年
中电系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GR202211001401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三年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GR202211002214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三年
江苏中电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GR202332003782	2023 年 11 月 6 日	三年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GR202244206774	2022 年 12 月 19 日	三年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42009759	2023 年 12 月 8 日	三年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其实施节能效益分享型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若实行查账征收并符合企业所得税法，此项目可享受财税〔2010〕110 号规定的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若分享型合同约定的效益分享期短于 6 年的，按实际分享期享受优惠。

2.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最新税收优惠政策，利润在 200 万港元以内的部分，按照 8.25% 的税率进行征收，超过 200 万港元部分的利润，按照 16.5% 的税率全额征收。

3.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生产属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

九条：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规定范围内，相关收入减按 9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4. 汾阳市中能生态修复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公共垃圾处理项目，适用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本报告期所得税减半征收。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上海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中电（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电数字城市（江西）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山东）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中电现代数字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中电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鼎智中电（邵阳）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天津）大数据有限公司、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信安数云（苏州）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等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668.27	31,293.77
银行存款	7,292,901,645.10	7,771,214,158.10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855,193,001.06	6,383,958,968.53
其他货币资金	2,066,301,865.03	2,076,281,327.74
合计	9,359,232,178.40	9,847,526,779.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462,316.43	94,562,757.19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5,152,142.48	689,365,078.31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60,400,264.95	427,800,274.8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19,101,521.46	277,338,735.45
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应计利息	99,366,870.84	191,245,329.17
银行冻结资金	209,620,671.06	147,880,266.99
三方监管资金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2,614,263.29	27,720,073.52
合计	1,906,255,734.08	1,881,349,758.3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合计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9,612,271.80	236,506,880.92
商业承兑票据	2,094,000.00	1,947,600.00
合计	201,706,271.80	238,454,480.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1,706,271.80	100.00%			201,706,271.8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99,612,271.80	98.96%			199,612,271.80
商业承兑汇票	2,094,000.00	1.04%			2,094,000.00
合计	201,706,271.80	100.00%			201,706,271.8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8,454,480.92	100.00%			238,454,480.9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36,506,880.92	99.18%			236,506,880.92
商业承兑汇票	1,947,600.00	0.82%			1,947,600.00
合计	238,454,480.92	100.00%			238,454,480.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99,612,271.80		
商业承兑汇票	2,094,000.00		
合计	201,706,271.8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5,095,816.59
合计		175,095,816.59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999,541,611.43	8,290,307,006.26
1 至 2 年	1,607,590,291.09	1,942,902,523.63
2 至 3 年	937,985,120.72	955,782,592.30
3 至 4 年	462,912,896.70	621,694,891.50
4 至 5 年	481,462,338.39	387,544,294.04
5 年以上	318,902,564.70	215,434,275.57
小计	13,808,394,823.03	12,413,665,583.30
减：坏账准备	1,524,455,324.29	1,411,526,450.97
合计	12,283,939,498.74	11,002,139,132.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3,890,347.63	5.46%	468,321,640.38	62.12%	285,568,70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54,504,475.40	94.54%	1,056,133,683.91	8.09%	11,998,370,791.49
其中：账龄组合	12,274,569,439.52	88.89%	1,056,133,683.91	8.60%	11,218,435,755.61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779,935,035.88	5.65%			779,935,035.88
合计	13,808,394,823.03	100.00%	1,524,455,324.29	11.04%	12,283,939,498.7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1,880,538.89	5.98%	430,028,575.45	57.96%	311,851,96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71,785,044.41	94.02%	981,497,875.52	8.41%	10,690,287,168.89
其中：账龄组合	10,730,240,180.19	86.44%	981,497,875.52	9.15%	9,748,742,304.67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941,544,864.22	7.58%			941,544,864.22
合计	12,413,665,583.30	100.00%	1,411,526,450.97	11.37%	11,002,139,132.33

期末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时代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	230,326,476.91	69,097,943.08	230,326,476.91	69,097,943.09	3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深圳建业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894,513.21	35,947,256.61	71,894,513.21	35,947,256.61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江苏锦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993,006.12	27,996,503.06	55,993,006.12	27,996,503.06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恒大新能源汽车（天津）有限公司	41,373,604.29	20,686,802.15	41,373,604.29	41,373,604.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时代全芯科技有限公司	30,924,214.00	9,277,264.20	30,924,214.00	9,277,264.20	3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安徽中跃电动车有限公司	27,291,194.62	13,645,597.31	27,291,194.62	13,645,597.31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华夏易能（广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247,724.56	27,247,724.56	27,247,724.56	27,247,724.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2,759,174.31	22,759,174.31	22,759,174.31	22,759,174.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2,723,951.12	12,955,053.52	22,866,205.84	13,026,180.88	56.97%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河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333,486.39	22,333,486.39	22,333,486.39	22,333,486.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泸州金能移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269,705.77	19,269,705.77	19,087,887.59	19,087,88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恒大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088,778.00	8,044,389.00	16,088,778.00	8,044,389.00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	10,082,926.40	10,082,926.40	9,974,100.72	9,974,100.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龙能科技（宁夏）有限责任公司	8,438,500.00	8,438,500.00	12,375,507.61	12,375,507.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夏易能（海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51,282.56	8,251,282.56	8,251,282.56	8,251,282.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柔宇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8,138,530.22	8,138,530.22	8,138,530.22	8,138,530.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赞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31,423.67	8,031,423.67	8,031,423.67	8,031,423.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五夷芯视界（怀化高新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5,337.83	7,845,337.83	7,845,337.83	7,845,337.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09,022.00	7,709,022.00	7,709,022.00	7,709,02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7,550,575.12	3,775,287.56	7,567,608.07	3,783,804.04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7,402,332.00	5,871,985.84	7,402,332.00	6,415,158.96	86.66%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江苏新一亭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夏易能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6,503,138.74	6,503,138.74	6,182,386.78	6,182,386.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襄城县汉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6,966,718.93	16,966,718.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10,008,379.52	5,004,189.76	10,008,379.52	10,008,379.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合计	56,693,261.53	54,116,050.91	48,251,451.88	45,802,976.25	94.93%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合计	741,880,538.89	430,028,575.45	753,890,347.63	468,321,640.3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640,163,811.41	228,498,674.67	2.37%
1 至 2 年	1,334,239,773.26	199,897,493.85	14.98%
2 至 3 年	690,104,548.23	207,568,203.36	30.08%
3 至 4 年	294,450,154.82	143,894,934.50	48.87%
4 至 5 年	162,085,171.31	122,748,397.04	75.73%
5 年以上	153,525,980.49	153,525,980.49	100.00%

合计	12,274,569,439.52	1,056,133,683.91	
----	-------------------	------------------	--

(2) 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国补电价组合	779,935,035.88		
合计	779,935,035.8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0,028,575.45	49,293,063.38	10,999,998.45			468,321,640.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1,497,875.52	74,635,808.39				1,056,133,683.91
合计	1,411,526,450.97	123,928,871.77	10,999,998.45			1,524,455,324.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湖南时变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5,412,421.11	信用状况明显下降	决算金额调整	转回
合计	5,412,421.1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积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33,747,524.63	1,196,438,487.35	1,230,186,011.98	3.22%	12,921,535.66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790,139,862.39		790,139,862.39	2.07%	6,415,158.96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14,833,912.37	323,718,075.98	738,551,988.35	1.94%	61,586,679.58
南昌鹏勤置业有限公司		621,857,951.75	621,857,951.75	1.63%	6,716,065.8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149,194,795.10	419,378,396.39	568,573,191.49	1.49%	11,989,026.44
合计	1,387,916,094.49	2,561,392,911.47	3,949,309,005.96	10.35%	99,628,466.52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22,356,286,634.58	332,977,215.61	22,023,309,418.97
数字与信息服务	1,995,070,063.56	26,780,860.79	1,968,289,202.77
合计	24,351,356,698.14	359,758,076.40	23,991,598,621.74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15,736,137,993.26	257,778,368.54	15,478,359,624.72
数字与信息服务	1,983,487,042.97	26,655,764.17	1,956,831,278.80
合计	17,719,625,036.23	284,434,132.71	17,435,190,903.5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6,544,949,794.25	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
数字与信息服务	11,457,923.97	由于履约进度计量的变化而增加的金额
合计	6,556,407,718.22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908,448.45	0.49%	98,047,635.29	82.46%	20,860,813.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32,448,249.69	99.51%	261,710,441.11	1.08%	23,970,737,808.58
合计	24,351,356,698.14	100.00%	359,758,076.40		23,991,598,621.7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885,213.97	0.69%	94,378,542.63	77.43%	27,506,671.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97,739,822.26	99.31%	190,055,590.08	1.08%	17,407,684,232.18
合计	17,719,625,036.23	100.00%	284,434,132.71		17,435,190,903.52

期末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39,999,999.99	27,999,999.99	39,999,999.99	27,999,999.99	7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德科码（南京）半导体有限公司	25,311,444.57	25,311,444.57	25,311,444.57	25,311,444.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芯联电子有限公司	9,719,253.82	9,719,253.82	6,890,044.12	6,890,044.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儋州长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777,087.10	4,388,543.55	8,777,087.10	4,388,543.55	5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恒大恒驰新能源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15,043,653.34	7,521,826.67	15,043,653.34	15,043,653.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合计	23,033,775.15	19,437,474.03	22,886,219.33	18,413,949.72	80.46%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合计	121,885,213.97	94,378,542.63	118,908,448.45	98,047,635.29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22,242,669,435.73	240,220,829.92	1.08%
数字与信息服务	1,989,778,813.96	21,489,611.19	1.08%
合计	24,232,448,249.69	261,710,441.1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6,498,302.36	2,829,209.70		本公司结合款项可收回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1,654,851.03			本公司结合款项可收回情况，对其全部或部分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合计	78,153,153.39	2,829,209.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7,226,866.63	415,805,988.11
合计	197,226,866.63	415,805,988.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226,866.63	100.00%			197,226,866.63
其中：应收票据	197,226,866.63	100.00%			197,226,866.63
合计	197,226,866.63	100.00%			197,226,866.6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5,805,988.11	100.00%			415,805,988.11
其中：应收票据	415,805,988.11	100.00%			415,805,988.11
合计	415,805,988.11	100.00%			415,805,988.11

按组合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	197,226,866.63		
合计	197,226,866.63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415,805,988.11	3,090,920,728.02	3,309,499,849.50		197,226,866.63	
应收账款						
合计	415,805,988.11	3,090,920,728.02	3,309,499,849.50		197,226,866.63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2,580,541.06	740,545,118.81
合计	702,580,541.06	740,545,118.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意向金	181,878,326.70	223,715,657.24
其他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安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67,123,958.03	67,205,603.68
投标保证金	133,551,932.03	123,017,437.83
其他单位往来	327,836,529.05	349,711,726.34
押金、备用金	111,853,232.76	82,910,454.27
代扣代缴	21,896,872.24	21,922,546.84
合计	844,140,850.81	868,483,426.2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7,922,649.96	328,779,656.94
1 至 2 年	156,278,317.74	252,253,395.79
2 至 3 年	138,546,165.03	113,750,756.81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 至 4 年	133,879,320.93	93,602,210.04
4 至 5 年	45,603,618.81	24,686,355.49
5 年以上	61,910,778.34	55,411,051.13
小计	844,140,850.81	868,483,426.20
减：坏账准备	141,560,309.75	127,938,307.39
合计	702,580,541.06	740,545,118.8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651,850.06	11.45%	77,883,850.06	80.58%	18,76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7,489,000.75	88.55%	63,676,459.69	8.52%	683,812,541.06
其中：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308,475,238.06	36.54%			308,475,238.06
押金、备用金组合	111,853,232.76	13.25%			111,853,232.76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327,160,529.93	38.76%	63,676,459.69	19.46%	263,484,070.24
合计	844,140,850.81	100.00%	141,560,309.75	16.77%	702,580,541.0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976,850.06	11.28%	79,208,850.06	80.84%	18,76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0,506,576.14	88.72%	48,729,457.33	6.32%	721,777,118.81
其中：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334,352,912.48	38.50%			334,352,912.48
押金、备用金组合	82,910,454.27	9.55%			82,910,454.27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353,243,209.39	40.67%	48,729,457.33	13.79%	304,513,752.06
合计	868,483,426.20	100.00%	127,938,307.39		740,545,118.81

期末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62,560,000.00	43,792,000.00	62,560,000.00	43,792,000.00	70.00%	信用风险显著提升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合计	11,384,484.19	11,384,484.19	10,059,484.19	10,059,484.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7,976,850.06	79,208,850.06	96,651,850.06	77,883,850.0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6,384,563.19	3,053,865.29	1.56%
1 至 2 年	28,952,652.60	4,304,210.30	14.87%
2 至 3 年	49,107,378.26	14,721,851.96	29.98%
3 至 4 年	10,931,255.39	5,383,364.69	49.25%
4 至 5 年	27,857,565.13	22,286,052.09	80.00%
5 年以上	13,927,115.36	13,927,115.36	100.00%
合计	327,160,529.93	63,676,459.69	

(2) 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308,475,238.06		
押金、备用金组合	111,853,232.76		
合计	420,328,470.8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余额	48,729,457.33		79,208,850.06	127,938,307.39
期初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947,002.36			14,947,002.36
本期转回			-1,325,000.00	-1,325,000.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余额	63,676,459.69		77,883,850.06	141,560,309.7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9,208,850.06		1,325,000.00			77,883,850.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729,457.33	14,947,002.36				63,676,459.69
合计	127,938,307.39	14,947,002.36	1,325,000.00			141,560,30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二连浩特北控宏晖能源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62,560,000.00	3-4 年	7.41%	43,792,000.00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48,745.6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74%	11,197,640.21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32,365.87	5 年以上	2.85%	24,032,365.87
潍坊市潍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政府补助	10,719,053.27	1-2 年	1.27%	1,423,952.6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686,792.19	1 年以内	1.27%	
合计		148,046,957.01		17.54%	80,445,958.74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70,486,536.16	80.97%	2,514,591,406.88	84.56%
1 至 2 年	208,587,693.72	10.75%	352,772,007.04	11.86%
2 至 3 年	102,794,918.32	5.30%	87,256,707.19	2.93%
3 年以上	57,896,583.54	2.98%	19,338,815.14	0.65%
合计	1,939,765,731.74		2,973,958,936.2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镇江西门子母线有限公司	48,213,151.82	2.49%
江苏无锡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181,693.06	1.56%
上海西门子开关有限公司	25,666,769.56	1.32%
漳州路桥物资发展有限公司	22,978,327.89	1.18%
赫纳风环保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1,199,415.25	1.09%
合计	148,239,357.58	7.64%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0,113,009.56	3,302,542.05	336,810,467.51
库存商品	159,339,995.27	6,113,588.66	153,226,406.61
周转材料	12,377,367.47		12,377,367.47
合同履约成本	774,253,601.93	15,401,579.58	758,852,022.35
发出商品	108,976,352.47		108,976,352.47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1,395,060,326.70	24,817,710.29	1,370,242,616.41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3,216,430.69	3,616,709.99	179,599,720.70
库存商品	141,695,296.02	4,638,961.46	137,056,334.56
周转材料	12,414,341.96		12,414,341.96
合同履约成本	482,465,380.06	15,401,579.58	467,063,800.48
发出商品	127,293,211.54		127,293,211.54
委托加工物资	46,334.16		46,334.16
合计	947,130,994.43	23,657,251.03	923,473,743.4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16,709.99	604,710.51		918,878.45		3,302,542.05
库存商品	4,638,961.46	1,522,303.67		47,676.47		6,113,588.66
合同履约成本	15,401,579.58					15,401,579.58
合计	23,657,251.03	2,127,014.18		966,554.92		24,817,710.29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59,275,896.70	116,393,413.54
预缴税金	902,587,577.83	867,952,746.96
代垫理赔款及其他	99,811,079.47	95,587,569.24
合计	1,161,674,554.00	1,079,933,729.74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3,449,377.70	297,772.20	-		13,747,149.90	计划长期持有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投资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71,588,966.40	2,786,918.40		1,776,660.48	74,375,884.80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81,700.00	-	491,700.00	14,900.00	1,490,000.00	
嘉兴中电艾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86,020.58	119,280.33	-	21,909.56	5,505,300.91	
内蒙古中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213,552.33		713,711.39		17,499,840.94	
喜利得（邯郸）制造有限公司	2,640,000.00	566,652.92	-		3,206,652.92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2,283.18	48,995.88	-		1,231,279.06	
云上陕西科技运营有限公司	30,594,000.00	1,383.08			30,595,383.08	
合计	145,035,900.19	3,821,002.81	1,205,411.39	1,813,470.04	147,651,491.61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00,964,425.12		300,964,425.12	3.03%-6%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799,152,290.27	6,303,447.36	792,848,842.91	4.2%-4.99%
合计	1,100,116,715.39	6,303,447.36	1,093,813,268.0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17,293,771.46		317,293,771.46	3.03%-6%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813,185,274.13	6,303,447.36	806,881,826.77	4.2%-4.99%
合计	1,130,479,045.59	6,303,447.36	1,124,175,598.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303,447.36					6,303,447.36
合计	6,303,447.36					6,303,447.36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1,572,067.67				-988,181.57						40,583,886.10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7,333,658.86				138,389.05						7,472,047.91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162,085.79				4,612,529.42						5,774,615.21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985,354.06				-34,300.00						1,951,054.06	
商丘市慧城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50,094,062.46				332,247.35						50,426,309.81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20,641,899.29				292,616.66						20,934,515.95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4,176,803.01				-401,016.45						3,775,786.56	
山东智城云享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567,730.66				-725,274.09						4,842,456.57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6,795,313.38				-472,823.27						6,322,490.11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355,692.46						4,544,307.54	
河北中电云城科技有限公司	84,854,168.84			85,366,526.90	512,358.06						0.00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T. E. CO CLEAM ROOM SA	5,533,900.05	13,885,971.56									5,533,900.05	13,885,971.56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5,477,068.10				545,084.99						6,022,153.09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43,109.39				66,780.52						2,109,889.91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419,637.25				3,223,500.85						8,643,138.10	
小计	247,956,858.81	13,885,971.56		85,366,526.90	6,746,219.06						169,336,550.97	13,885,971.56
二、联营企业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0,094,973.39				-8,249,360.00						261,845,613.39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262,814.24				-148.98						15,262,665.26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16,315,172.89				-297,571.18						16,017,601.71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9,246,861.07				-709,436.14						8,537,424.93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014,084.97				-210,800.00			1,270,500.00			163,532,784.97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3,062,531.62		980,000.00		-229,462.20						3,813,069.42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147,301,316.40				14,152.29						147,315,468.69	
常州仁晟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016,556.09				-28,309.13						16,988,246.96	
北京中泰嘉华环保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6,987.13				-131,056.55						2,165,930.58	
湖北兴磷科技有限公司	13,769,044.85		6,004,171.00		-721,927.70						19,051,288.15	
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87,993.75	139,874.51			-540,492.07						12,647,501.68	139,874.51
上海晶宇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603,003.47	7,394,741.61			1,387,800.00						32,990,803.47	7,394,741.61
北京北控工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30,140.91	1,817,677.84			-338,101.32						8,992,039.59	1,817,677.84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72,798.13	9,511,255.04			-988,769.71						9,084,028.42	9,511,255.04
长江云通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14,037,812.62			14,037,812.62							0.00	
楚客云行智能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1,385,882.90				-84,576.20						1,301,306.7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武汉碳普惠管理有限公司	7,597,335.59				13,761.10						7,611,096.69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407,183,885.36				-8,692,282.90						398,491,602.46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31,836,544.50				-9,333,021.59						222,503,522.91	
小计	1,385,615,739.88	18,863,549.00	6,984,171.00	14,037,812.62	-29,139,602.28			1,270,500.00			1,348,151,995.98	18,863,549.00
合计	1,633,572,598.69	32,749,520.56	6,984,171.00	99,404,339.52	-22,393,383.22			1,270,500.00			1,517,488,546.95	32,749,520.56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1,131,842.77	12,645,152.10	283,776,99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1,131,842.77	12,645,152.10	283,776,994.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1,446,895.43	2,342,932.84	143,789,828.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1,478.84	126,451.50	4,127,930.34
(1) 计提或摊销	4,001,478.84	126,451.50	4,127,930.3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5,448,374.27	2,469,384.34	147,917,758.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683,468.50	10,175,767.76	135,859,236.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9,684,947.34	10,302,219.26	139,987,166.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414 栋一层二层	290,069.5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五层	184,932.0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三层东侧	99,578.4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415 栋厂房西三层	85,353.60	该房产证在中电信息名下，因政策原因，无法办理变更
桑达新村裙楼	188,650.00	因历史原因，不满足办理房产证的条件，未办妥产权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合计	848,583.50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783,322,666.06	4,916,125,904.49
合计	4,783,322,666.06	4,916,125,904.4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2,351,210.39	1,593,932,202.22	174,638,965.03	627,216,742.76	83,389,626.86	3,418,758,310.71	41,249,997.15	7,271,537,05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71,621,168.54	6,235,208.11	1,045,813.60	45,514,653.66	5,350,307.58		2,898,658.23	132,665,809.72
（1）购置	6,057,229.33	6,235,208.11	1,045,813.60	33,603,252.68	5,350,307.58		2,898,658.23	55,190,469.53
（2）在建工程转入	65,563,939.21			11,911,400.98				77,475,340.19
3. 本期减少金额		638,413.86	1,777,857.23	44,477,805.13	2,065,125.78	640,060.00	276,739.07	49,876,001.07
（1）处置或报废		638,413.86	1,777,857.23	8,307,592.84	2,065,125.78	640,060.00	276,739.07	13,705,788.78
（2）重分类				36,170,212.29				36,170,212.29
4. 期末余额	1,403,972,378.93	1,599,528,996.47	173,906,921.40	628,253,591.29	86,674,808.66	3,418,118,250.71	43,871,916.31	7,354,326,863.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7,461,428.92	583,679,953.70	100,305,040.20	238,907,576.80	53,433,199.69	818,722,131.83	15,676,716.00	2,188,186,04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88,950.21	38,910,435.39	6,092,301.95	57,464,550.32	7,836,175.13	89,930,376.84	1,246,126.23	230,068,916.07
（1）计提	28,588,950.21	38,910,435.39	6,092,301.95	57,464,550.32	7,836,175.13	89,930,376.84	1,246,126.23	230,068,91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329.44	1,705,330.29	10,206,934.51	1,359,966.02	594,515.37	238,793.36	14,475,868.99
（1）处置或报废		370,329.44	1,705,330.29	2,699,788.99	1,359,966.02	594,515.37	238,793.36	6,968,723.47
（2）重分类				7,507,145.52				7,507,145.52
4. 期末余额	406,050,379.13	622,220,059.65	104,692,011.86	286,165,192.61	59,909,408.80	908,057,993.30	16,684,048.87	2,403,779,094.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001,942.82	142,966,491.18	150,063.38	52,837.31	25,396.36	17,028,372.44		167,225,103.49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管网资产	其他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001,942.82	142,966,491.18	150,063.38	52,837.31	25,396.36	17,028,372.44		167,225,103.4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0,920,056.98	834,342,445.64	69,064,846.16	342,035,561.37	26,740,003.50	2,493,031,884.97	27,187,867.44	4,783,322,666.06
2. 期初账面价值	947,887,838.65	867,285,757.34	74,183,861.45	388,256,328.65	29,931,030.81	2,583,007,806.44	25,573,281.15	4,916,125,904.4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04,734,196.68
合计	104,734,196.68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振华路 402 栋第 4 层	724,356.35	该房产登记在原子公司深圳环球电容器有限公司名下，但该公司已注销，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邱县分公司锅炉主厂房	9,481,679.34	正在办理中
汇鑫湾 4-3-1102	2,629,397.88	正在办理中
国宏丽都嘉园 5-1-2602	790,066.72	正在办理中
国宏丽都嘉园 5-1-2803	790,066.72	正在办理中
幸福城 5 套房产	4,181,722.8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8,597,289.88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33,845,611.21	1,060,272,250.05
工程物资	68,617.78	68,617.78
合计	1,133,914,228.99	1,060,340,867.8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洲际邯郸市主城区集中供热管网配改项目	314,355,078.86	-	314,355,078.86	297,504,592.16	-	297,504,592.16
桑达高新公寓装修项目	226,011,086.24	-	226,011,086.24	225,958,727.75	-	225,958,727.75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线工程	189,467,164.39	-	189,467,164.39	166,764,094.00	-	166,764,094.00
中电武汉电子云研发基地项目	96,134,660.79	-	96,134,660.79	61,705,144.42	-	61,705,144.4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万潍西部热源工程	71,892,273.96	-	71,892,273.96	71,579,310.08	-	71,579,310.08
中电洲际热力管网工程	71,441,127.38	-	71,441,127.38	64,077,164.38	-	64,077,164.38
中电洲际新城东大街供热工程	44,387,668.62	-	44,387,668.62	43,987,312.76	-	43,987,312.76
中电云计算金电金融云	42,860,652.19	-	42,860,652.19	14,518,646.37	-	14,518,646.37
中电万潍热力管道工程	22,269,975.94	-	22,269,975.94	18,794,561.49	-	18,794,561.49
中电行唐中电柏乡工程	11,697,339.36	11,697,339.36	-	11,697,339.36	11,697,339.36	-
中国电子云行业云平台	11,440,056.29	-	11,440,056.29	-	-	-
中电二公司中电创新园区 8 号楼商务用房项目	-	-	-	63,016,469.38	-	63,016,469.38
其他在建工程汇总	43,585,866.55		43,585,866.55	32,366,227.26		32,366,227.26
合计	1,145,542,950.57	11,697,339.36	1,133,845,611.21	1,071,969,589.41	11,697,339.36	1,060,272,250.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电洲际新城东大街供热工程	176,682,500.00	43,987,312.76	400,355.86			44,387,668.62	72.2%	72.2%				自有资金
中电万滩西部热源工程	241,220,000.00	71,579,310.08	312,963.88			71,892,273.96	99.00%	99.00%				自有资金
中电洲际东热西输热力管线工程	289,937,300.00	166,764,094.00	22,703,070.39			189,467,164.39	65.35%	65.35%	3,567,649.53	1,262,045.03	3.75%	银行贷款
中电洲际邯郸市主城区集中供热管网配改项目	380,000,000.00	297,504,592.16	16,850,486.70			314,355,078.86	82.73%	82.73%	27,322,763.83	2,948,764.16	4.2%	银行贷款
中电武汉电子云研发基地项目	459,000,000.00	61,705,144.42	34,429,516.37			96,134,660.79	22.00%	30.00%	1,031,370.81	926,391.64	3%	资本金+银行贷款
桑达高新公寓装修项目	237,958,727.75	225,958,727.75	52,358.49			226,011,086.24	94.96%	94.96%				自有资金
中电二公司中电创新园区 8 号楼商务用房项目	90,000,000.00	63,016,469.38	2,547,469.83	65,563,939.21		0.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中电万滩热力管道工程	49,144,850.48	18,794,561.49	3,475,414.45			22,269,975.94	61.3%	61.3%				自有资金
中电云计算金电金融云	85,890,000.00	14,518,646.37	28,342,005.82			42,860,652.19	49.90%	50.00%				自有资金
合计	2,009,833,378.23	963,828,858.41	109,113,641.79	65,563,939.21		1,007,378,560.99	—	—	31,921,784.17	5,137,200.83	—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68,617.78		68,617.78	68,617.78		68,617.78

17、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6,576,752.59	1,988,271.28	295,486.64	4,692,303.68	1,875,203.20	355,428,01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624,607.84					61,624,607.84
(1) 新增租赁	61,624,607.84					61,624,607.84
3. 本期减少金额	37,910,172.81			4,692,303.68		42,602,476.49
(1) 合同终止确认转出	37,910,172.81			4,692,303.68		42,602,476.49
4. 期末余额	370,291,187.62	1,988,271.28	295,486.64	0.00	1,875,203.20	374,450,148.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1,236,063.93	634,374.63	30,779.85	1,656,107.18	733,775.16	114,291,10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78,649.97	71,009.70	36,935.82		122,295.86	45,808,891.35
(1) 计提	45,578,649.97	71,009.70	36,935.82		122,295.86	45,808,89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44,267.22			1,656,107.18		31,400,374.40
(1) 处置						
(2) 合同终止确认转出	29,744,267.22			1,656,107.18		31,400,374.40
4. 期末余额	127,070,446.68	705,384.33	67,715.67		856,071.02	128,699,617.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3,220,740.94	1,282,886.95	227,770.97		1,019,132.18	245,750,531.04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340,688.66	1,353,896.65	264,706.79	3,036,196.50	1,141,428.04	241,136,916.64

18、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6,580,881.24	1,065,577,237.54	23,543,959.97	20,541,833.42	343,981,522.35	25,900,000.00	8,520,417.92	1,684,645,852.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3,027.37							2,733,027.37
（1）购置	2,733,027.37							2,733,027.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00.00				169,318.72			186,718.72
（1）处置	17,400.00				169,318.72			186,718.72
4. 期末余额	199,296,508.61	1,065,577,237.54	23,543,959.97	20,541,833.42	343,812,203.63	25,900,000.00	8,520,417.92	1,687,192,161.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822,003.25	237,339,168.92	23,257,793.12	19,598,750.75	173,670,736.06	25,900,000.00	6,803,741.49	552,392,193.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58,748.93	13,940,630.30	4,000.00	26,318.58	21,575,990.17		15,397.46	54,521,085.44
（1）计提	18,958,748.93	13,940,630.30	4,000.00	26,318.58	21,575,990.17		15,397.46	54,521,085.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00.00							17,400.00
（1）处置	17,400.00							17,400.00
4. 期末余额	84,763,352.18	251,279,799.22	23,261,793.12	19,625,069.33	195,246,726.23	25,900,000.00	6,819,138.95	606,895,879.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296,859.00			21,432,470.69			30,729,32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296,859.00			21,432,470.69			30,729,329.69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533,156.43	805,000,579.32	282,166.85	916,764.09	127,133,006.71		1,701,278.97	1,049,566,952.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0,758,877.99	818,941,209.62	286,166.85	943,082.67	148,878,315.60		1,716,676.43	1,101,524,329.16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昆山协多利洁净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46,830.13			146,830.13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2,354,067.00			12,354,067.00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68,050.61			3,668,050.61
中电惠特热力设计技术服务邯郸有限公司	723,289.56			723,289.56
邯郸市新兴供热设备有限公司	2,365,619.91			2,365,619.91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296,473.56			34,296,473.56
山东中电富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2,246,826.59			52,246,826.59
中电通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6,514,328.37			16,514,328.37
中电诚达医药工程设计（河北）有限公司	6,160,133.53			6,160,133.53
长江云通有限公司	53,995,986.04			53,995,986.04
合计	187,471,605.30			187,471,605.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4,496,600.00			4,496,600.00
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2,354,067.00			12,354,067.00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68,050.61			3,668,050.61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222,364.12			26,222,364.12
合计	46,741,081.73			46,741,081.73

注：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基于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计算。在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管理层根据相关假设分析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除对福维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中电易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收购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商誉减值部分）和河北煜泰四家公司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外，其他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178,939,065.76	23,391,312.92	24,075,870.49		178,254,508.19
租赁费	7,759,017.89	1,183,411.05	1,176,245.29		7,766,183.65
项目运营费	7,491,498.51	877,908.99	1,873,568.72		6,495,838.78
构筑物及临时设施	1,432,199.50	187,159.95	206,991.32		1,412,368.13
检修费	377,888.02		58,136.62		319,751.40
排污权	71,041.36		13,320.24		57,721.12
信息化及展厅建设支出	488,234.66		488,234.66		
其他	1,919,125.62		626,927.96		1,292,197.66
合计	198,478,071.32	25,639,792.91	28,519,295.30		195,598,568.93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2,729,637.95	340,010,073.10	1,603,377,932.01	303,917,812.17
递延收益	1,146,352.38	265,938.90	1,259,531.58	288,941.91
租赁负债	272,176,533.08	59,820,023.98	270,253,590.35	61,320,015.69
应付职工薪酬	14,380,000.00	3,595,000.00	14,380,000.00	3,595,000.00
预计负债	81,915,263.09	14,240,595.82	102,661,997.59	18,924,800.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467,620.68	4,820,672.45	28,839,860.44	5,629,936.68
未实现融资收益	42,602,757.94	6,390,413.69	45,832,597.55	6,874,889.63
合计	2,250,418,165.12	429,142,717.94	2,066,605,509.52	400,551,396.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58,946,452.29	56,464,046.16	241,136,916.64	57,535,997.32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05,706,483.28	26,426,620.82	105,706,483.28	26,426,620.8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1,756,348.47	42,601,735.42	189,954,787.18	46,880,796.3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拟出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4,979,706.31	746,955.95	4,979,706.31	746,955.95
改制评估增值	98,203,508.35	24,533,464.54	94,226,051.03	23,556,512.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581,650.56	12,145,412.64	42,807,002.68	10,701,750.67
合计	688,174,149.26	162,918,235.53	678,810,947.12	165,848,633.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2,729,637.95	340,010,073.10	1,603,377,932.01	303,917,812.17
递延收益	1,146,352.38	265,938.90	1,259,531.58	288,941.91
租赁负债	19,357,813.95	4,821,650.15	16,533,822.19	4,057,720.01
应付职工薪酬	14,380,000.00	3,595,000.00	14,380,000.00	3,595,000.00
预计负债	81,915,263.09	14,240,595.82	102,661,997.59	18,924,800.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467,620.68	4,820,672.45	28,839,860.44	5,629,936.68
未实现融资收益	42,602,757.94	6,390,413.69	45,832,597.55	6,874,889.63
合计	1,997,599,445.99	374,144,344.11	1,812,885,741.36	343,289,100.5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6,127,733.16	1,465,672.33	1,319,276.36	273,701.63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05,706,483.28	26,426,620.82	105,706,483.28	26,426,620.8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1,756,348.47	42,601,735.42	189,954,787.18	46,880,796.30
拟出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4,979,706.31	746,955.95	4,979,706.31	746,955.95
改制评估增值	98,203,508.35	24,533,464.54	94,226,051.03	23,556,512.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581,650.56	12,145,412.64	42,807,002.68	10,701,750.67
合计	435,355,430.13	107,919,861.70	438,993,306.84	108,586,338.12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54,998,373.83
合计	54,998,373.8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0,881,510.85	482,251,271.34
可抵扣亏损	3,600,556,879.48	3,009,863,972.44
合计	4,021,438,390.33	3,492,115,243.78

(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124,336,527.69	124,499,558.29	
2025 年度	505,406,737.58	505,406,737.58	
2026 年度	245,394,631.85	246,247,016.00	
2027 年度	1,219,849,683.02	1,219,344,489.83	
2028 年度及以后年度	1,505,569,299.34	914,366,170.74	
合计	3,600,556,879.48	3,009,863,972.44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415,660,194.26	3,346,895.93	412,313,298.33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1,621,281.70		131,621,281.70
龙港化工热源站工程拆迁费用	983,547.11		983,547.11
合计	548,265,023.07	3,346,895.93	544,918,127.14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412,496,392.81	3,254,292.35	409,242,100.46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94,620,602.20		94,620,602.2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港化工热源站工程拆迁费用	983,547.11		983,547.11
合计	508,100,542.12	3,254,292.35	504,846,249.77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06,255,734.08	1,906,255,734.08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175,095,816.59	175,095,816.59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19,275,070.96	800,464,364.69	质押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202,026,121.72	193,303,582.85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8,506,000.00	54,510,464.25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3,171,158,743.35	3,129,629,962.4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81,349,758.30	1,881,349,758.30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167,526,640.89	167,526,640.89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3,638,067.64	1,001,203,871.97	质押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56,041,653.67	148,020,545.74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8,506,000.00	55,171,197.15	抵押	质押借款
合计	3,287,062,120.50	3,253,272,014.05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85,548,987.00
抵押借款	172,205,000.00	73,570,000.00
信用借款	2,385,791,997.68	1,215,557,574.5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587,996,997.68	1,374,676,561.5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质押借款

(1) 2023 年 2 月 20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37000090100220020003 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笔合同由中电万潍持有的供热收费权提供质押保证，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 3,000.00 万元。

注 2：抵押借款

(1) 2023 年 11 月 6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银行凤凰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3 年 1106 第 10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编号为 2023 年 1106 第 103 号的抵押合同，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抵押物为新华路等区域的管网资产，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为 1,000.00 万元。

(2) 2023 年 11 月 6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银行凤凰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3 年 1106 第 10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编号为 2023 年 1106 第 102 号的抵押合同，取得借款 1,900.00 万元，抵押物为马少野等区域的高温水资产，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为 1,900.00 万元。

(3) 2023 年 11 月 9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银行凤凰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3 年 1109 第 9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编号为 2023 年 1119 第 71 号的抵押合同，取得借款 450.00 万元，抵押物为第三方土地，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为 450.00 万元。

(4) 2023 年 12 月 21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城支行签了编号为 0160700021-2023 年（潍城）字 001756 号借款合同取得借款 1,000 万元，该笔借款以编号为 0160700021-2023 年潍城（抵）字 00116 号抵押合同项下的健康街（白浪和桥西-安顺路）高温水管道、青年路胶济铁路高温水管道、和平路（健康街-民生街）高温水管道以及编号为 0160700021-2023 年潍城（质）字 00116 号质押合同项下的西湖御景小区供热收益权为质押抵押物，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5) 2024 年 1 月 11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银行凤凰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4 年 0111 第 8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编号为 2023 年 1019 第 71 号的抵押合同，取得借款 1,650.00 万元，抵押物为第三方土地，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为 1,650.00 万元。

(6) 2024 年 1 月 11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4 信字第 21240113 号的授信协议及编号为 2024 信字第 21240113 号的抵押合同，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抵押物为西部热源一期房产，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为 3,000.00 万元。

(7) 2024 年 3 月 14 日，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与潍坊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文分行签订了编

号为潍农商奎文流借字 2024 第 002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编号为潍农商奎文流借字 2024 第 0026 号的抵押合同，取得借款 2,000.00 万元，抵押物为福源街利民路等区域的高温水资产，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期末金额为 2,000.00 万元。

(8) 2022 年 2 月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C220222MG1318006 的抵押合同。以不动产作为抵押物，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6,220.50 万元。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0,186,928.96	263,794,691.48
银行承兑汇票	4,555,528,409.64	5,962,687,265.14
合计	4,645,715,338.60	6,226,481,956.6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86,496,665.35	15,471,302,376.24
1-2 年（含 2 年）	2,558,261,366.64	2,110,924,195.55
2-3 年（含 3 年）	660,802,611.18	692,389,629.58
3 年以上	1,132,374,580.54	1,021,588,876.12
合计	26,437,935,223.71	19,296,205,077.4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创博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6,925,924.44	尚未结算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77,502,408.29	尚未结算
KEY ENGINEERING CO. LTD	64,221,024.59	尚未结算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59,136,900.22	尚未结算
深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119,871.67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恒普实业有限公司	37,936,003.82	尚未结算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32,377,208.15	尚未结算
中软国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1,448,853.14	尚未结算
江苏地基工程有限公司	27,442,887.70	尚未结算
珠海市大龙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4,177,458.99	尚未结算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30,000.00	尚未结算
中航蓝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651,589.09	尚未结算
无锡金鑫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2,391,592.87	尚未结算
雷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9,970,572.09	尚未结算
惠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9,626,813.01	尚未结算
上海亮嘉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9,101,410.12	尚未结算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8,560,199.25	尚未结算
武汉和树元电力发展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14,511,131.69	尚未结算
上海野村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13,520,655.62	尚未结算
合计	666,652,504.75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07,534,486.97	107,534,486.97
其他应付款	828,696,372.27	992,576,805.00
合计	936,230,859.24	1,100,111,291.97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7,534,486.97	107,534,486.97
合计	107,534,486.97	107,534,486.97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406,007,045.35	688,514,117.39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28,912,638.67	141,883,615.25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	54,295,181.03	48,873,480.07
其他	239,481,507.22	113,305,592.29
合计	828,696,372.27	992,576,805.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2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2,256.83	481,499.11
合计	312,256.83	481,499.1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3,429,183,103.97	3,665,927,555.00
数字与信息服务	204,680,151.58	219,288,162.02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174,929,940.56	889,342,977.23
其他产业服务	5,981,997.92	3,107,839.59
合计	3,814,775,194.03	4,777,666,533.8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项目一	44,844,475.38	尚未结算
项目二	32,092,357.02	尚未结算
项目三	29,073,571.89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项目四	28,292,457.79	尚未结算
项目五	16,612,350.48	尚未结算
项目六	15,270,671.78	尚未结算
项目七	14,751,900.00	尚未结算
项目八	14,699,949.71	尚未结算
项目九	14,149,918.17	尚未结算
项目十	13,277,679.74	尚未结算
项目十一	12,221,085.00	尚未结算
项目十二	10,788,000.00	尚未结算
项目十三	10,458,434.67	尚未结算
合计	256,532,851.63	尚未结算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	-236,744,451.03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数字与信息服务	-14,608,010.44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	-714,413,036.67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其他产业服务	2,874,158.33	收到合同预付款及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金额所确认的收入
合计	-962,891,339.81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7,197,682.63	2,791,702,042.18	3,359,919,454.52	368,980,270.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55,512.75	246,095,373.83	247,712,115.86	7,638,770.72
三、辞退福利	489,441.95	52,345,367.94	50,120,929.23	2,713,880.66
合计	946,942,637.33	3,090,142,783.95	3,657,752,499.61	379,332,921.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4,140,205.47	2,403,872,628.97	2,956,316,172.87	311,696,661.5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职工福利费	114,101.75	26,044,035.32	26,036,920.83	121,216.24
3、社会保险费	5,660,539.04	130,687,122.09	131,776,234.60	4,571,426.53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5,297,284.06	120,021,901.69	120,994,156.30	4,325,029.45
工伤保险费	363,254.98	10,662,086.80	10,778,944.70	246,397.08
其他		3,133.60	3,133.60	
4、住房公积金	4,910,592.48	178,873,872.26	179,232,480.84	4,551,983.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646,960.59	17,440,199.98	31,048,228.52	48,038,932.05
6、其他短期薪酬	725,283.30	34,784,183.56	35,509,416.86	50.00
合计	937,197,682.63	2,791,702,042.18	3,359,919,454.52	368,980,270.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08,213.02	232,424,154.95	233,984,375.72	6,947,992.25
2、失业保险费	747,299.73	10,700,719.94	10,757,241.20	690,778.47
3、企业年金缴费		2,970,498.94	2,970,498.94	
合计	9,255,512.75	246,095,373.83	247,712,115.86	7,638,770.72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411,111.18	186,410,272.40
企业所得税	119,489,468.95	154,547,99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71,875.11	3,045,958.21
房产税	3,759,128.85	351,714.53
土地使用税	238,500.67	168,982.60
个人所得税	12,266,227.09	22,036,950.4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1,270.53	2,233,585.93
其他税费	744,908.52	819,125.92
合计	232,652,490.90	369,614,584.16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70,391,108.70	1,861,498,423.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758,164.08	61,247,081.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586,109.24	55,650,572.79
合计	2,570,735,382.02	1,978,396,076.94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88,724,792.45	416,850,409.73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5,095,816.59	167,526,640.89
未到期已转让供应链账单	9,234,018.62	12,703,492.84
合计	573,054,627.66	597,080,543.46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9,722,492.76	259,201,900.00
抵押借款	364,504,568.02	429,115,584.13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656,559,188.76	7,153,991,273.31
小计	9,250,786,249.54	7,842,308,757.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70,391,108.70	1,861,498,423.10
合计	6,780,395,140.84	5,980,810,334.34

注 1：质押借款

(1) 2022 年，子公司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HTZ130717700GDZC2022N002 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 23,785 万元，实际借款额为 23,783.19 万元。上述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持有的从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 2030 年 8 月 18 日止，因售电给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付款人)而产生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贴部分”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保证。截止到 2024 年 0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8,817.25 万元，其中 1,301.32 万元已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2017 年，子公司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冀-09-2017-122（借），以《任丘市智能交通系统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提供抵押担保并签订冀-09-2017-122（质）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5 年期长期借款 12,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4,15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334.00 万元。

注 2：抵押借款

(1) 2020 年度，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支行签订了石贷字 202001001 号的长期借款合同及石质字 202001001 号的质押合同，该笔合同由子公司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冀（2020）行唐县不动产权证第 0000969 号抵押担保以及公司应收账款的收款权为质押担保，用于置换光大银行固定资产贷款和支付项目建设未支付合同款 21,346.74 万元，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4,993.89 万元。

(2) 2019 年 10 月 28 日，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HTZ370666200GDZC201900003，取得 14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利率为 LPR+5 基点。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15,890.00 万元，其中 1,28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 6 月 30 日，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HTZ370666200GDZC202100003，取得 12.25 年期长期借款 12,000.00 万元，利率为 LPR+98.5 基点。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 10,410.00 万元，其中 62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2021 年，子公司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借款以及质押合同，以固定资产质押取得借款 8,000 万元，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强县支行签订担保合同，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借款期末余额为 5,156.56 万元，其中 956.56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57,533,741.96	360,545,954.14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6,700,408.07	90,292,363.7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586,109.24	55,650,572.7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09,247,224.65	214,603,017.56

3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82,882,963.32	197,222,695.74
专项应付款	37,875,605.94	42,146,609.62
合计	220,758,569.26	239,369,305.3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7,506,272.22	175,635,946.07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负数填列)	-15,469,307.26	-20,854,786.44
BOT 项目长期应付款		18,029,237.86
其他长期应付款	59,604,162.44	85,659,379.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758,164.08	61,247,081.05
合计	182,882,963.32	197,222,695.74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供一业补助资金	2,739,401.19			2,739,401.19
职工安置费	39,407,208.43		4,271,003.68	35,136,204.75
合计	42,146,609.62		4,271,003.68	37,875,605.94

注：职工安置费，是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及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企业改制过程中形成，其中：

(1)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改制前为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公司），于 2003 年经中国电子批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中电资[2003]89 号），根据相关政策于 2003 年将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公司的净资产提留 1,124.27 万元用于安置职工。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541.86 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2)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与邯郸市热力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共同设立的公司。

2018 年，根据邯郸市政府批准的事业单位改制方案，邯郸市热力公司由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将其机器设备、管网等资产以 131,856.85 万元出售给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根据《市热力公司转企改制职工安置方案》将上述资产转让款中的 18,894.60 万元转给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用于职工安置。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剩余 2,971.76 万元尚未支付完毕。

3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72,245,990.58	74,440,000.00
二、辞退福利	23,893,674.67	26,010,000.00
合计	96,139,665.25	100,45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上年年末余额	74,440,000.00	75,06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其他变动	-2,194,009.42	-2,330,663.78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2,194,009.42	-2,330,663.78
(3) 处置子公司		
(4) 新增人员的影响		
5. 期末余额	72,245,990.58	72,729,336.22

3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1,045,766.15	10,739,806.39
产品质量保证	7,146,280.92	5,232,007.22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84,974,574.84	94,641,457.99
其他	1,190,000.00	3,940,000.00
合计	94,356,621.91	114,553,271.60

注：其他项为子公司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因责任事故导致人身伤害预计的赔偿款，2018 年度中电洲际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购买日尚未支付的预计赔偿款余额为 1,612.47 万元，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预计赔偿款余额 119.00 万元。

3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56,255,795.71	14,537,466.87	13,092,512.33	157,700,750.25
合计	156,255,795.71	14,537,466.87	13,092,512.33	157,700,750.25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管网建设费	959,227,052.07	987,871,632.51
待转销项税	71,664,782.27	73,257,364.47
合计	1,030,891,834.34	1,061,128,996.98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37,959,234.00						1,137,959,234.00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3,577,105.10			2,203,577,105.10
其他资本公积	1,362,599,047.07			1,362,599,047.07
合计	3,566,176,152.17			3,566,176,152.17

4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44,798.53	2,615,591.42			831,979.93	2,064,198.51	-280,587.02	-15,180,600.0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156,248.99							-1,156,248.99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088,549.54	2,615,591.42			831,979.93	2,064,198.51	-280,587.02	-14,024,351.03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9,599.75	-1,996,668.92				-984,886.61	-1,011,782.31	-35,286.8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9,599.75	-1,996,668.92				-984,886.61	-1,011,782.31	-35,286.8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295,198.78	618,922.50			831,979.93	1,079,311.90	-1,292,369.33	-15,215,886.88

4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0,750,899.96	158,949,208.84	158,638,250.57	101,061,858.23
合计	100,750,899.96	158,949,208.84	158,638,250.57	101,061,858.23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7,046,754.51			157,046,754.51
任意盈余公积	147,629,306.02			147,629,306.02
合计	304,676,060.53			304,676,060.53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5,550,901.09	1,165,231,180.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232,993.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5,550,901.09	1,173,464,173.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91,360.83	-148,833,526.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5,175,515.74	91,036,738.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2,484,024.52	933,593,908.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无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201,198,340.35	30,054,699,729.53	26,639,033,143.78	23,815,933,495.86
其他业务	48,967,974.66	21,878,644.91	80,648,433.86	56,441,113.31
合计	33,250,166,315.01	30,076,578,374.44	26,719,681,577.64	23,872,374,609.17

公司收入主要按照行业、产品和客户收入来源地区三种分类方式，相关数据已在“第三节主营业务分析”章节填列。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35,299.33	16,661,431.82
教育费附加	22,877,955.83	13,165,057.12
资源税	297,968.50	239,401.50
房产税	7,766,838.61	6,992,557.75
土地使用税	1,659,496.04	1,639,005.00
车船使用税	117,268.88	111,421.27
印花税	17,711,559.67	11,290,412.68
其他	1,692,812.92	3,053,582.70
合计	82,559,199.78	53,152,869.84

4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5,611,340.72	578,756,612.40
差旅费	39,545,152.85	24,622,933.50
咨询费	11,073,196.27	6,422,820.64
无形资产摊销	18,897,954.50	16,569,672.17
折旧费	29,956,458.27	30,969,114.86
租赁及物业费	45,474,646.95	35,070,987.98
办公费	7,951,875.25	7,109,426.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50,870.32	8,610,385.60
业务招待费	20,935,490.59	17,347,432.38
聘请中介机构费	15,969,557.15	18,120,717.15
车辆使用费	3,299,635.98	3,177,876.36
会议费	5,680,701.28	8,541,343.67
诉讼费	1,439,071.59	2,043,173.32
培训费	1,990,338.46	994,838.02
劳动保护费	3,038,992.05	7,243,182.79
能源费	489,309.84	914,055.72
修理费	1,378,239.97	1,690,790.14
保险费	1,564,539.70	1,898,521.90
其他	33,174,593.22	32,335,944.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901,621,964.96	802,439,829.76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433,375.94	375,692,721.78
差旅费	36,352,767.74	23,953,643.58
业务招待费	20,068,187.72	17,773,458.68
租赁及物业费	7,315,609.51	7,936,575.49
服务费	7,512,642.26	3,813,812.65
招投标费用	6,637,715.85	7,336,425.74
办公费	1,623,162.93	1,541,839.62
折旧费	2,957,623.25	2,766,064.07
修理费	5,236,427.62	3,751,977.05
摊销费	2,693,136.47	3,019,779.03
其他	22,177,495.24	14,571,167.52
合计	468,008,144.53	462,157,465.21

5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90,490,307.91	285,273,646.76
职工薪酬	578,580,891.84	524,556,583.34
折旧与摊销费	34,511,466.62	16,160,667.67
其他	23,818,126.10	16,920,595.46
合计	1,027,400,792.47	842,911,493.23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806,708.66	219,690,701.12
减：利息收入	84,768,343.80	71,393,111.27
汇兑损益	2,008,495.52	-5,534,267.38
其他	19,545,976.65	32,738,975.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70,592,837.03	175,502,297.57

5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728,156.14	54,237,196.35
进项税加计抵减	4,802,911.95	1,482,966.5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432,922.12	5,003,503.03
合计	42,963,990.21	60,723,665.94

本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0,980.00
合计		-3,120,980.00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393,383.22	-44,304,295.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64,881.09	-1,541,871.24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9,424.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13,470.04	1,341,204.48
其他	-6,885.11	-30,518,405.11
合计	2,978,082.80	-73,993,943.00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928,873.32	-122,932,145.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622,002.36	4,929,480.78
合计	-126,550,875.68	-118,002,664.56

5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27,014.18	-4,466,236.5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5,323,943.69	-11,195,689.36
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2,603.58	
合计	-77,543,561.45	-15,661,925.88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06,227.82	-21,128.05
合计	1,806,227.82	-21,128.05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2,276.89	67,351.94	102,276.89
罚没利得、违约金	302,757.04	1,177,572.25	302,757.0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44,198.24	2,335,134.37	544,198.24
理赔款收入	5,004,352.32		5,004,352.32
其他	1,730,907.83	996,680.63	1,730,907.83
合计	7,684,492.32	4,576,739.19	7,684,492.32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8,298.80	133,588.61	158,298.80
对外捐赠支出	1,580,000.00	160,000.00	1,580,000.00
滞纳金	158,854.53	623,378.14	158,854.53
违约金、罚金支出	301,519.74	911,901.82	301,519.74
其他	82,550.36	1,332,186.29	82,550.36
合计	2,281,223.43	3,161,054.86	2,281,223.43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6,918,695.45	266,627,196.16
递延所得税调整	-32,353,699.95	-16,335,638.78
合计	224,564,995.50	250,291,557.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2,462,134.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115,533.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82,020.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20,435.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77,191.79
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07,028.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758,486.54
环保节能项目减免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8,317,603.1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24,564,995.50

6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4,768,343.80	71,393,111.27
收到的政府补助	36,463,679.60	59,248,296.65
收回保证金押金等	344,102,668.46	169,906,978.59
往来款	664,985,806.75	525,925,358.96
合计	1,130,320,498.61	826,473,745.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25,143,840.43	265,133,540.52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333,471,268.87	264,628,424.79
往来款	767,847,387.41	599,513,346.61
合计	1,426,462,496.71	1,129,275,311.9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定期存款及利息	115,232,216.67	
合计	115,232,216.67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准备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	23,143,154.17	
合计	23,143,154.1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4,621,006.77	27,196,826.73
融资租赁还款及手续费	18,668,299.88	8,057,503.51
融资手续费	16,931,424.35	27,711,503.78
合计	40,220,731.00	62,965,834.02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7,897,138.89	112,190,164.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4,094,437.13	133,664,590.4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196,846.41	208,444,674.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808,891.35	25,732,504.27
无形资产摊销	54,521,085.44	40,859,358.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519,295.30	18,138,10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6,227.82	21,128.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21.91	66,236.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20,98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806,708.66	219,690,701.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8,082.80	73,993,94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55,243.60	-19,097,63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6,476.42	3,813,823.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929,332.27	105,286,828.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82,555,406.68	-4,847,862,903.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76,552,743.70	1,224,266,612.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337,600.80	-2,697,670,886.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52,976,444.32	7,224,680,329.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6,177,021.31	7,542,558,584.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200,576.99	-317,878,255.2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52,976,444.32	7,966,177,021.31
其中：库存现金	28,668.27	31,29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65,748,525.73	7,623,206,202.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7,199,250.32	342,939,524.6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2,976,444.32	7,966,177,021.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1,963,855.89
其中：美元	5,560,256.30	7.1268	39,626,834.59
港币	104,399.05	0.9127	95,285.01
泰铢	96,918,168.31	0.1952	18,918,426.45
越南盾	44,398,304,933.00	0.0003	13,319,491.48
日元	5,051.00	0.0447	225.78
台币	16,103.00	0.2231	3,592.58
应收账款			88,573,294.74
其中：美元	6,553,673.18	7.1268	46,706,718.01
欧元	145,574.32	7.6617	1,115,346.77
泰铢	31,152,247.34	0.1952	6,080,918.68
越南盾	115,567,704,266.67	0.0003	34,670,311.28

6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233,224.6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5,815,017.2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1,476,142.19

项目	本期金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8,201,973.8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49,876,268.91
1 至 2 年	76,348,592.68
2 至 3 年	44,807,805.38
3 年以上	186,501,074.99
合计	357,533,741.9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43,920,983.40
合计	43,920,983.40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61,673,002.22	92,570,580.41
第二年	25,772,409.20	58,396,681.11
第三年	4,218,700.30	24,305,809.57
合计	91,664,111.72	175,273,071.09

八、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1,614,296.42	548,397,196.83
材料费	390,491,685.83	285,273,868.54
折旧与摊销	34,609,329.57	16,160,667.67
其他	24,433,194.19	16,921,575.11
合计	1,031,148,506.01	866,753,308.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27,400,792.47	842,911,493.23
资本化研发支出	3,747,713.54	23,841,814.92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智慧公路产品	1,791,039.00	1,270,586.04				3,061,625.04
厂区智能巡检系统	4,361.06					4,361.06
数字交通底座产品	839,452.00	609,264.67				1,448,716.67
以安全为核心的医疗数字金库暨与武汉大学人民医院成立联合实验室	488,162.63	816,222.96				1,304,385.59
智能化生产管理系统	1,449,173.25	820.93				1,449,994.18
人工智能模型服务平台产品	1,382,133.63	558,724.88				1,940,858.51
人工智能应用平台产品	455,015.79	492,094.06				947,109.85
合计	6,409,337.36	3,747,713.54				10,157,050.9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处置子公司

无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66,6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产品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房屋租赁	72.00%		投资设立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智慧照明系统集成	70.00%		投资设立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物流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53,000,000.00	江苏省	南京市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96.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3,333,333,333.00	湖北省	武汉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		投资设立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湖北省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河北省	石家庄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河北省	唐山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3.28%	408,633,600.15	9,847,500.00	5,111,805,453.24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40.00%	-213,548,155.08		382,922,334.9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8,992,326,692.89	8,664,351,869.08	57,656,678,561.97	40,900,892,188.47	5,487,404,843.35	46,388,297,031.82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2,541,493,235.34	1,034,153,810.95	3,575,647,046.29	1,020,892,536.28	1,509,224,212.40	2,530,116,748.6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3,072,930,607.99	8,901,157,642.91	51,974,088,250.90	35,781,579,139.75	5,697,495,903.42	41,479,075,043.17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615,455,614.76	1,034,266,631.80	2,649,722,246.56	1,063,325,878.93	512,648,978.33	1,575,974,857.2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32,924,870,683.97	778,687,427.58	778,472,987.07	-2,265,948,598.54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445,744,142.08	-541,278,474.77	-541,277,091.69	-832,622,723.1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26,453,258,403.19	803,597,693.53	810,339,742.23	-1,673,960,261.50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25,118,927.25	-570,457,247.95	-570,457,247.95	-727,903,788.55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26.00%		权益法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软件开发	29.92%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5,916,728.56	4,042,979,815.62
非流动资产	20,726,101.69	216,032,009.06
资产合计	126,642,830.25	4,259,011,824.68
流动负债	61,004,686.68	3,553,562,782.25
非流动负债	7,799,449.05	62,345,801.36
负债合计	68,804,135.73	3,615,908,583.61
净资产	57,838,694.52	643,103,241.07
少数股东权益		1,980,628.29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838,694.52	641,122,612.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038,060.58	192,428,065.59
调整事项	246,807,552.81	206,063,536.87
—商誉	250,474,587.75	21,404,324.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667,034.94	184,659,212.1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1,845,613.39	398,491,602.4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664,093.44	1,211,756,112.67
净利润	-8,249,360.00	-8,692,282.9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49,360.00	-8,692,282.9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上表)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6,123,054.34	4,192,287,466.05
非流动资产	22,816,563.88	219,821,988.77
资产合计	188,939,618.22	4,412,109,454.82
流动负债	89,473,298.47	3,697,917,956.13
非流动负债	9,913,523.08	43,805,633.80
负债合计	99,386,821.55	3,741,723,589.93
净资产	89,552,796.67	670,385,864.89
少数股东权益		1,005,360.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9,552,796.67	669,380,504.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283,727.13	200,591,517.72
调整事项	246,811,246.26	206,893,189.47
—商誉	250,474,587.75	21,404,324.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663,341.49	185,488,864.7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0,094,973.39	407,183,885.36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4,076,325.26	1,209,759,216.09
净利润	-17,429,555.18	-28,684,155.2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429,555.18	-28,684,155.2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9,336,550.97	247,956,858.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46,219.06	4,368,987.9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746,219.06	4,368,987.9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7,814,780.13	708,336,881.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197,959.38	-27,476,943.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197,959.38	-27,476,943.75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石家庄市行唐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37,501,774.55			447,402.64		37,054,371.91	与资产相关
南通适配中心装修项目收入	13,357,473.07			2,671,494.60		10,685,978.47	与资产相关
共建中国-南通信息技术	7,333,333.32			1,833,333.34		5,499,999.98	与资产相关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应用创新产业园合作项目							
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6,207,499.95			195,000.00		6,012,499.95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城市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7,403,487.23	2,617,819.29		2,617,819.29		7,403,487.23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高新区产业升级培育资金	32,854,798.18			692,125.64		32,162,672.54	与资产相关
23 年绿色建筑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溧阳市先进制造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682,181.95			37,551.30		644,630.65	与资产相关
2019 溧阳市先进制造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317,940.00			22,710.00		295,23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设备购置补助	259,409.63			52,917.90		206,491.73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课题经费		803,647.58				803,647.58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 2018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秸秆资源化”补贴资金	84,685.44			8,612.04		76,073.40	与资产相关
秸秆倒料机补贴摊销、秸秆收储补贴款	396,333.46			28,999.98		367,333.48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支持优势产业发展专项“热电联产项目”资金	3,437,500.25			124,999.98		3,312,500.27	与资产相关
衡水市安平县集中供热设备补贴资金	4,987,499.77			175,000.02		4,812,499.75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传统基础设施领域 PPP 项目“供热前期工作”补贴资金	1,073,333.52			34,999.98		1,038,333.54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补贴	1,718,100.00			124,200.00		1,593,900.00	与资产相关
潍坊市燃煤锅炉关停补贴	18,050,000.00					18,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电浙江宁波网安创新基地项目	3,666,666.67			1,000,000.00		2,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西咸新区适配中心项目补贴	825,000.00			225,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武汉市科技局专项资金	6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恶意代码分析项目的国拨资金	2,097,200.00			299,600.00		1,797,600.00	与资产相关
数字经济创新中心	5,000,000.00	10,000,000.00		441,176.48		14,558,823.52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重点项目资金	475,000.00					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试点项目“自卸车、皮带机”补贴资金	174,576.56			21,819.12		152,757.44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试点项目“装载机”补贴资金	302,002.16			37,750.02		264,252.14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软件开发测试工具项目分包 1 软件开发集成系统	2,25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工业互联网的高性能可靠多方安全计算和产品项目	3,150,000.00					3,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基于高性能图计算的生物信息增强智能技术及可信应用系统开发课题		1,116,000.00				1,116,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6,255,795.71	14,537,466.87		13,092,512.33		157,700,750.25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591,269.18	24,509,108.51
产业园区补贴	5,505,827.94	5,504,827.94
其他补贴	2,633,853.34	1,738,002.82
稳岗就业补贴	2,626,510.72	2,104,353.08
人才补贴	2,564,719.29	2,819,500.00
供热运营补贴	1,674,850.00	5,976,900.00
产业基金补贴	692,125.64	2,382,727.98
产业扶持资金补贴	556,831.30	505,526.17
研发设备补贴	352,517.90	662,701.48
税收补贴	253,150.83	6,522,048.37
生产设备补贴	225,000.00	225,000.00
政府奖励补贴	51,500.00	70,000.00
研发经费补贴		1,216,500.00
合计	31,728,156.14	54,237,196.35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

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

(3) .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泰铢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港币	泰铢	越南盾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9,626,834.59	95,285.01	18,918,426.45	13,319,491.48	3,818.36	71,963,855.89
应收账款	46,706,718.01		6,080,918.68	34,670,311.28	1,115,346.77	88,573,294.74
合计	86,333,552.60	95,285.01	24,999,345.13	47,989,802.76	1,119,165.13	160,537,150.6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	港币	泰铢	越南盾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84,996,232.52	734,985.21	41,763,791.00	17,605,689.90	3,976.57	145,104,675.20
应收账款	20,973,910.55	86,089.00			1,132,162.09	22,192,161.64
合计	105,970,143.07	821,074.21	41,763,791.00	17,605,689.90	1,136,138.66	167,296,836.84

(4) .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5)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及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59,232,178.40				9,359,232,17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应收票据		201,706,271.80				201,706,271.80
应收账款		12,283,939,498.74				12,283,939,498.74
应收款项融资		197,226,866.63				197,226,866.63
其他应收款		702,580,541.06				702,580,541.06
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87,996,997.68				2,587,996,997.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45,715,338.60				4,645,715,338.60
应付账款		26,437,935,223.71				26,437,935,223.71
其他应付款		936,230,859.24				936,230,859.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70,735,382.02				2,570,735,382.02
长期借款			2,717,917,877.26	3,709,994,871.76	352,482,391.82	6,780,395,140.84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847,526,779.61				9,847,526,77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应收票据		238,454,480.92				238,454,480.92
应收账款		11,002,139,132.33				11,002,139,132.33
应收款项融资		415,805,988.11				415,805,988.11
其他应收款		740,545,118.81				740,545,118.8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74,676,561.59				1,374,676,561.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26,481,956.62				6,226,481,956.62
应付账款		19,296,205,077.49				19,296,205,077.49
其他应付款		1,100,111,291.97				1,100,111,291.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8,396,076.94				1,978,396,076.94
长期借款			2,718,446,641.79	2,629,866,506.63	632,497,185.92	5,980,810,334.34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	175,095,816.59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916,479,580.96	终止确认	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2,916,479,580.96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权益工具投资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应收款项融资			197,226,866.63	197,226,866.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375,884.80	15,237,149.90	58,038,456.91	147,651,491.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4,375,884.80	15,237,149.90	560,971,806.82	650,584,841.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目前将新三板股票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参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基础法确定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或者贴现，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以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净资产基础法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权益工具投资	305,706,483.28									305,706,483.28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415,805,988.11					3,090,920,728.02		3,309,499,849.50		197,226,866.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15,856.09				22,600.82					58,038,456.91	
合计	779,528,327.48				22,600.82	3,090,920,728.02	-	3,309,499,849.50	-	560,971,806.82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生产、开发、销售	364,000 万元	17.81%	17.8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智城云享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超云数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冠捷电子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信（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企业
深圳中电前海仓储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凯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宇光电工有限公司（国营第七七一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艾弗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六所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南极星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浦东软件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弈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熊猫智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软软件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银河麒麟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星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西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长城桂林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中电浙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现进入破产清算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鹰硕（深圳）智慧互联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金信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电车联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数字湖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中电瑞科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35,849.06	17,457,354.3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3,160.22	2,919,811.32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00,471.70	4,560,120.06
东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682,101.36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16,761.18	1,858,150.80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85,840.71	292,424.79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854,340.45	216,838.92
长城超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50,882.30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27,433.63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901,445.73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476,776.19	7,174,224.19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794,734.20
中电星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00,000.00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546,164.45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1,375.20	1,629,711.50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2,391.41	167,547.17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34,690.27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1,592.92	229,203.54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993,848.67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55,713.33	6,440,945.02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582,473.09	1,748,954.20
深圳中电前海仓储运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852.83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59,594.35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4,339.62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1,509.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46,729.47	872,965.07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206.24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6,385.11	3,193,790.73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154,243.50	28,464,366.26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6,263.22	1,071,175.50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21,136.32	748,537.4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4,272.39	264,127.50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2,168.86	148,472.64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00.00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6,773.58	70,642.76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3,865.41	307,815.21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22,096.40	1,611,493.66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89,594.34	17,875.35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6,381.92	290,822.45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191.04	6,252.95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76.42	2,000.95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4,326.14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0,188.68	256,609.05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138.58	74,412.82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8,381.38	1,095,940.56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8,376.90	157,853.14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952.29	207,604.77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961,647.85	25,011.80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655.65	54,663.05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181.77	9,873.54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1,396.98	857.55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648.77	94,581.06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011.24	16,391.27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156.04	39,452.89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80.13	17,774.10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4,583.36	61,993.40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242.42	24,920.32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971.70	16,062.74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2,629.35	108,743.80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7,803.10	16,567.86
上海浦东软件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56.58	1,572.15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479.39	786.05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300.00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583.58	17,488.2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3,983.66	87,734.49
甘肃长风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753.03	9,817.01
长江云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27,417.10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33.52	21,622.08
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8,840.36	234,306.69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97,739.47	26,305,680.53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394,500.00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602,036.76	11,606,034.81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847,472.24	27,670,786.28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29,231.99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889.62	58,677.41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641.25	4,300.00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19,138.95	3,087,691.17
南京中电熊猫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925.14	28,301.89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6,037.74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8,301.89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691.67	39,066.94
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22,369.01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6,343.47	20,869,581.16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21,297.99	10,580,248.66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9,211.38	944,847.18
东莞市中电爱华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332.55	2,614.50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3.33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44.65	666.67
广州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0,834.62	45,117.07
湖南奔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55.05	541.67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3,351.12	19,074.84
南京熊猫智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000.41
南京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448.12	45,355.68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9,397.86	753,956.60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79.25	250.00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55.40	435.7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86.16	166.67
深圳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375.80	291.67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733.96	24,039.90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33.25	261.45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06,000.00	168,303.81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6,632.60
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9.60	125.00
长沙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6.55	41.67
中标软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116.85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0,361.53	76,026.14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17,122.90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26.41	33,180.04
中电六所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574.22	28,003.15
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234.71	5,493.16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9.60	125.00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宇光电工有限公司 （国营第七七一厂）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80.19
中国中电浙江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893.87	212,059.66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920.32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609.43	144,785.38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138.10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764.60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764.60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423.00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995.53
西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046.79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488.25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490.79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950.94	35,209.41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957.46	9,764.60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774.10
中国电子物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991.18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955.85	24,920.32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492.0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8,906.77
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98.25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398.25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399.50	68,906.77
中国长城桂林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701.13	12,519.64
中国电子物资西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83.00	14,856.38
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50.45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41.48	39,281.38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510.38	28,742.11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533.67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555.26	20,489.65
南京中软软件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762.26	30,452.76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1,907.80	104,767.11
上海中软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2,018.00
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676.58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7,915.09	74,978.20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4,634.47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6,815.85	1,652,417.47
天津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2,033.08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531.13	26,383.86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159,822.22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3,767.68	56,959.12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745.26	33,196.58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81,248.34
江苏南极星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764.60
中电凯杰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7,552.85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41,509.43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345.89
中电金信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728.30	
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97.18	
艾弗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7,315.10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69,911.50	
中电车联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344.3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数字湖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94,864.81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1,166.02	160,036.51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313,509.82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75,315.89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69,176.77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537.74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943.42	
深圳市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701.13	
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9,826.40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9,776.43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1,563.74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0,398.52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995.1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3,904.74	1,003,805.70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62,834.83	682,426.26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3,622.84	203,622.84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7,047.52	237,047.52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4,710.4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4,395,541.20	2,856,844.04	117,898.59	66,298.19	12,805,944.52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59,594.35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364,917.6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1,216,761.18	1,858,150.80			2,762,253.36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76,982,391.82	2023年10月07日	2048年12月12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2022年06月20日	2027年06月20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中电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41,550,000.00	2017年12月10日	2027年12月10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招远中电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4,100,000.00	2019年10月28日	2033年10月28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中电武强热力有限公司	51,500,000.00	2021年01月26日	2031年01月26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煜泰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1年08月26日	2026年08月26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	83,574,129.39	2023年10月19日	2024年11月10日	否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桑达（香港）有限公司	15,981,379.42	2023年04月03日	2025年05月30日	否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预付股权收购款	37,000,679.5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	508.72 万元	276.86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2,855,193,001.06		6,383,958,968.53	
合计	2,855,193,001.06		6,383,958,968.53	

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

单位：元

拆入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109,000,000.00	169,000,000.00
北京中电凯尔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400,000,000.00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31,080,000.00	31,080,000.00
合计	1,350,080,000.00	900,080,000.00

向关联方收取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611,538.40	11,464,204.06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00,787.51	21,641,460.27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744,132.90	740,066.6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855,193,001.06		6,383,958,968.53	
应收账款					
	艾弗世（苏州）专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9,450.00	2,109.60	21,096.00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29,690.00	15,300.00	102,000.00	
	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	1,624,684.18	812,342.09	1,624,684.18	812,342.09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388,290.00	1,149.00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2,830,317.45	2,620,273.08	4,509,194.38	2,600,779.0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肥彩虹蓝光科技有限公司	5,101,247.49	5,101,247.49	5,101,247.49	5,101,247.49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3,681.50	5,052.23	33,681.50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171,011.49		17,296.00	864.80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786,646.82	786,848.25	10,251,717.02	326,652.00
	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6,948.13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65,121.60	154,729.27	165,121.60	154,729.27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5,605,309.43	515,689.95	3,209,491.94	160,474.60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308,760.00	46,314.00	317,068.00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5,979,066.23	298,953.31	19,569,583.02	5,912,919.04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743.95	1,537.20	10,248.00	1,537.20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412.50	2,750.00	412.50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110,677.19	10,352.49	750,670.70	666.40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5,859.12	3,878.87	25,859.12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220.99			
	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6,863.87		8,003,483.35	913,838.17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53,944.21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3,970,077.88	741,023.36	7,098,049.31	1,028,764.70
	浙江确安科技有限公司	34,910.90		3,948,513.09	190,218.21
	中电基础产品装备有限公司	13,638.00	300.00	600.00	180.00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5,907.66	13,450.50	138,323.89	10,231.08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29,676.00	4,451.40	29,676.00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181,130.00		181,130.00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122,001.60	8,496.54	108,930.00	
	中电智能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14,443.20	2,166.48	14,443.20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3,456.45	12,774.51	140,163.43	12,774.51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6,497,639.28	7,772,897.30	13,846,478.32	6,764,154.5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06,873.07		641,532.01	59,700.00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415,185.01		544,168.0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1,093.75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2,111.56		670,137.60	33,506.88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2,632,453.3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2,813.34	7,194.00	23,980.00	3,597.00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1,430,100.00	110,005.00	4,900,000.00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8,914,630.00	1,707,739.00	13,265,900.00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7,103,897.80	851,421.41	7,103,897.80	744,339.78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1,844.00	553.20	1,844.00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81,705,298.12	12,478,200.72	65,692,074.62	9,256,963.65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67,230,856.68	3,554,738.57	44,811,468.63	1,040,849.69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67,710.00	3,385.50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362,174.44	118,108.72	5,200,213.81	260,010.69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4,507,277.60	404,964.18	8,891,492.60	74,000.00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	87.50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400.00
	广东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190.40	7,378.56	49,190.40	
	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	795,288.00	39,764.40	2,385,863.98	19,882.20
	南京微盟电子有限公司	93,906.00	1,824.00	36,480.00	1,824.00
	深圳市锐能微科技有限公司			12,290.00	614.50
	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			6,932.00	346.60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47.99		20,916.00	
	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深圳中电投资有限公司			0.08	0.01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3,137.40	156.87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8,071,834.28	391,588.11	13,381,597.29	
	四川圣洁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2,683,092.24	134,154.61	12,568,078.65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42,711.12	2,135.56	137,576.74	6,878.84
	银河麒麟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8,308.00	415.40	8,308.00	415.40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496.00	3,074.40	20,496.00	
	长城超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81,280.00	11,864.00
	长城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83,051.94	512.37	49,302.00	
	长城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482.00	0.00	8,964.00	448.20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78,484.00	41,772.60	663,972.82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72,440.29	96.25	1,925.00	96.25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3,613,360.00	3,542,004.00	23,613,360.00	3,542,004.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电（泸州）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5.00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0,330,385.78	131,212.50	2,695,887.00	1,010.60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39,407.22	1,792.80	35,856.00	1,792.80
	中电惠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64,471.56	8,397.00	319,306.48	13,166.32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12,115.85	525,000.00	71,757,500.00	
	中电数科（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383.34		23,517.50	1,175.88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949.44		109,932.00	
	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	184,431.74	9,221.59	554,831.60	137,848.28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14,300.00	715.00	14,300.00	715.00
	中国电子器材国际有限公司	1,499.96	75.00	1,500.00	75.0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376,973.00	155,560.20	1,037,068.00	48,387.50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22,192,745.45	5,000.00	6,838,102.70	5,000.00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120.00	2,006.00
	中国振华集团云科电子有限公司	704,736.63		750,110.12	37,505.51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6,708.00	5,506.20	36,708.00	
	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55,681.46	2,784.07	165,856.71	4,366.71
	南京熊猫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923,283.20	384,656.64	1,923,283.20	
	中电泰日升马鞍山科技有限公司	68,195.50		68,195.50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307,855.00	246,284.00	307,855.00	
	山东智城云享大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85,223.00	64,261.15	1,285,223.00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5,111,711.12	131,530.00	2,630,600.00	
	数字湖南有限公司	422,092.81	20,665.65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208,000.01	110,400.00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3,834.83			
	中软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374,158.00			
	中电金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45,359.88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72,675.03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74,763.00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成都中电锦江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899.99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7,265.4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南京中电熊猫置业有限公司	4,968.59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22,180.65			
	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6,178.08	1,084.80		
	中国长城桂林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223.20			
	武汉长光电源有限公司	758.47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7,677.00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8,434.90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40,926.00			
	中电鹏程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7,209.12			
	中电星原科技有限公司	49,311.61			
	中电车联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42,765.00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21,250.00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723,772.14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334,549.01	2,270,583.28	15,059,059.78	1,834,326.57
	北京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67.00			
	江苏南极星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977.04	4,196.56		
	中电惠融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525.00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2,566.66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62,395.79	4,130.70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3,508.00	8,026.20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32,979.00	4,946.85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20,910.88	2,806.63		
	中国电子物资东北有限公司	275.00			
	南京华睿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692.70	10,003.91		
预付款项					
	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3,148.00		3,148.00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11,500.00		10,000.00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1,947,860.73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4,300.00		144,3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28,773.58		128,773.58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15,540.00		15,540.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486.74		137,486.74	
	安徽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0.01		0.01	
	长沙智能制造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0.03		0.03	
	河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0.01		0.01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0.01		0.01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3,156.00		1,675,354.73	
	深圳中电前海仓储运营有限公司	712.00		2,736.00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0.01		0.01	
	海南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143.40		17,143.40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4,247.79		54,247.79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9,292.03		109,292.03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77,483.86		177,283.86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242,391.41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43,350.98		243,350.98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125,000.00		725,000.00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7,005,369.90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678,679.25			
应收款项融资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2,507,024.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彩虹集团（邵阳）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	201,478.38		335,000.00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18,962.00	318,962.00	318,962.00	318,962.00
	中国电子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214,499.65	214,499.65	214,499.65	214,499.6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847,146.57	25,081.46	820,255.32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86,217.20		386,217.2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9,751.00		129,751.00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519.00		210,519.00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436,438.93		962,148.02	37,173.55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197,500.00		1,197,500.00	
	中电（江苏）数字产业有限公司	3,404.36		3,404.36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465,978.74		1,231,055.49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358,381.55	370.00	7,400.00	370.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河北中电云城科技有限公司			662,264.15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5,867.15		45,867.15	
	中电（济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3,263.84		73,263.84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94,045.59		64,568.23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30,510.00		30,510.00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2,342.60			
	西咸新区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96,476.83			
	武汉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	8,289,379.60	494,420.26	8,289,379.60	494,420.26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			
	武汉光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0,048,745.68	11,197,640.22	38,554,879.23	6,365,873.93
合同资产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4,495,350.49		24,495,35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电河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00,000.00		47,500,000.0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37,000,679.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南方信息企业有限公司	1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中电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7,870,932.34	7,934,932.25
	江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8,560,199.25	18,560,199.25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44,367.08	985,625.3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3	0.03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8,508,308.58	9,756,372.77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0.04	0.04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3,628.33	23,628.33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65,486.73	265,486.73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99,954.19	4,468,996.52
	南京中电熊猫照明有限公司	41,791.60	1,020,333.35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368,272.97	259,315.19
	陕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8.87	8.87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33,934.20	313,358.30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3,300,541.49	3,300,541.49
	中电九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38,650.00	838,650.00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22,223.65	2,134,723.65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1,875,579.49	1,888,250.03
	中软信息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3,394.50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87,497.01	10,769,551.54
	北京易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964,017.02	8,936,227.59
	蓝信移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981,161.97	3,143,906.46
	中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4,344,635.56	4,344,635.56
	中电长城网际系统应用有限公司		190,000.00
	成都文思海辉智科科技有限公司	122,846.89	276,139.38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10,712,368.41	11,069,568.41
	冠捷电子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0.03	241,942.04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34,264.00	2,034,264.00
	新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247,760.00	247,760.00
	长城超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883,286.02
	中电金信（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5,339.62	195,339.62
	中电商洛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83,018.87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8,573,217.57	19,057,179.83
	中国电子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654,185.18	1,654,185.1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226,207.55	83,207.55
	中电鹰硕（深圳）智慧互联有限公司	5,439,031.17	5,524,252.41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6,194.69	106,194.69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2,638,897.35
	安徽中电数城科技有限公司	220,754.72	220,754.72
	中电智开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770,682.06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618,819.45	
	中电黄陵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913,203.54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140,000.00	
	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85,125.47	
	潍坊创源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中电（天津）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423,531.90	
	中电（海南）数字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81,568.06	
	数字大理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69,811.32	
其他应付款			
	冠捷视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160.00	460.00
	深圳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618.20	93,618.20
	中国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77,048.00	77,048.00
	中电华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66,695.20	256,647.20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8,333.33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5,114,900.00	5,114,900.00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56,750.96	66,995.21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1,634,500.00	43,670,000.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6,404,924.34	6,404,924.34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499,000.00
	深圳中电智方舟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48,190.00	48,190.00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4,453.34	4,452.84
	湖北东楚通科技有限公司	6,602.20	6,602.20
	德州数字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3,876.65	50,835.21
	泸州市数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39,139.08	139,139.08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253,722.08	299,375.4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小华半导体有限公司	77,048.00	77,048.00
	深圳市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990,566.02	427,673.07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533.52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248.00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凉山绿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7,559.04	
应付股利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合同负债			
	中电和瑞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中电数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260.00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15,009.24
	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129,720.00
	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1,645,753.96
	湖南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8,602.00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7,636.00
	湖南计算机厂有限公司		1,245.00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141,231.60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21,096.00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233,465.49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9,210.40
	数字抚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7,169.81	
	德阳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3,584.91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章节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9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顺利进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募集资金金额和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用于投资运营型云项目、分布式存储研发、中国电子云研发基地等项目。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6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公告；8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公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事项仍正在积极推进中。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板块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高科技产业工程服务、数字与信息服务、数字供热与新能源服务及其他产业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信息服务	产业服务			分部间抵消	合计
		高科技工程业务	集中供热业务	其他		
一、营业收入	686,667,069.99	31,316,750,538.73	1,112,012,753.73	146,595,834.03	-11,859,881.47	33,250,166,315.0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82,382,977.68	31,316,256,464.70	1,112,012,753.73	139,514,118.90		33,250,166,315.01
分部间交易收入	4,284,092.31	494,074.03		7,081,715.13	-11,859,881.47	-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39,286.64	-881,293.38	509,206.61	17,990.19		-22,393,383.22
三、信用减值损失	-54,117,506.67	-65,112,675.46	-1,498,321.86	-5,822,371.69		-126,550,875.68
四、资产减值损失	-466,227.18	-76,984,730.69	-	-92,603.58		-77,543,561.45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117,242,673.88	59,802,789.80	157,568,238.41	28,432,416.41		363,046,118.50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628,669,820.19	1,026,228,755.28	90,262,489.95	14,881,665.22	-130,240,955.87	372,462,134.39
七、所得税费用	2,603,958.37	194,367,948.90	22,715,858.00	1,889,855.38	2,987,374.85	224,564,995.50
八、净利润（净亏损）	-631,273,778.56	831,860,806.38	67,546,631.95	12,991,809.84	-133,228,330.72	147,897,138.89
九、资产总额	10,749,501,691.46	43,402,982,912.34	6,918,136,856.65	1,815,967,439.31		62,886,588,899.76
十、负债总额	8,316,418,108.28	34,765,761,530.46	3,981,602,355.19	3,812,368,966.61		50,876,150,960.54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32,093.78	28,658,910.25
1 至 2 年	30,029.58	
2 至 3 年	251,462.65	251,462.65
3 年 4 年		
4 至 5 年		250,000.00
5 年以上	1,204,339.51	1,204,339.51
小计	4,917,925.52	30,364,712.41
减坏账准备	1,472,902.27	2,177,695.54
合计	3,445,023.25	28,187,016.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2,538.16	28.11%	1,382,538.1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5,387.36	71.89%	90,364.11	2.56%	3,445,023.25
其中：账龄组合	3,372,392.79	68.57%	90,364.11	2.68%	3,282,028.68
合并内关联方金额	162,994.57	3.31%			162,994.57
合计	4,917,925.52		1,472,902.27		3,445,023.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2,538.16	4.55%	1,382,538.1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82,174.25	95.45%	795,157.38	2.74%	28,187,016.87
其中：账龄组合	28,982,174.25	95.45%	795,157.38	2.74%	28,187,016.87
合并内关联方金额					
合计	30,364,712.41		2,177,695.54		28,187,016.87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599,000.00	599,000.00	59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HOMING SYSTEMS LLC	178,198.65	178,198.65	178,198.65	178,198.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爱尔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	91,000.00	91,000.00	9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潘显东	64,195.00	64,195.00	64,195.00	64,1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2,154.51	62,154.51	62,154.51	62,15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远交通光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42,420.00	42,420.00	42,420.00	42,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井冈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30,370.00	30,370.00	30,370.00	3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82,538.16	1,382,538.16	1,382,538.16	1,382,538.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69,099.21	65,381.95	2.00%
1至2年	30,029.58	3,002.96	10.00%
2至3年	73,264.00	21,979.20	30.00%
合计	3,372,392.79	90,364.11	

(2) 合并内关联方金额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内关联方金额	162,994.57		
合计	162,994.5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82,538.16					1,382,538.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5,157.38	-704,793.27				90,364.11
合计	2,177,695.54	-704,793.27				1,472,902.2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SBB INFRASTRUKTUR TELECOMANLAGEN	755,494.49		755,494.49	15.36%	15,109.89
长沙桑达科技发展实业有限公司	599,000.00		599,000.00	12.18%	599,000.00
深流微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73,079.72		473,079.72	9.62%	9,461.59
先进装配系统有限公司	331,650.20		331,650.20	6.74%	6,633.00
ZHONGMUNICH BUSINESS (EUROPE) GMBH	301,010.42		301,010.42	6.12%	6,020.21
合计	2,460,234.83		2,460,234.83	50.02%	636,224.6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3,991,330.53	350,295,555.29
合计	443,991,330.53	350,295,555.2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49,390.00
押金、备用金	4,983,103.75	2,237,928.34
其他单位往来	463,096,102.19	372,122,405.57
合计	468,079,205.94	374,409,723.9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0,055,518.46	270,732,850.11
1 至 2 年	26,204,735.39	46,376.10
2 至 3 年	26,247.91	5,143,628.66
3 至 4 年	4,006,571.75	459,854.41
4 至 5 年	30,088.80	625,192.53
5 年以上	97,756,043.63	97,401,822.10
小计	468,079,205.94	374,409,723.91
减：坏账准备	24,087,875.41	24,114,168.62
合计	443,991,330.53	350,295,555.2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32,365.87	5.13%	24,032,365.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046,840.07	94.87%	55,509.54	0.01%	443,991,330.53
其中：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押金、备用金组合	4,983,103.75	1.06%			4,983,103.75
关联方组合	438,978,611.65	93.78%			438,978,611.65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85,124.67	0.02%	55,509.54	65.21%	29,615.13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468,079,205.94	100.00%	24,087,875.41	5.15%	443,991,330.5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32,365.87	6.42%	24,032,365.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377,358.04	93.58%	81,802.75	0.02%	350,295,555.29
其中：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意向金组合	49,390.00	0.01%			49,390.00
押金、备用金组合	2,237,928.34	0.60%			2,237,928.34
关联方组合	347,978,984.42	92.94%			347,978,984.42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111,055.28	0.03%	81,802.75	73.66%	29,252.53
合计	374,409,723.91	100.00%	24,114,168.62	6.44%	350,295,555.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24,032,365.8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代垫往来款、其他保证金及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398.92	307.98	2.00%
1 至 2 年	16,137.99	1,613.80	10.00%
5 年以上	53,587.76	53,587.76	100.00%
合计	85,124.67	55,509.54	

(2) 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备用金组合	4,983,103.75		
关联方组合	438,978,611.65		
合计	443,961,715.40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1,802.75		24,032,365.87	24,114,168.62
期初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293.21			-26,293.21
期末余额	55,509.54		24,032,365.87	24,087,875.4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	24,032,365.87					24,032,365.87
按组合计提坏账	81,802.75	-26,293.21				55,509.54
合计	24,114,168.62	-26,293.21				24,087,875.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8,738,012.00	1 年以内	61.69%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28,780.00	1-5 年	17.1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405,440.94	1-2 年	13.33%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32,365.87	5 年以上	5.13%	24,032,365.87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49,714.63	1 年以内	1.40%	
合计		461,754,313.44		98.65%	24,032,365.8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14,834,484.09	10,511,566.69	9,304,322,917.40	8,918,834,484.09	10,511,566.69	8,908,322,917.40
合计	9,314,834,484.09	10,511,566.69	9,304,322,917.40	8,918,834,484.09	10,511,566.69	8,908,322,917.4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84,703,584.75						284,703,584.75	
捷达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188,954,149.72						188,954,149.72	
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165,316,455.86						165,316,455.86	
深圳桑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61,087,171.89						161,087,171.89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6,451,222,563.08						6,451,222,563.08	
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395,000,000.00				1,795,000,000.00	
中电数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电（武汉）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132,038,992.10						132,038,992.10	
深圳桑达国际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0,511,566.69						10,511,566.69
中电智广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电信息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8,908,322,917.40	10,511,566.69	396,000,000.00				9,304,322,917.40	10,511,566.6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732,926.39	12,812,877.89	42,449,885.11	14,153,525.13
合计	37,732,926.39	12,812,877.89	42,449,885.11	14,153,525.13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数字与信息服务	3,790,416.91	3,737,075.66	3,369,933.45	3,346,150.94
其他产业服务	33,942,509.48	9,075,802.23	39,079,951.66	10,807,374.19
合计	37,732,926.39	12,812,877.89	42,449,885.11	14,153,525.1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9,424.16
合计		1,029,424.16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315,08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62,036.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13,470.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154,208.15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59,290.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80,168.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00,181.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26,841.78	
合计	51,557,239.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高新公寓装修期临时安置费	2,147,246.73	高新公寓装修期间参照同类房屋市场租金取得的临时安置费。
个税手续费返还	6,432,922.12	
合计	8,580,168.8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9%	-0.0333	-0.0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	-0.0786	-0.0786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